

A Little Princess

小公主

[美国]F.H. 伯内特夫人 著 李文俊 译

译林出版社

世界著名儿童文学作家F.H.伯内特夫人的经典名作，畅销将近一个世纪，多次被改拍成电影，曾由著名童星秀兰·邓波儿主演，1995年重拍时，被评为90年代最好的儿童影片之一。本书封面也根据影片画面设计而成。

《小公主》的主人公是一个坚强而早慧的女孩，在遭遇困厄时，坚守着内心的秘密和对生活的幻想，最终迎来了转机，让梦幻成为现实。小主人公在各种荣辱面前表现出来的从容优雅，宽容与爱心感染了她周围的人，也感染了一代代读者，召唤起人们向善的心愿。

在这部儿童文学名著中，我们看到的将不只是大起大落的传奇故事，还有美德萌发在童真中的光辉。



ISBN 7-80657-560-X
I·427 定价:(精装本)14.50元



小公主

[美国]F.H.伯内特夫人 著 李文俊 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公主／（美）伯内特（Burnett，F. H.）著；李文俊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4.2
（译林少儿文库）
书名原文：A Little Princess
ISBN 7-80657-560-X

Ⅰ.小…　Ⅱ.①伯…　②李…　Ⅲ.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Ⅳ.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31973 号

书　　名	小公主
作　　者	［美国］弗朗西丝·霍奇森·伯内特
译　　者	李文俊
责任编辑	周丽华
原文出版	Penguin，1976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邮编 210009)
集团地址	江苏出版集团(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8.625
插　　页	4
字　　数	150 千
版　　次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57-560-X/I·427
定　　价	(精装本)14.5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译　序

《小爵爷》(*Little Lord Fauntleroy*)与《小公主》(*A Little Princess*)的作者弗朗西丝·霍奇森·伯内特(Frances Hodgson Burnett, 1849-1924),出生于英国曼彻斯特一个五金工厂主的家庭。1853年父亲去世,母亲继续经营,直到工厂倒闭。弗朗西丝受到过中等教育。由于生活困难,全家于1865年移居美国,和亲戚一起住在一座圆木屋中。可以说,对于丧父、家贫,弗朗西丝是有切身体会的。1905年,她正式成为美国公民。她结过两次婚,伯内特是她第一个丈夫的姓。

从十几岁起,弗朗西丝便撰写短篇小说与故事,以帮助赡养家庭。1877年,她的长篇小说《劳莉的那个少女》初获成功。1886年,她的儿童小说《小爵爷》出版,名噪一时。此书竟与哈葛德的《所罗门王的矿藏》、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一起,成为该年美国的三大畅销书。作品畅销使过去一向贫困的女作家变得富裕、阔绰,经常乘高级邮轮来往于欧美之间。1924年弗朗西丝去世时,英国的《泰晤士报》发

表讣闻,内称她可能仅以《小爵爷》一书留传人间。此后接连多日,读者纷纷去信表示异议,认为绝对不会如此。

弗朗西丝一生共写有四十多部作品,但从今天的情况看,人们仍然在广泛阅读的还是她的三部描写儿童的小说,即《小爵爷》(1886)、《小公主》(1905)和《秘密花园》(1911)。女作家自己曾将《小公主》搬上舞台,《小爵爷》也被人改编为戏剧,多年盛演不衰。大半个世纪以来,这几部作品不断被改编成无声电影、有声电影、音乐剧、电视连续剧……我曾见到过一部《小公主》电影,故事被移植到了美国。

由于人们艺术欣赏趣味的变化,新一代读者对小爵爷过于天真,小公主老不长大,以及两书中或多或少存在的"滥情主义"(所谓"sentimentalism"),都会有点格格不入。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成年和少年读者)赞赏他(她)们的淳朴、善良、坚毅和勇敢。故事的先苦后甜,"大团圆"的结局……这些都让人想起童话框架,如《灰姑娘》。本来,少儿文学就是从童话、童谣发展而来的。缺乏童心的人恐怕是难以接近少儿文学的。

最后,想在这儿交代一下自己翻译这两部作品的由来。读者也许知道,本人曾在做本职工作之余,用近二十年的时间,翻译与研究美国作家威廉·福克纳的作品。在译完他最艰深的《押沙龙,押沙龙!》,写完《福克纳评传》之后,终于积劳成疾。病中为排遣时日,阅读起英文少儿小说来。先读了《小公主》,竟读得津津有味。于是又借了《小爵爷》来读。其实我听说方特尔洛伊这个名字倒是在先。因为在译《押

沙龙,押沙龙!》时就知道了书中那个去扫墓的混血小男孩穿的正是“方特尔洛伊服”(见《押沙龙,押沙龙!》中译本第199页)。“扫墓”这个场景给我留下颇深的印象。这就导致了对伯内特夫人及其作品的兴趣,使我在一定的时间与身体条件下译了这两部带给我愉悦的书。世界上的事情往往就是这样的不可测知与奇妙。

李文俊

2002年春节于华威西里

目　录

第1章　莎　拉

从前,在一个阴暗的冬日,黄色的雾那么浓密、厚重地悬挂在伦敦的街上,路灯都点亮了,商店橱窗的煤气灯也白晃晃就跟晚上似的,一个模样古怪的小姑娘和她爸爸坐在一辆马车里,车子慢慢地行驶在通衢大道上。

她两条腿蜷缩在身子底下坐着,偎依在她父亲身旁,父亲用手臂搂住她,此时,她朝车窗外路边的行人看去,大大的眼睛里有一种古怪、老式、沉思的神情。

她年纪那么小,别人不会料到在她那张小脸上能见到这种表情的。对于十二岁的孩子来说,这样的表情都会显得老气横秋,而莎拉·克鲁才只有七岁。不过实际情况是,她总在梦想和惦记古怪的事情。她不记得自己有任何时候是不在惦念成年人和他们所归属的世界的。她真觉得自己已经活了很久很久了。

此时此刻,她正在回忆她和父亲克鲁上尉从孟买一起回国的那次航行。她在想那条大船,想在船上静悄悄地穿过来走过去的那些印度水手,想在发烫的甲板上玩耍的那

些小孩，以及一些年轻军官的太太，她们总逗她说话，并且对她所说的事笑个没完。

她想的最多的是，世上的事真是不可思议，前不久自己还生活在印度的烈日下，接着又航行在大洋的中心，一转眼又坐在一辆陌生的马车里行驶在陌生的街上，这里大白天晦暗得如同黑夜。她感到太不可理解了，便往父亲身上更紧地靠去。

“爸爸，”她用一种低沉、神秘的声音轻轻地说，听起来像是耳语，“爸爸。”

“什么事呀，宝贝儿？”克鲁上尉答道，把她抱得更紧一些，低下头去看她的脸，“莎拉在想什么哪？”

“就是这个地方吗？”她耳语道，朝父亲身上靠得更紧了，“是这儿吗，爸爸？”

“是的，小莎拉，是这儿。我们终于抵达了。”虽然她才七岁，她也明白父亲说这话时心里很不好过。

在她看来，父亲让她对“这个地方”作思想准备已有多年了，她一直是这么称呼它的。她母亲在她出生时就去世了，因此她对母亲毫无印象也并不想念。她觉得自己年轻、英俊、慈爱的父亲是她在这个世界上惟一的亲人。他们经常一起玩儿，相互很有感情。她只知道他很富有，因为她听别人这么说过，当时他们以为她没在听，她还听他们说等她长大后她也会很富有的。富有的意思是什么她一点儿都不懂。她一直住在一所漂亮的大平房里，身边总有许多佣仆

伺候着,他们向她行额手礼[①],还尊称她为“大小姐”,什么事情都由她爱怎么干就怎么干。她有许多玩具、宠物,还有一个简直当她是小仙女的奶妈,她逐渐知道富裕人家都有这些东西。不过,她知道的也就是这些了。

她出生后短暂的几年里只有一件事使她感到烦恼,那就是有一天要被送到“那个地方”去。印度的气候对小孩子的健康很不利,因此得尽早把他们送走——一般是到英国去上学。她见到过别的孩子离去,也听到他们的父母说起收到了孩子们来信的事。她知道自己总有一天也是必须得走的,虽然有时候她爸爸讲起航行的事和新地方的事也引起她的兴趣,但一想起父亲不能和自己在一起她就感到不快活。

“你就不能和我一起去那个地方吗,爸爸?”她五岁的时候就这样问过,“你就不能也去上学吗? 我可以帮你做作业的。”

“不过不会让你呆很久的,小莎拉,”他总这么说,“你会住在一所漂亮的房子里,那里有好多小姑娘,你们可以一起玩儿,而且我会给你送去好多好多的书,你会长得很快,也许用不着一年你就会够大够聪明,都可以回来照顾爸爸了。”

这正是她一贯的希望。给父亲管家;跟他一块儿骑马,

① 印度人旧时习惯用右手摩额鞠躬行礼。



在他举行宴会时坐在餐桌一端的主妇席上；和他聊天，读他的藏书——那真是世界上她最最喜欢做的事了，倘若为了能这样做而必须去英国上“那个地方”，那她就必须下决心去了。有没有别的小姑娘做朋友她倒无所谓，只要有许多许多的书她就可以感到很安慰了。她爱书胜过于别的一切，而且实际上她总在编造美丽的故事，自讲自听。有时候她也讲给父亲听，他也跟她一样喜欢这些故事。

“唉，爸爸，”她轻声说，“既然来了，我想我们也只好听天由命了。”

他听到她说话这么老气横秋，不由得大笑起来，并且吻了吻她。其实他自己是一点也不想听天由命的，虽然他知道自己万万不能说出来。他这个老三老四的小莎拉一直是他的好伴侣，他觉得，等他回到印度，走进那座大平房，却明知不会再见到有个穿白裙子的小人儿扑过来迎接他，他会多么孤寂呀。因此，当马车驶入那幢房子所在的大而无当的广场时，他紧紧地把她搂在怀里，他们的目的地马上就要到了。

那是一幢硕大却缺乏情趣的砖楼，跟那排房子的每一幢都没什么不同，不过它的大门上钉有一块亮晃晃的铜牌，上面刻着两排黑字：

明钦小姐
上流寄宿女塾

“我们到了，莎拉。”克鲁上尉说，尽量让他的声音听起来愉快一些。接着他把她从马车里抱下来，他们登上台阶，揌响门铃。莎拉后来常想，这幢房子不知怎么和明钦小姐非常相像。它显得很有身份也装修得挺讲究，可是里面的一切都很丑陋；连那些扶手椅都像里面长得有着硬硬的骨骼一样。大厅里一切都很硬邦邦，还擦得锃亮——连屋角那座高高时钟圆月般的红脸上也有一种严厉的、化过妆的表情。他们被带引进去的那间起居室里铺着一块地毯，上面的图案是方方正正的，椅子也是方方正正的，在沉重的大理石壁炉架上摆着一架沉重的大理石座钟。

莎拉在往一把僵硬的桃花心木椅子坐下去时，用敏捷的眼光打量了一下周围的环境。

“我不喜欢这一切，爸爸，”她说，“不过我敢说军人——即使是勇敢的军人——也并不真的喜欢上战场的。”

克鲁上尉听到这话忍不住笑了起来。他年轻，人也开朗，听莎拉发表奇里古怪的言论总让他感到兴味盎然。

“哦，小莎拉，”他说，“到了没人对我说一本正经的话的时候，我又怎么活呀？没有任何别人像你那样一本正经的。”

“那么干吗说一本正经的话会让你笑得这么开心呢？”

莎拉问。

"因为你说的时候有趣极了。"他回答道,笑得更厉害了。可是紧接着,他把她搂进怀里,非常深情地吻她,大笑也立刻停止,而且泪水似乎一下子涌进了眼眶。

就在此时,明钦小姐步入房间。在莎拉看来,她跟她的房子像透了:高高的,没有趣味,让人敬畏却很丑陋。她有一双大大的鱼一样的眼睛,那笑容也很夸张,冷冷的,给人以像一条鱼一样的感觉。她看到莎拉和克鲁上尉时,那笑容就扩展得更加大了。对于这位年轻军官,她听说过许多令人钦羡不已的事,那都是向他推荐这所学校的一位太太说的。除了许多别的情况之外,明钦小姐还听说他是一位富有的父亲,甘愿为他的小女儿花大把银子。

"能够收纳这样一位漂亮、很有前途的孩子做学生,这真是莫大的荣幸啊,克鲁上尉,"她说,捏住莎拉的手并且抚摸起来,"梅雷迪恩夫人告诉过我她聪明过人。一位聪慧的小姐对于我们这样的女塾来说真是件无价之宝啊。"

莎拉静静地站着,眼睛一动不动地盯着明钦小姐的脸。跟往常一样,她又在转什么怪念头了。

"她为什么说我是个漂亮的孩子呢?"她这么思忖,"我其实一点也不漂亮。格兰奇上校的小女儿依苏贝尔才真的漂亮呢。她有酒涡和玫瑰色的脸颊,一头长发金黄金黄的。我只有短短的黑头发,眼睛是绿色的;再说,我又细又瘦,连看得过去都算不上。我是我平生见到最丑的孩子里的一

个。她一开始就在编瞎话。”

不过,她认为自己丑陋这一说法也不对。她与依苏贝尔·格兰奇的确不同,那小姑娘是全团的美妞,不过莎拉也有自己特别出色之处。她细瘦,身体却柔韧灵活,对她年纪来说个子不低,她有一张生气勃勃、讨人喜欢的小脸。她的头发浓密,相当黑,又在发尖处又有点打卷儿;不错,她的眼睛绿中有点发灰,可是很大,很精神,而且睫毛又长又黑,虽然她自己不喜欢这种黑颜色,别的许多孩子却很欣赏。不过她仍然坚信自己是个不漂亮的小姑娘,明钦小姐的谄媚一点也没让她高兴。

“要是我说她漂亮那我就是在编造故事了,”她想,“我会明白自己是在说瞎话。我相信自己跟她一样丑——只是丑得不一样罢了。她干吗要那样说呢?”

在认识明钦小姐时间稍久后,她明白明钦小姐干吗要那么说了。她发现,对于每个带领孩子来她这儿上学的每个家长,她都会说同样的话。

莎拉站在父亲身边听他和明钦小姐说话。她之所以被送进这家女塾是因为梅雷迪恩夫人的两个小姑娘在这儿受过教育,而克鲁上尉对梅雷迪恩的经验是高度重视的。莎拉将要做一个所谓的“特殊寄宿生”,而且她比一般的特殊寄宿生还要受到更多的优待。她将会有自己独用的一间卧室和一间起居室;她会有一匹小马和一辆马车,还会给她雇一名侍女,以替代在印度伺候过她的那个奶妈。

“我对她的教育丝毫不着急，”克鲁上尉说，爽朗地笑着，同时还拉住莎拉的手在上面拍了拍，“我倒是担心她学得过快、过多。她老是坐着，把她的小鼻子埋在书本里。她不是读书，明钦小姐；她是在把书吞下去，好像她是狼崽而不是小女孩。她总渴望有新的书给她啃，没个够，而且她想读大人书——又大又厚又重的——除了英语的，法语、德语的也看——历史、传记和诗人写的书，还有其他类别的书。她看得太久时请把她拖开。让她骑上她的小马上林阴大道[①] 去遛遛，或是出去走走，买一只新的洋娃娃。她应该多玩玩洋娃娃。”

“爸爸，”莎拉说，“你知道吗，要是我过几天就出去买一只新的娃娃，那我就有得太多反而不喜欢了。娃娃应该是知心朋友。埃米莉将是我最最要好的朋友。”

克鲁上尉看看明钦小姐，明钦小姐也朝克鲁上尉直瞪眼。

“谁是埃米莉？”她问。

“告诉她呀，莎拉。”克鲁上尉微笑着说。

莎拉回答时她那双绿眼睛显得很一本正经，也流露出了柔情。

“她是一个洋娃娃，不过我还没有得到她呢，”她说，“是爸爸打算给我买的一个娃娃。我们要一起去把她找来。我

---

① 指海德公园内的林阴大道。

已经给她起好了名字，叫埃米莉。等爸爸走后，她会成为我的朋友。我要跟她说爸爸的事。”

明钦小姐那张堆满假笑的大脸更加媚态十足了。

“这孩子想像力多么丰富呀！”她说，“真是个招人疼爱的小宝贝哪！”

“是的，”克鲁上尉说，把莎拉往身边拉得更紧一些，“她是个可爱的小宝贝。替我好好照顾她，明钦小姐。”

莎拉和父亲一起在他的旅馆里又住了几天；事实上，她始终陪着他直到他上船重新回印度去。他们一起去逛了好些家大商店，也买了许多东西。事实上，他们买的东西远远超过莎拉要用的；不过克鲁上尉是个冒失、单纯的年轻人，小姑娘称赞什么、他自己喜欢什么，他全都买下，就这样，东西越买越多，所买的衣物远远超过一个七岁小孩所需要的。这里有镶珍贵裘皮的天鹅绒长裙，有镶花边的以及绣花的衣裙，有好几顶帽子，上面插着又大又软的鸵鸟毛，还有貂皮大衣、貂皮手筒，一盒盒的小手套、手绢和丝袜，购置数量那么多，令柜台后面那些彬彬有礼的售货小姐都窃窃私语，断言这位长着严肃大眼睛的奇特小女孩至少是某位外国公主——没准是哪位印度土王的小女儿呢。

到最后，父女俩终于找到埃米莉了，他们是跑了许多家玩具店看了一大批洋娃娃后，才终于找到她的。

“我要我的洋娃娃看上去不真像一只洋娃娃，”莎拉说，“在我对她说话的时候她得像真的是在用心听。洋娃娃的



缺点是,爸爸——”她说这话时把头侧向一边,仿佛在沉思,“——洋娃娃的缺点是她们永远不像是在**用心听**。”因此他们便看了大洋娃娃再看小洋娃娃——看了黑眼睛的再看蓝眼睛的——看了有棕黄鬈发的再看梳金黄小辫的,穿上衣服的和没穿衣服的。

“你知道吗,”莎拉说,此时父女俩正细细察看没穿衣服的娃娃,“要是我找到她时,她没穿外衣,咱们就可以带她上裁缝店去,给她上上下下都量身定做。衣服经过试穿肯定更加合身。”

在经历了多次失望之后,他们决定下车步行,边走边看橱窗,让马车在后面跟着。有两三家铺子他们连门都没进,就在此时,当他们走近一家铺面并不算很大的店家时,莎拉突然惊跳起来紧紧攥住她父亲的胳膊。

“哦,爸爸!”她喊道,“埃米莉就在那儿!”

她脸涨得通红,灰绿色的眼睛也闪闪发光,仿佛她和某个她很熟悉、非常要好的朋友不期而遇了。

“她真的是在等待我们呢!”她说,“咱们快快进去见她吧。”

“我的天!”克鲁上尉说,“我感觉,好像还应该有个人来介绍我们认识似的。”

“那你先介绍我,然后我来向她介绍你,”莎拉说,“不过我第一眼见到她的时候就认出她了——因此说不定她也会认识我的。”

也许那娃娃的确认识莎拉。当莎拉把她抱在怀里时，她眼睛里有一种非常懂事的表情。她是只大洋娃娃，但还不是大到碍手碍脚不好抱的程度；她有一头金棕色的天然鬈发，长长下垂着像件披风，她的眼睛是深邃、清澈的，灰蓝色，还有柔软、浓密的睫毛，那是真正的眼睫毛而并非仅仅是画上去的几道颜色。

"绝对没错，"莎拉说，一边把娃娃放在膝上，仔细打量她的面目来，"绝对没错，爸爸，这就是埃米莉。"

于是，埃米莉给买了下来，并且真的被带到一家儿童时装店，量身定做了一大批衣服，就跟莎拉自己一样的豪华。她也有带镂空花边的长裙，也有天鹅绒的和细棉布的，有帽子和大衣，有精美的镶花边的内衣，还有手套、手绢和毛皮大氅。

"我喜欢她永远看上去像是个有贤惠母亲细心照顾着的孩子，"莎拉说，"我就是她的妈妈，虽然我要她陪我一块儿玩。"

克鲁上尉本来可以从这次购物中得到很大愉悦的，如果不是一种愁思在不断啃啮着他的心。这一切都意味着他眼看要跟他亲爱的、有点古怪的小伙伴分手了。

那天晚上，他睡到一半便从床上爬下来，站在那儿朝下凝视莎拉，她把埃米莉搂在怀里，睡得很香。她的黑发摊开在枕头上与埃米莉的金发搅在一起；两者都穿着有皱褶花边的睡袍，也都有长长的睫毛，睫毛合拢来又翘起在她们的

脸颊上。埃米莉看上去如此像一个真女孩,克鲁上尉很高兴能有埃米莉在。他深深地叹了口气,捻了捻自己的上髭,神情像个大男孩。

"嗨,嗨,小莎拉!"他自言自语地说,"我想你准不明白你爹爹会怎样想念你的。"

第二天,他把女儿带到明钦小姐处,将她留在了那里。次日清晨,他就要上船离去了。他向明钦小姐解释:他的法律顾问巴罗与斯基普沃斯法律事务所代理他在英国的事务,她遇到什么问题尽可以去找他们,至于莎拉的费用只消送去账单,他们就会结付的。他自己会一周给莎拉写两封信,莎拉喜欢什么尽管满足她的要求就是。

"她是个懂事的小家伙,从来不会有什么出格要求的。"他说。

接着他带莎拉一起去她那个小小的起居室里,在那里互相道别。莎拉坐在他膝上,一双小手紧紧攥着他外衣的翻领,久久地、定定地盯看他的脸。

"你是在用心记住我吧,小莎拉?"他边说边抚摸她的头发。

"不,"她回答道,"我的心早就记住你了。你就在我的心里面。"于是他们伸出胳膊互相拥抱,并且亲吻,像是永远也不舍得松开对方似的。

当马车从大门口驶离时,莎拉坐在她的起居室的地上,两手支在颏下,眼睛一直盯着马车直到它拐过广场的转角。

埃米莉坐在她身边，眼睛也跟踪着马车。当明钦小姐差她的妹妹阿米莉亚小姐去看孩子在干什么时，阿米莉亚小姐发现她打不开门。

“我锁上了，”一个怪怪的、彬彬有礼的细声音从里面传出来，“我想一个人安静一会儿，对不起。”

阿米莉亚小姐矮矮胖胖的，对姐姐敬畏有加。她倒是两姐妹里较为善良的一个，可是她从来不敢违拗明钦小姐。她重又下楼，显得几乎有些惊惶。

“我从未见过这样一个古怪、老派的孩子，姐姐，”她说，“她把自己反锁在房间里，连一点点儿闹声都没有。”

“这总比又踢又叫要好些，有的孩子就爱那样。”明钦小姐回答道，“我原以为像她那样被宠惯的孩子会把整幢房子全闹翻的。要说有什么被允许由着自己性子干的孩子，她就是一个。”

“我帮她打开过箱子，把东西放进柜子，”阿米莉亚小姐说，“我还从未见过那么讲究的东西呢——小大衣上镶有黑貂皮和花貂皮，内衣花边是真正的瓦朗谢纳[①] 货。你看见过她一些衣服的。你觉得怎么样？”

“我认为穿这样的衣服简直荒谬绝伦，”明钦小姐尖声说，“不过星期天带学生上教堂时，让穿这样衣服的人排在头里效果会是不错的。竟然给她置办这样的服饰，仿佛她

① 法国地名，在诺尔省，以出产优质花边著称。

是小公主似的。”

楼上那个反锁的房间里，莎拉和埃米莉坐在地上，盯看马车正逐渐消失在拐角处，与此同时克鲁上尉正扭过头，挥动他送去飞吻的手，像是忍不住想让马车停下来了。

第 2 章　一堂法语课

第二天早晨，当莎拉走进教室时，全体学生都瞪大眼睛，好奇地盯看着她。此时，每一个孩子——从拉维尼亚·赫伯特——她还没到十三岁，却觉得自己已十足是个大姑娘了，一直到洛蒂·利，她只有四岁，是学校最小的娃娃——都听说了不少关于莎拉的事。她们清楚认识到，她明摆着是明钦小姐的“示范生”，而且会被当做全学校的光荣。有一两个学生甚至还瞥见过她的法国女侍玛丽埃塔一眼，这姑娘是昨儿晚上来的。拉维尼亚有意在莎拉房门开着时从她门前经过，见到玛丽埃塔正在打开一只箱子，是刚由某艘晚到的船托运来的。

“箱子里满是镶有镂花褶边的裙子——各式各样的褶边呢，”她一边装着埋头看地理课本，一边悄悄对好朋友杰西说，“我看见她把它们全抖落出来。我听到明钦小姐对阿米莉亚小姐说，这些衣服太华贵，对于一个孩子，简直是荒唐可笑。我妈妈也说小孩应当穿得简单朴素。她现在就穿着一条那样的裙子。她坐下时我看到的。”



"她还穿了长丝袜呢!"杰西悄悄说,也同样低头装着看地理书,"那双脚多小巧啊! 我从未见过那样小巧的脚。"

"哼,"拉维尼亚怨恨地嗤之以鼻,"那是她定做的鞋的模式。我妈妈说,要是你找到一个灵巧的鞋匠,连大脚都能显得小上许多。我认为她一点儿也不漂亮。她眼睛的颜色多怪呀。"

"她是没其他大美人那么漂亮,"杰西说,偷偷地朝教室另一端扫了一眼,"不过她让你想要再看看她。她的睫毛特别特别长,不过她的眼珠只能勉强算得上是绿色。"

莎拉安静地坐在自己的座位上,等待别人吩咐她该怎么做。她的课桌给安排在明钦小姐讲台近处。在众目睽睽之下,她丝毫没感到局促不安。她仅仅觉得有趣,平静地扭过头来瞅瞅盯看她的那些孩子。她不知道她们在想什么,她们喜欢明钦小姐吗,对功课有兴趣吗,是不是她们中间有人也有一个好爸爸,跟她自己的爸爸一模一样。那天清晨她和埃米莉谈了许久,讲的都是她爸爸的事。

"他这时候正在海上呢,埃米莉,"她说,"咱俩一定得做知心朋友,把自己的心事都说给对方听。埃米莉,你看着我呀。你有一双我见到过的最最出色的眼睛——不过我希望你能开口说话。"

她是个想像力丰富的孩子,一脑子的奇思怪想,她的幻想之一就是:假定埃米莉是活的并且真能听见与听懂她的话,那么,即使仅仅如此,这对她自己也已是莫大的宽慰。

在玛丽埃塔帮她穿上她的深蓝校服,用一根深蓝缎带把她的头发系结起来之后,她走到坐在专用椅子里的埃米莉跟前,递给她一本书。

"我在楼下的时候你可以看书。"她说。见到玛丽艾塔好奇地望着她时,她满脸表情严肃地对玛丽艾塔说:

"关于洋娃娃,我有自己的看法,"她说,"她们能做得到某些事,只是不想让我们知道。没准埃米莉真的能看书、说话和走路,不过只是在房间里没人的时候才这样做。那是她的秘密。你明白吗,要是人们知道洋娃娃会干这干那,那他们就要让她们干活了。因此,也许她们便互相约定对此保密。如果你呆在房间里,埃米莉就会光坐在那里呆呆地瞪眼睛,倘若你出去了,说不定她就会看起书来,或是走到窗前朝外张望。接着如果她听到我们中谁走近,她就会一溜小跑跳回她的椅子里,假装她一直坐在那里连动也没动过。"

"她多滑稽呀!"玛丽埃塔用法语自言自语道,她下楼后便对领班的侍女说了这件事。不过她已经开始喜欢这个古怪的小姑娘了,这孩子有一张多聪明的小脸,在礼仪上简直无可挑剔。她以前曾照料过不太有礼貌的孩子。莎拉可是个非常懂事的小家伙,她总用一种温和、很尊重人的口气说话:"劳你驾,玛丽埃塔,""多谢你了,玛丽埃塔,"让人听着心里无比舒服。玛丽埃塔告诉女领班侍女,莎拉对自己说谢谢时好像在对一位贵妇人道谢似的。

"她天生有公主风度呢,这小人儿。"她用法语说。的确,她非常喜欢她的新小主人,很高兴自己能得到这个职位。

莎拉在课室里就座,让同学们盯看了几分钟之后,明钦小姐威严地敲了敲讲台。

"姑娘们,"她说,"我要介绍你们认识一位新同学。"小姑娘们全体起立,莎拉也站起身子。"我希望你们都能跟克鲁小姐友好相处;她刚来到我们这里,从一个很远的地方——具体说,是从印度,下课后,你们应该互相认识,成为朋友。"

学生们郑重地鞠躬,莎拉则行了个浅浅的屈膝礼,接着大家都坐下,再次相互看看。

"莎拉,"明钦小姐用上课时一本正经的腔调说,"过来,上我这儿来。"

明钦小姐从桌上拿起一本书,翻动着书页。莎拉彬彬有礼地走到她面前。

"既然你爸爸为你雇了一名法国侍女,"她开始说,"我肯定他是希望你特别要学好法语。"

莎拉感到有点局促不安。

"我想父亲聘请了她,"她说,"是因为父亲——父亲认为我会喜欢她,明钦小姐。"

"我担心,"明钦小姐说,脸上的笑容有点勉强,"你已经成为一个被大大惯坏的小女孩了,所以总认为凡事都从讨

你喜欢出发。我的印象是你爸爸希望你好好学法语。”

倘若莎拉年纪稍稍大一些，在讲真话上不那么拘泥的话，她原本是用一两句话就能把事情对付过去的。可是此刻，她觉得自己脸颊正变得红红的。明钦小姐是个十分严厉而又颐指气使的人，她似乎认准莎拉对法语一无所知，莎拉觉得，要纠正她的看法倒变得几乎是一件粗鲁的事了。事实上，莎拉都记不清自己早在什么时候就懂法语了。她还是婴儿时她父亲就总跟她说法语。她的母亲是法国人，克鲁上尉很喜爱她的语言，因此莎拉经常能听人说法语，对之相当熟悉。

“我——我未曾认真学过法语，可是——可是——”她开始说道，很腼腆，努力想把自己的意思表达清楚。

明钦小姐最主要的秘密心病之一就是自己不会说法语，总竭力想隐瞒这让她烦恼的事实。因此，她无意继续讨论这件事，免得陷入一个新来小女生天真提问的尴尬局面之中。

“够了，不必说了，”她以文雅的尖酸态度说道，“如果你没有学过，那你就必须立刻开始学。法语教师杜法奇先生几分钟之内就会来到。这书你拿去，在他上课前先看一看。”

莎拉感到双颊发热。她回到座位上，把书打开。她绷起脸看着第一页。她知道此刻面露微笑是不得体的，她决不愿让自己显得不懂规矩。但是让人哭笑不得的竟是要让

她学这样的课文,上面告诉她"le père"的意思是"父亲",而"la mère"则意味着"母亲"。

明钦小姐向她投来审视的眼光。

"你看上去显得很不耐烦嘛,莎拉,"她说,"学法语这件事竟然使你不高兴,我感到很遗憾。"

"我是非常爱学法语的,"莎拉说,心想是不是再试试把事情说清楚,"可是——"

"吩咐你做什么事情时,就一定不要说什么'可是',"明钦小姐说,"还是看你的课本吧。"

莎拉照她说的做了,而且也没有发笑,即使她发现"le fils"的意思是"儿子","le frère"指的是"兄弟"。

"等杜法奇先生来了之后,"她想,"我会让他明白的。"

杜法奇先生不多久就进来了。他是一位非常文雅、聪明的中年法国人,当他的眼光落到莎拉身上,见到她规规矩矩地努力作出在专心致志看她那本印着一些词组的小书时,他像是觉得很有趣。

"她可是我的一位新学生,女士?"他对明钦小姐说,"我希望我有这样的荣幸。"

"她爸爸——名字是克鲁上尉——非常殷切希望她能开始学这种语言。不过我担心她对此有一种幼稚的偏见。她似乎不太想学。"明钦小姐说。

"我为此感到遗憾,小姐,"他和善地对莎拉说,"或许,等我们一起开始学之后,我可以让你看到那是一种很有意

思的语言。”

小莎拉从座位上站起来。她开始感到绝望,似乎自己几乎受到了羞辱。她朝上仰视杜法奇先生的脸,那双绿灰色的大眼睛很天真地在祈求着什么。她知道只要自己一开口,他就会明白的。她开始用漂亮、流利的法语简洁地解释。那位女士方才没有弄明白。她是没有正式学过法语——没有通过书本学——可是她爸爸还有别的人经常和她说法语,她能读也可以写,就跟她用英语一样。她爸爸爱法语,正因为这一点她也爱法语。她出生时因难产去世的亲爱的妈妈原本就是法国人。她非常乐意,学习老师教给她的一切,不过她想向女士解释的仅仅是这本书的语词她都已经会了——说到这里,她把那本小小的语汇课本递了过去。

莎拉开口说话时明钦小姐猛然一惊,几乎是忿忿不满地坐在那里,从眼镜上方瞪视莎拉,一直到莎拉把话说完。杜法奇先生开始绽露出笑容,那种真心感到极大喜悦的笑容。听到一个悦耳、稚嫩的声音在讲他自己的母语,而且讲得那么淳朴动听,他几乎感到已经回到了家乡——在伦敦阴暗多雾的日子里,老家有时简直像是远在天边呢。莎拉讲完时,他把初级读本从她手里接过来,眼光几乎是挚爱的。可是他却对明钦小姐说:

“啊,女士,”他说,“我确实是没有多少可以教她的了。她是没有**学过**法语;她自己**就是**法国人。她的口音纯正极

了。”

“你应该早点儿告诉我的。”明钦小姐喊叫道，她把身子转向莎拉，感到受了莫大的委屈。

“我——我试来着的，”莎拉说，“我——我想我大概一开头就没说清楚。”

明钦小姐心里明白她是曾试着要解释清楚的，她没有机会说下去并不是她的错儿。可是此时，明钦小姐见到全体学生都在注意谛听，又见到拉维尼亚和杰西把脸藏在法语文法书后格格偷笑，她气儿就不打一处来了。

“安静，姑娘们！”她严厉地说，一边拍着桌子，“都给我立刻安静下来！”

从此刻起，她便对她的“示范生”怨毒地怀恨在心了。

第 3 章 厄尔梅加德

就在那第一天的早晨莎拉坐在明钦小姐身边时，她心里清楚全班同学都在集中注意力观察她，很快，她察觉到有一个小姑娘，年纪与她相仿，在用一双有点儿发暗的浅蓝色的眼睛使劲盯看她。那是个胖嘟嘟的小孩，看上去一点也不显得聪明，但是那张撅起的嘴使她瞧着很敦厚。她的亚麻色头发用一根缎带扎起，打成很紧的小辫，她把辫子从颈后拉到前面，啮咬着缎带的末梢，双肘搁在课桌上，一边好奇地盯看这新来的学生。当杜法奇先生开始对莎拉说话时，她显得有点儿惊恐；而在莎拉往前跨一步，用天真、祈求的眼光看着先生，并且事先毫无征兆便开口用法语答话时，这个小胖姑娘惊跳起来，脸颊因为敬畏和惊讶而变得通红。放着清楚明白好好的英语不说，偏要去记“la mère”指的是“母亲”，而“le père”则是“父亲”，为此她已一连好几星期绝望地流泪——此时忽然听到有个与自己同龄的孩子看来不单是熟悉那几个单词，而且显然掌握了好多好多，何况还能用动词将它们串连起来，仿佛一点也不费劲似的。



她盯得那么专注，又飞快地一下下咬嚼她辫子上的缎带，竟引起了明钦小姐的注意，小姐此刻心情正极其恶劣，便立刻把气都出到她的头上。

“圣约翰小姐！”她恶狠狠地喊道，“你的这种举止算什么意思？把胳臂放下去！不准咬缎带！给我坐直了！”

这一声喝，使圣约翰小姐又吓了一跳，又听到拉维尼亚和杰西吃吃嗤笑起来，于是她的脸变得更红了——红得那么厉害，真的，好像泪水马上要涌进她那双可怜、呆滞、稚气十足的眼睛了；莎拉看在眼里，真替她感到难过，以至开始有点喜欢她，想跟她交朋友了。莎拉就是这样一个人，谁受到欺侮觉得憋屈时，她总会跳进是非圈去帮着打抱不平。

“倘若莎拉是个男孩又早出生几个世纪，”她父亲总说，“她会身背宝剑行侠四方，看到有什么不平的事就拔刀相助。但凡见到有人遭难，她是不会不挺身而出的。”

就这样，莎拉喜欢上这个胖嘟嘟、傻乎乎的小圣约翰小姐了，整个上午时不时把眼光朝她那边扫过去。她看出来学习对这孩子并不是件轻松的事，她也永远也不会有当做示范生被娇纵惯坏的危险。她上法语课的情况真令人惨不忍睹。她的发音连杜法奇先生听了也忍俊不禁，尽管他自己并不想这样，而拉维尼亚、杰西以及那些较为幸运的女孩总是格格偷笑，或者用诧异、蔑视的眼光打量她。可是莎拉

并没有笑。当圣约翰小姐把"le bon pain"[①] 念成"lee bong pang"的时候,她装作没听见。她有自己那一种敏感、火爆的小脾气,当听到那些嗤笑声,见到那个可怜、迟钝、受尽折磨的孩子脸上的苦恼时,便忍不住心头的怒火了。

"这有什么好笑的,"她说,她把头俯低在书本上,一边透过齿缝轻声地说,"她们笑别人是不应当的。"

下课了,学生们三五成群聚在一起说话,莎拉寻找圣约翰小姐,见到她凄凉地蜷缩坐在一个窗龛里,便走过去跟她说话。莎拉讲的无非是小姑娘开始交往时通常说的那些话,可是她自然而然显露出一种亲切、友好的态度,这是别人不会不感受到的。

"你叫什么名字啊?"她说。

要解释清圣约翰小姐的惊讶,我们先得记住,一个新学生,在短时期内,是个多少难以确定的因素;尤其是这个新生,整座学校前一天晚上就对她议论开了,大家谈一些激动人心与互相矛盾的传闻,直到精疲力竭睡着为止。一个新来的学生,有马车、小马和女侍,来自遥远的印度,让大家说得沸沸扬扬,能跟她结识可不是一件寻常小事呀。

"我的名字是厄尔梅加德·圣·约翰。"她回答道。

"我叫莎拉·克鲁,"莎拉说,"你的名字真漂亮。像是一本故事书里似的。"

---

① 法语,意思是"新鲜面包"。后面的是不准确的念法。

"你喜欢吗?"厄尔梅加德有点紧张地说,"我——我挺喜欢你名字的。"

圣约翰小姐生活中的主要麻烦是她的父亲太聪明了。有时这对她来说似乎成了一种可怕的灾难。倘若你有一个父亲无所不知,会说七八种语言,读过万卷书而且过目不忘,他自然希望自己的孩子至少能熟悉课本的内容;而且该记住历史上的一些大事,会做法语练习。他这样要求也不算过分。厄尔梅加德对于圣约翰先生来说成了个大难题。他无法理解,他自己的孩子怎么可能是个不容置疑、明白无误的蠢丫头,无论在哪一方面都未曾显露过光彩。

"我的天哪!"他不止一次地说,一边瞪视着女儿,"有时候我真觉得她跟她伊莱扎姨妈一样愚蠢!"

据说伊莱扎姨妈学什么都很迟钝而且刚学会就很快忘得一干二净,那么厄尔梅加德确实非常像她。厄尔梅加德是全校尽人皆知的低能儿,这是明摆着的事。

"得逼着让她学进去。"她父亲对明钦小姐说。

其结果便是,厄尔梅加德一天里总有大半日是在羞辱或是眼泪汪汪中度过的。她学也学了,可就是记不住;要不就是,她记倒是记住了,却根本不懂是什么意思。因此,很自然,在认识莎拉之后,她便坐在那里不胜崇敬地仰望着莎拉。

"你能说法语,是吗?"她毕恭毕敬地问。

莎拉也在窗台上坐下,那块地方既大又深,她蜷起双

脚,把双手围拢在膝盖上。

“我能说,因为我生下来就听惯了,”她回答道,“如果你常听别人说你也一定会的。”

“哦,不,我可不行,”厄尔梅加德说,“我**永远**也学不会的!”

“为什么?”莎拉好奇地问。

厄尔梅加德一个劲儿地摇头,因此她的发辫像拨浪鼓似的乱挥。

“你方才也听到了,”她说,“我总是那样的。我**念不准**那些词儿。它们太怪了。”

她停顿了一小会儿,接着声调里又添上几分敬畏:

“你很**聪明**,是不是啊?”

莎拉朝窗外看去,望着脏兮兮的广场,有些麻雀在潮湿的铁栏杆和烟熏黑的树枝上蹦来蹦去,啁啁啾啾叫着。她沉吟了片刻。她经常听人说那句话,说她“聪明”,她也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这样——**如果**真是,那又怎么会成为这样的呢。

“我不知道,”她说,“我也说不清楚。”这时,她看见那张圆鼓鼓脸上泛现出沮丧的神情,就微微笑了笑,调换了话题。

“你愿意见见埃米莉吗?”她问。

“谁是埃米莉?”厄尔梅加德问,就像明钦小姐当初问时一模一样。

“到我的房间去看吧。”莎拉说，伸出了她的手。

她们一起从窗龛座位上跳下，走上楼去。

“这是真的吗，”厄尔梅加德悄声说，此时她们正穿过大厅，“你真的独自有一间游戏室吗？”

“是啊，”莎拉回答道，“爸爸要明钦小姐拨给我一间，因为——呃，那是因为我玩的时候我爱编故事给自己听，我不喜欢别人听到。要是知道有人在听那我就编不好了。”

她们这时已来到通往莎拉房间的过道，厄尔梅加德突然停住脚步，瞪大眼睛，屏住呼吸。

“你**编故事**！”她喘着气儿地说，“这样的事你都会做——跟你说法语一样好？**是**吗？”

莎拉看着她，简直有点吃惊。

“怎么啦，任何人都可以编故事的呀，”她说，“你从来没试过吗？”

她警示地把手按在厄尔梅加德的手上。

“咱们得非常非常轻地朝门口走去，”她悄悄说，“然后我冷不丁地把门打开；说不定咱们会把她抓个正着的。”

她浅浅一笑，不过在她的眼睛里露出了些神秘的希望之光，这让厄尔梅加德着迷，虽然厄尔梅加德一点儿也不明白这里边的意思，莎拉想“抓住”的是谁，又干吗要抓她。但不管莎拉指的是什么事，厄尔梅加德肯定那准是件令人愉快、兴奋的事。因此，她激动地期待着，踮起脚尖跟在莎拉后面穿过走廊。直到走近门边她们都没发出一丝声响。接

着莎拉突然转动门钮,用力推门。门大开了,里面十分的整洁宁静,炉火在铁格子上静静燃烧,一只漂亮的洋娃娃坐在壁炉边一把椅子上,显然是在看一本书。

"唉,还没等咱们见到,她已经回到座位上去了!"莎拉喊道,"还用说吗,她们一直都是这样的。行动快得像闪电。"

厄尔梅加德眼光从莎拉那里扫到娃娃身上,然后重又转回来。

"她还能——走路?"她问,简直喘不出气儿来。

"能呀,"莎拉答道,"至少,我相信她能够的。至少,我**假装**相信她能。这样,就会使得事情仿佛是真的一样。你就从来没有假装过什么?"

"没有,"厄尔梅加德说,"从来也没有。我——告诉我呀,那是怎么回事儿。"

这个古怪的新伙伴简直把她迷住了。因此实际上她盯看着的是莎拉而不是埃米莉——尽管埃米莉是她所见过的最最迷人的洋娃娃。

"咱们先坐下,"莎拉说,"然后让我来告诉你。这事儿容易得很,你开了头就停不下来了。你只管编啊,编啊,一直编下去就是了。那可是美妙极啦。埃米莉,你好好听着。这位是厄尔梅加德·圣约翰,听到了吧,埃米莉。厄尔梅加德,这是埃米莉。你想不想抱抱她?"

"哦,我可以吗?"厄尔梅加德说,"我真的可以吗?她真

漂亮呀!”此时埃米莉已经给放进她的怀里。

一直到午餐铃声响起,她们才依依不舍地走下楼去。在圣约翰小姐黯淡无光、不算长的一生中,她做梦也没想到,能和这个奇妙的新同学共同度过这样的一小时。

莎拉坐在炉前的地毯上,告诉她各种各样奇妙的事情。莎拉蜷缩身子,绿色眸子闪闪发光,双颊泛红。她讲那次航行的事,印度的故事;不过最让厄尔梅加德着迷的是她对于洋娃娃的奇思异想,认为她们会说话和走路,没人在房间时她们爱干什么就干什么,但又必须对自己的能力严守秘密,因此当有人回房间时必须像“闪电”一样飞回自己的位置上去。

“这样的事咱们做不到,”莎拉一本正经地说,“你懂吗,这可是一种魔法。”

在叙述当初寻求埃米莉的故事的半当中,厄尔梅加德看到,说着说着,莎拉的面色突变,仿佛有一重阴云掠过她的脸,扑灭了明眸中的闪光。她急剧地抽了口气,竟发出了一种古怪而又凄凉的细声,接着她紧闭双唇,仿佛下定决心要做或是不做某件事情似的。厄尔梅加德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倘若莎拉跟别的小女孩没什么两样,她是会突然一阵呜咽甚至哇哇大哭的。可是莎拉并没有这样。

“你是不是哪儿——疼啊?”厄尔梅加德鼓起勇气说。

“是的,”沉默了一会儿之后,莎拉答道,“不过那不是身体里的疼痛。”接着她压低声音进一步地说,而且尽量使她

的话音镇定,她是这么说的:“你是不是爱你的父亲胜过于世上所有的一切?”

厄尔梅加德微微耷拉下颌,有点不知所措。她知道,她真正要说的是:她从未想到自己原本也是可以爱自己父亲的,为了不单独与他在一起处十分钟自己甘愿做任何事情;但说这样的话可与一所上流女塾体面学生的身份太不相称了。说真的,她感到窘极了。

“我——我见到他的时候非常少,”她磕磕巴巴地说,“他总是在书房里——谈各种各样的东西。”

“我爱我的父亲,十倍于世上所有的一切,”莎拉说,“这才是我的痛苦。他已经走了。”

她把头静静地垂向她蜷起的细小双膝,纹丝不动地坐了好几分钟。

“她马上就要哇哇大哭了。”厄尔梅加德想,不由得害怕起来。

可是莎拉却没有。她那些短短、黑色鬈毛披垂在耳朵上,坐着一动不动。接着她说话了,连头都没有抬起来。

“我答应他我可以忍耐的,”她说,“我一定能的。人必须忍耐呀。想想军人是怎么忍耐的吧!爸爸就是个军人。倘若发生战争,他就得忍受行军和饥渴,而且,说不定还会负重伤呢。可他绝不会发出怨言——连一句也不会的。”

厄尔梅加德只能睁大眼睛看着她,可是觉得自己已经开始崇拜她了。她是多么的了不起和与众不同啊。



过了一会儿，莎拉扬起脸，把黑鬈发甩到后面去，露出一种诡异的微笑。

"只要我不断地说呀说的，"她说，"告诉你怎样假装的事。我忍受起来就可以好过一些。忘是忘不掉的，但忍受时总可以好过一些吧。"

厄尔梅加德不知怎的觉得喉咙里哽咽着一团东西，也只觉得眼睛里含满了泪水。

"拉维尼亚和杰西是'最要好的朋友'，"她有点嗄声地说，"我希望咱们俩也能做'最要好的朋友'。你愿意要我吗？你很聪明，可我是学校里最笨的孩子，不过我——哦，我是那么的喜欢你！"

"我当然愿意，"莎拉说，"有人喜欢，这让人欣慰。是的。我们会成为朋友的。而且我还要让你知道——"她脸上突然一亮，"——我还可以帮你学好法语。"

第4章 洛　　蒂

倘若莎拉是另一种类型的孩子，那么，此后十年在明钦小姐的上流女塾里所过的日子对她来说，完全不会有什么好处。她在学堂里仿佛是一位尊贵的客人，而不是个普通的小姑娘。如果她原本就自以为是、盛气凌人，经过如此的娇纵和奉承，她也会变得非常讨厌，让人难以容忍。要是她生性懒惰，那就会什么也学不到。明钦小姐私下里是不喜欢莎拉的，可是她非常世故，自然不会做出或是说出什么，使得这样一位求之不得的学生想要离开她的学校。她很清楚，倘若莎拉写信告诉她爸爸自己日子过得不舒服或不开心，克鲁上尉会立即让她转学的。明钦小姐的看法是，一个孩子只要不断受到夸奖，而且从不禁止她去做任何爱做的事，她肯定会喜欢如此优待她的这处地方的。因此，莎拉便经常受到表扬，因为她学什么都领悟得很快，因为她举止良好，对同学和蔼可亲，因为她慷慨大方，能从鼓鼓囊囊的小钱包里掏出六便士施舍给乞丐；她做出的一丁点小事都被当成一件大德行，倘若她原本没有什么性格也没有一个聪

明的小脑袋,她就可能成为一个颟颟顸顸、心满意足的小人儿了。可是她那聪明的小脑袋让她明白了许多关于她自己的切合实际的真实情况,随着日子过去,她会时不时把这些想法告诉厄尔梅加德。

“一个人碰到什么事,往往很偶然,”她总是说,“我就碰巧遇到许多好事。我一向喜欢学习爱看书,学了也记得住,这就纯粹是偶然的。我正好生来就有一个相貌堂堂、和善又聪明的父亲,他能供给我所喜欢的任何东西。也许我这人不能真的算脾气和顺,但是如果你要什么就能有什么,每个人都待你很友善,那你还怎能不是自然而然脾气非常好呢? 我不知道——”态度看上去非常严肃,“——怎么能弄清楚我到底是个乖孩子还是个坏孩子。没准我是一个非常讨人嫌的孩子,只是没有人会知道,仅仅因为我一次也没有遇到考验的机会。”

“拉维尼亚也没有遇到过什么考验,”厄尔梅加德冷冷地说,“但她可歹毒了。”

莎拉一边默默不语地抚摸自己小鼻子的尖端,一边细细思考这件事。

“嗨,”她终于开口了,“也许——也许那是因为拉维尼亚正在*发育*。”

不久前莎拉偶尔听到阿米莉亚小姐说起,拉维尼亚发育得那么快,她相信这对拉维尼亚的健康与脾性都会产生影响。这才导致莎拉作出这样一个宽宏大度的判断。

事实上，拉维尼亚确实是心地歹毒。她对莎拉的嫉妒是异乎寻常的。在莎拉这个新同学出现之前，她都一直自封为全校的领袖。她能当头儿，因为若是别的孩子不遵从她的意旨，她能使出坏招让人处处过不去。她欺凌那些年幼的孩子，就是在年纪相仿可做伙伴的同学中，她也要摆出一副高高在上的架势。她人长得是挺漂亮，而且一向是女塾学生两人一排列队出去时衣饰最讲究的学生，直到有一天，莎拉由明钦小姐领着，走在队伍的最前面，身穿天鹅绒大衣，戴着黑貂皮的袖筒，还有几根鸵鸟毛颤悠悠地从帽上披垂下来。这情况一开始时，就已经让她受不了；然而随着时间过去，莎拉也是个领袖人物的局面变得越来越明显了，而且不是因为她有本事刁难人，而是因为她从来不这样做。

"莎拉·克鲁倒是有一个特点，"杰西说了句老实话从而惹恼了自己那位"最要好的朋友"，"她从来一点儿都不'拿大'，你知道她原本有资格这样做，拉维[1]。我相信，我会忍不住的——哪怕是稍稍有点儿拿大——倘若有那么多好东西，那么引起轰动的是我的话。家长来的时候，明钦小姐拿她出去显摆的那副样子，真是让人恶心。"

"'亲爱的莎拉可得去客厅跟马斯格雷夫太太谈谈印度的事情呀，'"拉维尼亚学样说，把明钦小姐那股腔调摹仿得活灵活现，"'亲爱的莎拉可得和皮特金夫人用法语交谈呀。

---

[1] 拉维尼亚的爱称。



她的发音简直是无懈可击呢。'其实,她的法语根本不是在女塾学的。她会说也算不得是聪明。她自己承认根本不是学到的。那不过是她捡来的,因为她老听她爸爸说。而且,至于她的爸爸,那也没什么了不起的,不过是个外驻印度的军官罢了。"

"可是,"杰西慢悠悠地说,"他可打死过老虎呢。莎拉房里的虎皮就得自他打死的那只老虎。难怪莎拉那么喜欢。她躺在上面,抚摸老虎脑袋,跟它说话,仿佛那是一只猫。"

"她总干出一些蠢事,"拉维尼亚恶狠狠地说,"我妈妈说,她假想自己是什么的做法很愚蠢,妈妈说长大了会成为怪物的。"

说莎拉从来也不"拿大"那倒是一点儿也不假。她是个充满友情的小精灵,信手将自己的特殊权利与物品与人分享。那些小不点儿女孩总遭十到十二岁大姑娘的白眼,总挨呵斥,叫她们滚远点儿,却从未被这个最堪羡慕的大红人惹哭过。她年纪虽轻,却很有母性,一见有人摔跤磕破了膝盖,便会跑过去将她们扶起,拍拍她们,从口袋里摸出一粒糖果或是别的什么来加以抚慰。她从不把她们推开给自己让路或是因她们年幼无知羞辱她们,也不因性格上有小毛病而讥笑她们。

"如果你是四岁,你就是四岁,"她严厉地对拉维尼亚说,那是因为有一回拉维尼亚——这赖是赖不掉的——扇

了洛蒂一记耳光而且骂她是“臭小丫”，“但明年你就会五岁，后年就是六岁。因此，”她那双大眼睛在指控着对方，“只要再过十六年，你当然就会是二十岁了。”

“天哪！”拉维尼亚说，“你倒算得真远呀！”当然，不用说，十六加四等于二十——而二十岁是最大胆的女孩也不敢想像自己会长成的金色年华呀。

就这样，年龄较小的孩子都崇拜起莎拉来了。谁都知道，她不止一次在自己房间里招待大家喝茶，参加的都是些让人家看不上眼的小女孩。她们被允许跟埃米莉一起玩，大家用的还是埃米莉的专用茶具——杯子里茶泡得很淡糖却放得很多，茶具上都装饰有青花图案。这以前，谁都没见到过一套真正供洋娃娃用的茶具。从那天下午起莎拉在全体初级班的心目中便成了一尊女神，一位女王。

洛蒂·利崇拜莎拉到了这样一个程度，以至倘若莎拉不是个充满母性的人，她都会觉得这孩子有点烦人了。洛蒂是被一个有点浮躁的年轻爸爸送进女塾的，他想不出除此之外对她还有什么别的做法。洛蒂的妈妈年纪轻轻就撒手离开了人间，洛蒂一生下来就像宝贝洋娃娃、宠过头的小猴或是小叭儿狗那样受到溺爱，因此成了个特别能哭闹的小霸王。每逢她需要什么或不要什么的时候，她便又哭又嚎；由于她总是要不可能给她的东西，又不要对她最有好处的东西，所以，便经常能在房子这头或那头听到她那令人吃惊的尖细嗓子升级为刺耳难听的哭嚎。

洛蒂有她最厉害的武器,她神不知鬼不觉地发现,作为一个失去母亲的幼小女孩,她理应得到别人的怜悯和恩宠。没准是早先,在她母亲刚去世那阵,她听到大人这么说起过。于是,充分利用这个道理便成了她的习惯。

莎拉头一次照管她是一个早晨,在经过一间起居室时,她听到明钦小姐和阿米莉亚小姐在共同试着让一个小孩安静下来,而这个大发脾气哭喊着的孩子显然不愿善罢甘休。她拼命反抗,使得明钦小姐也只好几乎大喊大叫——够威严也够凶狠的——好把对方的声音压下去。

"她哭,到底想要什么呀?"她几乎声嘶力竭了。

"噢——噢——噢!"莎拉听到孩子喊叫,"我连个妈妈都没——没有呀!"

"哦,洛蒂!"阿米莉亚小姐尖声叫道,"别哭了,宝贝儿!快别哭了!求求你了!"

"噢——噢——噢!"洛蒂哭喊着,简直要闹翻天了,"连个——妈——妈——都没有!"

"真该狠狠抽她一顿,"明钦小姐宣布说,"你该挨一顿好抽,你这淘气包!"

洛蒂嚎得更加凶了。阿米莉亚小姐也开始哭泣了。明钦小姐大喊大叫,发出的声音近乎雷霆,接着她猛地从坐着的椅子上跳起身,跌跌撞撞跑出房间,撇下阿米莉亚独自收拾局面。

莎拉在过厅里停住了脚步,她有点犹豫,不知是否应该

进房间去,因为她前不久刚跟洛蒂结识,处得挺不错,说不定能让这孩子安静下来。明钦小姐冲出来时见到莎拉,显得有点着恼。她知道方才自己在房间里发出的喊叫,听来显然不能算是有尊严与文质彬彬的。

"哦,莎拉!"她叫道,竭力装出一副合宜的笑容。

"我停下来,"莎拉解释道,"是因为我知道那是洛蒂——我寻思,没准——真的仅仅是没准,我能让她安静下来。能让我试试吗,明钦小姐?"

"没准你能!你很聪明,无所不能嘛,"明钦小姐回答,猛地煞住话头。接着,看到莎拉被自己的粗暴弄得有点灰心丧气,便改变了一下态度。"不过你在各个方面都挺聪明,"她用和解的语气说道,"我相信你总有办法对付她的。进去吧。"说罢便撇下莎拉走开去了。

莎拉走进房间,只见洛蒂赖在地上,一边尖叫一边乱踢乱蹬她那双小胖腿,而阿米莉亚小姐则狼狈不堪、无可奈何地弯身对着她,看上去因为燥热而满脸通红,浑身都湿透了。洛蒂在自己家里育儿室时早就发现,只需蹬腿和尖叫,她想要什么,别人总会千方百计满足她要求的。身躯笨重的阿米莉亚小姐也真可怜,她试用了一种办法又试另一种,全都不能奏效。

"可怜的好宝贝儿!"她先是这么说,"我知道你连妈妈都没有,真可怜——"接着她又换了另一种口气:"要是你再不停下,洛蒂,我可要摇晃你。让你散架了。小天使要遭罪

了！等着——你等着！你这恶劣、讨厌的坏孩子，我可要下手了！我真的要揍了！”

莎拉不声不响地走到她们跟前。她全然不知自己将怎么做，可是她内心有一种模糊的信念：最好不要这么无可奈何刺激人地说截然不同的两回事。

“阿米莉亚小姐，”她低声地说，“明钦小姐说可以让我试试能不能别让她哭闹——能让我试试吗？”

阿米莉亚小姐转过身来不抱希望地看着她。“哦，你认为你行？”她连气都喘不过气来了。

“我也不知道自己**行不行**，”莎拉回答道，用的仍然是比耳语稍重的声音，“但是我想试一试。”

跪在地上的阿米莉亚小姐费劲地爬起来，深深地叹了口气，洛蒂的小胖腿还是踢得那么凶狠。

“你就悄悄地退出去好了，”莎拉说，“让我来陪她。”

“哦，莎拉！”阿米莉亚简直要哭出来了，“我们这儿还从来没有收过这样难弄的孩子呢。我看我们是**没法**留住她了。”

不过她还是蹑手蹑脚退出去了，而且为能找到个理由这么做而感到如释重负。

莎拉在这嚎哭、撒野的孩子身边站了片刻，低下头看她，什么话也没有说。接着她径直在她身边坐下，等待着。除了洛蒂的愤怒的尖叫，房间里相当安静。对于小洛蒂·利来说，这可是一种新情况，她一向习惯于自己一尖叫，就会

听到别人依次对她抗议、乞求、命令与哄劝。这回,赖在地上乱踢乱叫,却发现身边惟一的人似乎一点儿也不在乎,这倒引起了她的注意。她睁开紧闭着的泪眼,想看看这人究竟是谁,却发现不过是另一个小姑娘。不过这可是拥有埃米莉和所有那些好东西的那一位呢。这姑娘定定地盯看着她,仿佛仅仅是在想心事。在停下几秒钟以便弄清情况之后,洛蒂寻思还得重新开始再闹,可是房间里的安静与莎拉那奇特、关注的脸使她喊出来的第一声有点半心半意。

"我——连个——妈——妈——妈都没有!"她嚎叫道,但中气已经不那么足了。

莎拉更加镇定地凝视着她,但是流露出一种理解的目光。

"我也没有啊。"她说,

这可是出乎预料的,因而让人吃了一惊。洛蒂果真把腿放平,扭了扭身子,躺在那儿瞪大了眼睛。在各种办法都无济于事后,一个新念头往往能使一个哭宝宝陡然停住。而且这一点也是事实:洛蒂讨厌明钦小姐,她脾气乖戾,也不喜欢阿米莉亚小姐,她宽厚得有点儿傻,可是对于莎拉,洛蒂却颇有好感,尽管对她了解不多。洛蒂不愿就此罢休,可是她的注意力已被吸引开了,因此她又扭了一下身子,在赌气地抽噎了一声之后,开口说道:

"那她在哪儿呢?"

莎拉停顿了片刻。因为别人都对她说她妈妈在天堂

里，所以对这件事她想过很多，她的看法和别人的不完全一样。

“她上天堂了，”她说。“不过我肯定她有时候会出来看望我的——虽然我看不见她。你妈妈也是这样。没准她们俩这会儿都可以看见我们。没准她们俩都在这个房间里呢。”

洛蒂腾地坐直身子，向四周围看看。她是个漂亮、娇巧、有一头鬈发的小家伙，一双圆眼睛很像带露的勿忘我花。倘若她妈妈在方才半钟点内见着她，很可能不会认为她该归到“小天使”那类孩子里去的。

莎拉接着往下说。也许有人会认为她所说的有点像童话故事，不过在她自己幻想中这一切全都那么真切，因此洛蒂开始不由自主地听进去了。以前别人告诉莎拉，她妈妈长有一对翅膀，头戴冠冕，人家还给她看一些图片，里面有穿了漂亮白长袍的女子，据说这些就是天使。可是莎拉现在讲的却像是在某个可爱地方的真人真事。

“那儿有一片一片田野，开满了花儿，”她说，跟往常那样，一讲起来便忘掉了自己，仿佛是在梦幻里说话，“——一片一片田野，长着百合花——柔和的风吹过，空中飘送着花香——人人都呼吸着花香，因为柔和的风总是不停地吹着。小孩子在长了百合花的地里跑来跑去，采集了一大抱一大抱，嬉笑着编小花环。那儿的街道都干净发亮。而且不管走多远也没有人会感到疲累。他们可以飘飞起来，想上哪

儿就可以上哪儿。围绕着城市的是一道道用珍珠和黄金砌成的墙。不过城墙很低,人们满可以去靠在上面,俯瞰下界,微笑着传去美好的祝愿。"

其实不管莎拉讲什么样的故事,只要她开了个头,洛蒂肯定会停止哭泣,心醉神迷地听下去的;而这个故事呢,又比其他大多数都更加美丽动听,这是毫无疑问的。洛蒂一点点朝莎拉身边挨过去,全神贯注地倾听每一个字,直到故事结束——它结束得也太快了。故事讲完时,洛蒂感到意犹未尽,又预示不祥地撅起了嘴。

"我要去那里嘛,"她喊道,"在这个学校里我连个——连个妈妈都没有。"

莎拉见到这危险的信号,也从自己的梦幻中清醒过来。她捏住那只胖嘟嘟的小手,把洛蒂拉到身边,并且发出哄劝的轻笑。

"我来当你的妈妈好了,"她说,"我们做游戏,你是我的小女孩。而埃米莉就是你的妹妹。"

洛蒂的两只酒涡全展现出来了。

"真的可以吗?"她说。

"可以的。"莎拉答道,同时一跃而起。

"咱们去告诉她。我还要帮你把脸洗一洗,把头发梳一梳。"

洛蒂欣然同意,于是便跟随莎拉一路小跑走出房间上楼去,好像完全忘了方才那一个小时的悲剧,就是因为自己

不肯在吃饭前梳洗，给明钦小姐请来施展崇高权威而引起的。

从此时起，莎拉就当上了养母。

第5章 贝 基

显然，莎拉身上最大的魅力是她善于讲故事，她有本事把什么都讲得活灵活现像个故事，不论那原本是不是故事。这种魅力，比她拥有的那些华丽衣饰以及她是全校“示范生”的地位都更能得人心，能吸引更多的追随者，同时也使拉维尼亚以及别的几个姑娘最最嫉妒却又身不由己地受到吸引。

任何一个曾与一位善说故事者同过校的人都知道那种神奇本领意味着什么——这位男生或女生怎样被紧紧追随，被喊喊喳喳地央求来上一段；听众如何越围越多，有的只能挤在受宠小集团的外缘，一心希望能挤进去听清楚一些。莎拉不仅会讲，她还热衷于讲。当她坐或是站在人群当中开始编造精彩的情节时，那双绿眼睛便会变大发亮，脸颊会泛红，接着，不知不觉间，她开始表演了，为了使她所讲的故事更动人或者更紧张，她声音忽高忽低，俯仰摇摆着苗条的身躯，并且戏剧化地做出种种手势。她忘记是在对着一些听人神的小小孩说话，而是见到了并生活在那些童话



人物、那些国王、王后和美丽的贵妇中间，她讲的就是他们的奇遇。有时候，说完一个故事时，她竟会激动得上气不接下气，会把手按在自己瘦小急促起伏的胸脯上，半露笑容，仿佛是在笑她自己。

“我讲故事的时候，”她会这么说，“仿佛那不仅仅是编出来的。故事比咱们这些人都更真实——比这教室都更真实。我仿佛像是故事里所有的人物——先是这个然后又是另外那个。这真奇妙。”

她来到明钦小姐女塾已经差不多有两年了，冬季里一天下午，浓雾弥漫，她从自己的马车里下来，舒舒服服地捂在她最暖和的天鹅绒、裘皮衣服里，雍容华贵，远远超出自己的想像。此时，她跨过人行道，只见地下室阶梯上站着一个脏兮兮的小东西，正伸长了脖颈睁大眼睛，一心想透过栏杆偷看莎拉儿眼。那张污迹斑斑的小脸上热切与胆怯的表情里有种什么促使莎拉朝那边看去，她看的时候脸带微笑，因为微笑对人是她的行事习惯。

可是，那个脸脏脏的、眼睛大睁的小东西显然害怕起来，她是不该让人发现自己在窥看富家学生的呀。她像玩具里的“盒子小人儿”那样闪开不见了，并匆匆窜回厨房。她消失得那么快，倘若她不是那么一个孤苦伶仃的小东西，莎拉会情不自禁大笑起来的。就在当天晚上，正当莎拉坐在教室角落一群听众之间讲一个故事时，那同一身影胆怯地潜入房间，提着一桶对她来说过于沉重的煤，在壁炉前地

毯上跪下，给炉火添煤并清除灰渣。

她比早先透过地下室栏杆窥视那阵显得干净些，但还是显得那样惊惶不安。她显然不敢正眼看这些孩子，也怕显出是在谛听。她小心翼翼地用手指捏着把煤一块块加上去，生怕弄出一点点吵声，她清扫铁炉箅的时候动作也轻极了。可是莎拉用不了两分钟便看出这孩子对教室里的事深感兴趣，她干活动作慢慢的，是希望能听到片言只语。明白这一点之后，莎拉便提高嗓音，把话说得更清楚一些。

“美人鱼们在晶莹的绿色海水里轻柔地游着，身后拖着一张深水珍珠编就的渔网，”她说，“公主坐在白礁石上望着她们。”

那是一个神奇的故事，说的是一位公主被人鱼王子爱上了，跟他去住在海底珠光宝气的洞府里。

在炉箅跟前的那个小童工把壁炉扫了一遍又一遍。扫完两遍之后，她又扫第三遍；讲故事的话音诱惑她，使她被迷住了不由得要听下去，竟完全忘了她是根本没有权利听的，她还把世上别的一切也全都忘了。她先是在炉毯上跪着，一点点变成踞坐在自己的脚跟上，那把小笤帚有气无力地挂在她手指间。讲故事的人话音持续着，这声音把她引入了海底迂回曲折的洞穴，那里闪耀着柔和、清澈的蓝光，地上铺着纯净的金沙。海底的奇花异草在她身边漂荡，远处，隐隐约约回响着歌声和音乐声。

小笤帚从那只操劳过度变得粗糙的手里落下，这时拉



维尼亚·赫伯特扭头扫视到了她。

“那丫头一直在偷听呢。”她说。

小罪犯抓起她的笤帚，急忙爬起身来。她抓起煤桶一溜烟地跑出房间，活像一只受到惊吓的兔子。

莎拉觉得挺窝火的。

“我知道她是在听，”她说，“这又有什么不可以呢？”

拉维尼亚摆出优雅姿势把头仰了仰。

“是啊，”她说，“我不知道你妈妈在乎不在乎你讲故事给小丫头听，可我知道**我的**妈妈是不喜欢**我**这样做的。”

“我妈妈！”莎拉说，表情有点异样，“我相信她不会有一丁点儿在乎的。她知道听故事是谁都可以有份的。”

“我记得，”拉维尼亚反驳道，作出一副认真回忆的模样，“你妈妈不是早就死了吗。她又怎能知道事情该怎么做呢？”

“你以为她**不知道**吗？”莎拉说，用的是很严厉的尖细嗓音。有时候她的小嗓音也是蛮厉害的。

“莎拉的母亲啥都知道，”洛蒂奶声奶气地插嘴说，“我妈妈也这样——不过在明钦小姐这儿莎拉是我的妈妈——我另外那个妈妈也是啥都知道。那儿街道都是亮亮的，那儿有一大片一大片百合花地，大家都采花儿。这是莎拉带我上床睡觉时候告诉我的。”

“你这邪恶的东西，”拉维尼亚说，把身子转向莎拉，“竟敢胡编关于天堂的神话。”

“《启示录》[1] 里还有更多更为神奇的故事呢，”莎拉反驳道，“你自己去看好了！你凭什么说我在胡编？不过我可以告诉你——”莎拉一生气不免流露出一些世俗味的感情，“——你是永远也弄不清是胡编或者不是胡编的，倘若你对别人老是这么凶的话。咱们走，洛蒂。”说完她大踏步地走出房间，很希望能在什么地方再看到那个小女佣，可是走进过厅她也没能见到那孩子的一丝影子。

“管炉子的那小姑娘是谁呀？”那天晚上，她问玛丽埃塔。

玛丽埃塔的嘴一开闸就收不住了。

啊，不错，莎拉小姐问得有道理。那是个孤苦伶仃的小家伙，不久前刚接替了洗碗丫头的位置——哟，说是洗碗女工，可啥活儿都得干哪。她擦皮鞋，清扫壁炉，把沉甸甸的煤桶搬上搬下楼梯，擦地板，抹玻璃窗，谁都对她吆来喝去。她十四岁了，可是发育不良，看上去连十二岁都不到。说真的，玛丽埃塔也可怜她哪。她胆儿小，遇到有人问她什么，她就吓得够呛，那双可怜、受惊的眼睛都快从眼眶里蹦出来了。

“她叫什么名字？”莎拉问，此时坐在了桌子旁，双手支着下巴，专心致志地在听这番描述。

她名儿叫贝基。玛丽埃塔听到楼下每一个人都吆喝

---

① 《圣经》《新约》中的一章。



她："贝基，干这"，"贝基，干那"，从早到晚，不出五分钟就能听到一回。

玛丽埃塔退出去后，莎拉坐着凝视着炉火，一边思量贝基的事，想了好久。她编出了一个故事，在里面贝基是个受虐待的女主人公。莎拉觉得，这贝基看上去像是从来没吃饱过似的。她的眼神就清楚地写明饥饿二字。莎拉希望能再次见到她。虽然她有几次瞥见贝基拎着东西上下楼梯，但她总像是匆匆忙忙的，而且生怕别人看见，因此根本没法跟她说话。

可是几星期后的又一个雾蒙蒙的下午，莎拉走进自己的起居室时发现她面对着一个极其哀婉动人的场面。在明亮的炉火前她专用的那把心爱的安乐椅里，贝基坐着睡得死死的——鼻子上一抹煤灰，围裙上也有几处，那顶皱巴巴的小便帽半挂在头上，身旁地板上有只空煤桶——她累极了，连她那吃惯苦的小身躯也顶熬不住了。她是给打发上楼来收拾卧室，好让学生们过夜的。卧室太多，而她一整天又是跑东跑西的。她把莎拉的房间留到最后收拾。这两间跟别的不一样，那些都是普普通通，挺朴素的。一般的学生只能拥有最必需的用品。莎拉那间舒适的起居室对这干粗活的丫头来说简直是奢华的闺房了，虽然事实上，这只不过是一个洁净、明亮的小房间。可是房间里有图画和书，有从印度带来的小玩意儿；这里有一张沙发和一把低矮、柔软的安乐椅；埃米莉也有她专用的椅子，她坐在那里，一副君临

众界女神的风度，这儿炉子里总燃着旺旺的火，壁炉也擦得锃亮。贝基老是留到下午最后再收拾这儿，因为一进来就能心境安宁，她总希望能在软椅子上抽空坐上几分钟，四下环顾，并且寻思，这小姐命有多好，她拥有这样的环境，天冷了可以穿戴华丽外出，惹得自己忍不住要透过地下室栏杆偷看一眼。

这天下午她一坐下，便感到那两条酸疼的短腿舒服极了，一种美妙、愉悦的感觉传遍全身，抚慰着她的每一个细胞，熊熊炉火带来的温暖与舒适魔法似的袭上她的身心。瞅着瞅着燃红的煤块，她那张脏兮兮的脸终于显露出倦怠、懒洋洋的笑容，她的头不知不觉垂了下来，眼皮也耷拉下来，最后，她陷入了沉睡。实际上她只比莎拉早进来十分钟光景，可是她睡得那么死，简直像那位昏睡百年的睡美人①了。不过她——可怜的贝基——看上去一点也不像睡美人。她一看就是一个形象丑陋、发育不良、精疲力竭的干粗活的丫头。

莎拉显得与她如此不同，就像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一个仙女似的。

就在这一个下午，莎拉上舞蹈课来着，逢到舞蹈教师来授课的下午，对于女塾，这就像是个大日子了，虽然这样的

---

① 法国作家贝洛所作童话《睡美人》中的主人公。她受巫咒后昏睡百年，直到被一位王子吻醒。



时刻每星期都会有一次。学生们都穿上了最漂亮的衣裙。因为莎拉跳得格外出色，她总是在前面领舞。玛丽埃塔受到关照，要尽可能把莎拉打扮得精致讲究些。

这一天，让莎拉穿的是一条玫瑰色的裙子，玛丽埃塔还买来了些真的花蕾，编成花环，戴在莎拉的黑鬈发上。莎拉在开始学一种新颖、欢快的舞蹈，跳的时候她要在房间里掠过来飘过去，像是只玫瑰色的大蝴蝶；欢乐的排练使得她神采飞扬，光彩照人。

她踩着几个蝴蝶舞步飘进自己房间，此时——她见到贝基坐在那里打瞌睡，头一颠一颠，那顶便帽眼看要掉下来了。

"噢！"见到是她，莎拉不禁轻声喊道，"这可怜的小东西！"

发现自己心爱的椅子被这衣衫褴褛的小家伙占坐了，她倒一点也没有生出不愉快的念头。说实在的，她倒挺乐于见到这情景的。等她故事里这位受虐待的女主人公醒来，她就可以跟她谈谈了。她轻轻地朝前蹑步走去，站在近处细看这个小人儿。贝基轻声地打了个鼾。

"我希望她自己醒来，"莎拉说，"我可不愿叫醒她。不过明钦小姐知道后会发脾气的。我还是再等上几分钟吧。"

她在桌子边角上坐下，抖动起自己玫瑰色的细腿，同时心里在琢磨该怎么做最好。阿米莉亚小姐随时都会进来，要是她进来见到，贝基肯定会挨剋的。

“可是她太累了啊，”她思忖道，“她的确是太累了呀！”

就在此时，一小块燃炽的煤帮她解决了问题。它从一大块煤里分裂出来，掉在炉架上。贝基惊醒了，她睁开眼睛，轻轻惊叫了一声。她并不知道自己竟然睡着了。她只想坐上一会儿感受一下这美好的火光——这时她不由自主地瞪大眼睛惊恐地看着这位了不起的学生，这位玫瑰仙子似的女孩一声不吭地蹲坐在自己身旁，用关切的眼光打量着自己。

她跳起来一把抓住自己的便帽。她觉出帽子挂在耳朵上，慌慌张张地要把它戴正。噢，她惹祸了，这回可要吃苦头了！竟然那么无礼，在这样一位小姐的椅子里呼呼大睡！她会拿不到工钱就给轰出门的。

她发出一个声音，那像是哽噎住的啜泣。

“哦，小姐！哦，小姐！”她结结巴巴地说，“我求你原谅我，小姐！哦，小姐，我太不当心了！”

莎拉跳下桌子，走到挨她很近的地方。

“用不着害怕，”她说，就像在对与自己地位相当的小女生说话，“这一点儿也不要紧的。”

“我不是存心的，小姐，”贝基为自己辩护道，“都是因为炉火太暖和了——我又是太困了。我——我可不是存心想没规矩呀！”

莎拉忍不住发出友好的笑声，把自己的手臂围在贝基肩膀上。



“你太疲倦了，”她说，“你也是身不由己呀。你到这会儿也还没有完全清醒呢。”

贝基瞪大眼睛惊讶地看着莎拉，显得更可怜了！说真的，她以前还从未在任何人嘴里听到过这样温和、友好的声音呢。她已经习惯于被人吆来喝去，骂这骂那，还得挨耳光。可是这一位——穿着下午上舞蹈课用的一身玫瑰色华美服饰——却这么看着自己，仿佛自己根本不是一个犯了错误的人——像是自己真有权利感到疲倦——甚至是可以睡上一觉似的。而搭在自己肩膀上那只柔软、纤细的小手更给她带来有生以来从未体会过的最为美妙的感觉。

“你不——你不生气吗，小姐？”她简直喘不过气来，“你不去告诉女东家吗？”

“不会的，”莎拉大声说，“我当然不会的。”

那张沾着煤污的脸上显现出的愁苦与惊恐使莎拉突然感到一阵伤心，几乎难以自持。一个奇特的思想涌进她的头脑。她伸手去抚摸贝基的面颊。

“说真的，”她说，“咱们俩其实都是一样的——我也不过是个跟你一样的小姑娘。我不是你，你不是我，这完全是一个意外事件！”

贝基一点儿也不明白。她的头脑领会不了如此奇特的思想，“意外事件”对她来说无非是一场灾难，指的是谁让车撞了或是从梯子上掉下，给送进医院了。

“一个意外事件，小姐，”她心存敬畏、忐忑不安地问，

“是吗?”

“是的,”莎拉答道,用梦幻般的眼光对那女孩盯看了片刻。不过下一分钟她说话时用的又是另外一种语气了。她知道贝基不会理解她的意思的。

“你活儿干完了吗?”她问,“你敢不敢在这儿再呆上几分钟?”

贝基又透不过气儿来了。

“在这儿,小姐? 我?”

莎拉跑到门口,打开门,朝外面看了看,听了听。

“周围一个人也没有,”她解释说,“如果你把卧室都拾掇好了,也许你可以呆上一小会儿。我想——也许——你没准喜欢吃一块糕点。”

随后的十分钟对贝基来说简直像是在腾云驾雾。莎拉打开食柜,递给她一块厚厚的糕点。糕点被狼吞虎咽地吃下去时,莎拉看得兴高采烈。她说话,提出问题,并且哈哈大笑,使得贝基的恐惧情绪一点点消退,有一两回也鼓起勇气提了几个问题,连自己也觉得胆大妄为了。

“那是——”她斗胆问道,羡慕不已地盯看着那件玫瑰色的裙衫,这个问题她几乎是用耳语问的,”那是你最好的衣服吗?”

“那是我的舞蹈服中的一件,”莎拉答道,“我挺喜欢的,你觉得好吗?”

好一会儿,仰慕之情使贝基几乎说不出话来。接着,她

用一种敬畏的声调说：

"有一回我见到一位公主。我跟一大堆人站在科文特加登[①] 外面，看时髦的人们往歌剧院里挤。大伙儿都盯看其中的一个人。他们交头接耳说：'那就是公主哩。'她是个成年的小姐，但上下一水儿粉红色——长裙、披风、身上插了花儿，满头珠翠什么的。我一见到你就想起了她，你当时坐在桌旁，小姐。你可像她了。"

"我常常想，"莎拉若有所思地说，"我倒真的很想当一位公主呢；我不知道当公主的感觉是怎么样的。我相信我很快就会假想自己是位公主的。"

贝基崇拜地盯看着她，也和方才那样，一点儿也不明白她说的话是什么意思。贝基简直在用一种仰慕的眼光望着她。很快，莎拉就从冥想中清醒过来，转身向贝基提出一个新的问题。

"贝基，"她说，"你那回是在听我讲那个故事吧？"

"是的，小姐，"贝基承认道，又有点惊惶不安了，"我知道自个儿不应该听，可是它太美了所以我——我忍不住想听。"

"我很愿意你听，"莎拉说，"一个人讲故事，最最喜欢的就是听的人愿意听了。我不知道这为什么。你愿意听那下半段吗？"

---

① 指伦敦的"科文特加登歌剧院"。

贝基又兴奋得喘不过气儿来了。

“让我听?”她喊道,“就跟我也是个女学生似的,小姐!公主的那些故事——还有雪白的鱼一样的小人儿,她们游来游去,嘻嘻哈哈——头发里还亮着星星,对啵?”

莎拉点点头。

“恐怕你现在没时间听,”她说,“不过只要你告诉我什么时候到我这儿来收拾房间,我可以想法子留在这里,每天跟你说一段,直到全部讲完。那是个很可爱的长长的故事——我总是不断往里面添加些新内容的。”

“真能这样,”贝基热诚地轻声说,“我就不会在乎煤桶有**多重**——或是厨娘**怎样**对待我了,要是——要是我有可以听的盼头的话。”

“你可以有啊,”莎拉说,“我会把**一切**原原本本告诉你的。”

贝基下楼时,已经不是为沉重的煤桶压得喘不上气儿,却还要蹒跚上楼的那个贝基了。她兜里又装上了另一块糕点,她肚子不饿了,也很暖和,这不仅仅是由于糕点和炉火,而是别的什么做到了这一点,而这个因素正是莎拉。

贝基走后,莎拉高高地坐在她桌子的一端,她喜欢这样坐,双脚撑在一把椅子上,臂肘支在膝上,双手托着下巴颏儿。

“如果我**确实是**一位公主——一位**真正**的公主,”她喃喃说,“我就能赏赐东西给老百姓。可是即使我仅仅是一位

假想中的公主，我也能做出些小事情来为老百姓解忧，就像方才的小事儿。公主会非常快乐就像散发的是赏赐似的。我要假想做老百姓喜爱的事儿就是赏赐。我已经在赏赐了。”

第6章　钻石矿

此后没多久，一件非常激动人心的事发生了。不仅仅是莎拉，连整个学校都觉得太不可思议，出这件事后，一连几个星期，它都成了谈论得最多的话题。克鲁上尉在寄来的一封信里谈起一件极其有趣的事。在印度，和他小时候同过学的一位朋友不期而至地来看他。他是一大片土地的业主，那里发现了钻石，于是他着手开矿。倘若一切进行得如他信心十足预料的那样，他就会拥有那么巨大财富，让人想想都会头晕目眩；由于他喜欢他学生时代的这位朋友，所以请克鲁上尉做这一项目的合伙人，好给克鲁一个共享巨大财富的机会。这至少是莎拉从父亲来信中得知的情况。说真的，任何别的商业设想，不论有多么辉煌，也不会引起她或是全班同学多大兴趣；可是“钻石矿”听起来真有点“天方夜谭”的味道，因此谁也不能无动于衷了。莎拉也觉得这件事很迷人，便向厄尔梅加德和洛蒂描绘起地球脏腑中迷宫般的巷道来，那儿四壁和穹顶上都嵌有亮晶晶的钻石，一些皮肤黝黑的异邦人在用沉重的铁锹把它们挖出来。厄尔



梅加德听得兴高采烈,洛蒂更是坚持每晚都要听。拉维尼亚却一听就来气儿,她对杰西说她压根儿不相信世界上有钻石矿这样的事。

"我妈妈有一只钻石戒指,那值四十英镑呢,"她说,"还不算是粒头大的。要是真的拥有满是钻石的许多个矿,那得多阔呀,这简直是荒唐可笑。"

"没准莎拉也会阔得让人觉得可笑呢。"杰西格格笑着说。

"她还没阔就已经够可笑的了。"拉维尼亚简直要嗤之以鼻。

"我相信你很恨她。"杰西说。

"不,我没有,"拉维尼亚厉声说,"但我不相信有什么满是钻石的矿。"

"嗨,人总得从什么地方把它们挖出来吧,"杰西说,"拉维尼亚,"又格格笑了,"你认为格特鲁德说的话怎么样?"

"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她说什么来着;要又是关于没完没了的莎拉,我可没兴趣呀。"

"哎,就是关于她的呢。她又有一个'假设'了,说自己是一位公主。她老装模作样——就连在学校里也玩这一套。她说这样才可以使自己学起来更有效果。她要厄尔梅加德也学她这样做,可是厄尔梅加德说自己太胖了。"

"她**就是**太胖了嘛,"拉维尼亚说,"莎拉偏偏又太瘦。"

自然,杰西又格格地笑了。

“她说那跟你长相怎样，有钱还是没钱毫无关系。那只决定于你**想**的是什么和你**做**的是什么。”

“我寻思，倘若她是叫化子，她都能自以为是位公主呢，”拉维尼亚说，“咱们以后就干脆叫她‘公主殿下’得了。”

一天的课程结束了，这两位坐在教室炉火前，享受着她们最喜爱的时刻。这是明钦小姐与阿米莉亚小姐在她们那间神圣不可侵犯的起居室里饮茶的时刻。在这一个小时里女学生可以广泛交谈，交流大量小道消息，特别是在那些小女生规规矩矩，不乱吵乱跑的时候。不过凭良心说，她们安静的时候可不多。逢到她们起哄时，大一些的学生便会出来干预，呵斥她们或是使劲摇晃她们。大家要求她们能安安分分，因为若不是这样，明钦小姐或是阿米莉亚小姐探身出来，原本欢乐的时刻就会顿告结束。正当拉维尼亚说话之际，门开了，莎拉带着洛蒂走了进来，洛蒂已养成习惯，莎拉走到哪里，她都像小狗似的快步跟在后面。

“瞧她来了，还带着那个坏脾气的臭娃娃！”拉维尼亚用耳语激动地说，“要是她这么喜欢那娃娃，干吗不让娃娃住到自己房间里去呢？出不了五分钟，这臭娃娃准会为丁点儿小事大哭大喊起来的。”

洛蒂那时刚好有一种突如其来的兴致想进教室去玩，就央求她的“养母”陪自己来。她参加到在一个角落里玩的小家伙当中去了。莎拉则蜷身坐在窗龛座位里，打开一本书开始阅读。那是本关于法国大革命的书，她很快就被一



段悲惨的描述吸引住了，人们把关在巴士底监狱里的犯人救出来，犯人在地牢里关押多年，长长的白发与胡子几乎遮住了脸，他们已经忘记还存在着一个外部世界，都恍若是梦境中的幽灵了。

她的思想已离教室十万八千里，因此突然让洛蒂的一声哭号拖回到现实，她委实有点不太愉快。一本书正看得起劲突然受到干扰，对于她，再没别的事比这更难克制住自己不发脾气了。爱读书的人对此都会有此同感。此时你会变得全身烦躁。你会不讲道理直想骂人，想克制自己都克制不住。

"那让我感到仿佛冷不防被人打了一拳似的，"莎拉有一回私下对厄尔梅加德透露说，"我简直想出手还击。我得赶紧记清现实情况，以免冲口说出什么不中听的话来。"

此刻，当她把书往窗台上一放，从她舒适的角落里跳下来时，也不得不赶紧记清自己身在何方。

洛蒂已经在教室的地板上跌滑出去，她方才发出了一点吵闹声惹恼了拉维尼亚和杰西，结果被推倒并且碰伤了她那胖胖的膝盖。她尖叫，又是顿脚又是跳，周围那群人里既有朋友也有敌人，因此，有劝慰她的，也有呵斥她的。

"马上住口，你这动不动就哭的东西！马上给我住口！"拉维尼亚申斥道。

"我不是爱哭的宝宝——我可不是！"洛蒂号啕大哭，"莎拉，莎——拉！"

“要是她不立刻停住，明钦小姐会听到的，”杰西嚷道，“洛蒂宝贝，我给你一便士！”

“我不要你的小钱，”洛蒂啜泣道。此时她低下头来看自己的胖膝盖，见到上面有一滴血，便重新放声大哭起来。

莎拉飞一样地穿过教室，跪下，用双臂搂住洛蒂。

“好了，洛蒂，”她说，“好了，洛蒂，你不是**答应过**莎拉的吗。”

“她说我是个哭宝宝。”洛蒂边哭边说。

莎拉轻轻拍拍她，同时用洛蒂熟悉的平静声调说：

“不过要是你老哭，你就会变成哭宝宝了，洛蒂乖。你**答应过**的呀。”

洛蒂记起自己确实答应过的，不过她管不了那么多，还在提高声调。

“我连个妈妈都没有，”她大声叫嚷着，“我连——半个——妈妈都没有呀。”

“不，你有的，”莎拉用愉快的声音说，“难道你忘了吗？你不知道莎拉就是你的妈妈？你不要莎拉当你妈妈啦？”

洛蒂鼻子一抽一抽，偎依到莎拉身上。

“来，和我一块儿坐到窗台上去，”莎拉继续说，“我悄声地给你讲一个故事。”

“真的吗？”洛蒂呜咽道，“你会——给我讲——钻石矿的故事吗？”

“钻石矿？”拉维尼亚突然喝道，“完全给宠坏的臭丫头，

我还想扇她一个耳刮子呢!”

莎拉一下子站起身来。方才说过,几分钟前她还深深沉浸在那本写巴士底监狱的书中,当她意识到必须挺身而出照顾自己的养女时,她得迅速转动脑子才能记清自己身在何方。她不是什么天使,再说她也不喜欢拉维尼亚。

“哼,”她说,有点冒火,“我倒真应该给你扇一个耳光的——可是我不想这样做!”她好不容易才克制住自己,“反正是我既想扇你——你确实欠揍——可是我又不屑这样做。咱们都不是沟沿边的野丫头。我们年纪不小也该懂点事了。”

拉维尼亚好不容易逮到机会了。

“唷,真是的,尊贵的殿下,”她说,“那咱们是公主了,是吧。至少我们中有一位是公主。咱们这所女塾该升级为品位极高的名牌学校了,因为现在明钦小姐收进一位公主学生了。”

莎拉将身子朝对方挺过去。眼看她真的要抡圆胳膊扇耳光了。没准她真想那样做。她玩的“假装”游戏是她的人生乐趣。不过,对于自己不喜欢的女孩她从未提过。她想像自己是公主的新“假设”是心里很珍惜的一件事,对此她是很羞怯与敏感的。她有意让它最好成为一个秘密,可是拉维尼亚却在几乎全校学生面前加以嘲笑。她只觉得热血涌上她的脸,耳朵里嗡嗡作响。她好不容易才克制住自己。倘若你是一位公主,你是不会勃然大怒的。她的手垂了下

来，她静静地站了片刻。当她开口说话时用的是一种安静、平稳的声调；她昂起了头，每一个人都在注意聆听。

“不错，”她说，“有时候我是在假想我是一个公主。我假想自己是公主，这样我就能努力像一位公主那样言语行事。”

拉维尼亚一时间竟为之语塞。好几回在对付莎拉时她就是找不出圆满的应对答词。其原因，说来也怪，是其余的人像是总隐隐约约地同情她的对手。此刻她看到她们都饶有兴趣地竖起耳朵在听。事实上，她们都喜爱公主，都希望能听到些关于这一位的更加具体的消息，因此就更偏向莎拉了。

拉维尼亚只想得出一句话，但那可太平淡无奇了。

“我的天！”她说，“我希望，有一天你登基了，你不会忘掉我们吧。”

“我不会的。”莎拉说，她再没有说一个字，只是一动不动地站着，定定地看着拉维尼亚挽着杰西的胳臂走开去。

在这之后，那些嫉妒莎拉的女孩子想表示特别轻蔑时，便称她为“莎拉公主”，而那些喜欢她的则在自己一伙人里把这当做爱称。倒没有人光称她“公主”不再叫她“莎拉，不过她的崇拜者都很喜欢这一称号的别致与辉煌，而明钦小姐在听到有人这么叫之后，便不止一次地向来访的家长提到它，仿佛她这所女塾真有点皇家寄宿学校的规格了。

对于贝基来说这似乎是世界上最理所当然的事。两人



之间的友谊是从那个多雾的下午开始的，当时她从在舒适椅子上的睡梦中惊醒跳起。这友谊如今已发展成熟，虽然必须承认，明钦小姐和阿米莉亚小姐都对之几乎一无所知。她们只知道莎拉对那使唤丫头蛮“和气”，却全然不知还有那些欢乐的时刻，那可是冒了危险争取来的呀。贝基以闪电般的速度把楼上各个房间都收拾好，来到莎拉的起居室，重重的煤桶往地上一放，快乐地舒了口气。莎拉便利用这点时间把长篇故事再往下说一段。她把好东西取出来让贝基当下吃掉或是匆匆往贝基口袋里一塞，让她回楼上阁楼临睡时再消受。

“不过我得吃得很当心才行呢，小姐，”有一回她说，“因为要是我掉下碎屑老鼠就会出来吃的。”

“老鼠！”莎拉喊道，十分惊恐，“那儿有**老鼠**吗？”

“多得很呢，小姐，”贝基不当一回事地答说，“阁楼里大小耗子多的是。它们窜来窜去，发出的声音都让人习惯了。我已经不当一回事，只要它们不在我枕头上跑。”

“哎唷！”莎拉说。

“什么事情过上一阵子你都会习惯的，”贝基说，“你也只能这样，小姐，如果你天生是个使唤丫头的话。我是宁愿有老鼠也不愿意有蟑螂的。”

“我倒也宁愿这样，”莎拉说，“我寻思一个人没准迟早能跟一只老鼠处好关系，可是我不相信我会喜欢跟蟑螂交朋友。”

有时，贝基不敢在这明亮、温暖的房间里多呆，碰到这种情况，她们只能短短交换几句话，会有一件买来的小礼物塞进贝基裙子下面一只老式布袋，那是用带子系在腰际的。于是，莎拉生活中又多出一件她感兴趣的事：寻找和发现能打成小包让人果腹的东西。她坐车或是步行外出时，总热切地朝商店橱窗张望。在头一回想出可以买两三只肉饼带回去时，她觉得这真是一个了不起的发现。她把肉饼拿出来时，贝基的眼睛变得好亮好亮。

“哦，小姐！”她压低声音喃喃地说，“这些饼又好吃又能填饱肚子。能填饱肚子才是最最要紧的。松糕当然是好东西，不过一会儿就化没了，就像——你不会明白的，小姐。这些肉饼却能老呆在你肚子里。”

“不过，”莎拉有点拿不定主意，“要是它们老堵在胃里，恐怕也不是件好事情，不过它们确实能填饱肚子，这我可信。”

肉饼可以充饥——同样能充饥的还有牛肉三明治，那是从一家小饭铺买来的——圆面包和博洛尼亚[①] 红肠也很顶饿。渐渐的，贝基开始不觉得饿，也不感到那么累了，煤桶好像也没有以前那么重得让人拎不动了。

不管煤桶有多重，厨娘的脾气有多坏，压在她肩膀上的活儿又是多么艰苦，她总还有个盼头呀——到下午，莎拉小

---

① 意大利北部城市。



姐说不定能在她自己的起坐室里呢。实际上，即使没有肉饼，能见上莎拉小姐一面也就心满意足了。倘若时间紧，只能匆匆说上几句，说的总是些亲热愉快、暖人心窝的话，要是时间充裕，那就会给她接着上回说上一段故事，或是做出些让她日后忘不掉的事，有时候躺在阁楼床上睡不着时也会想了又想呢。对莎拉来说，她只是在做不自觉地最喜欢做的事，上天让她天生成为一个施予者——全然没想到她对于可怜的贝基会起什么作用，她又会成为一个何等不寻常的保护者。若是上天把你造就为一个施予者，你生来就是双手展开的，你的心扉也是敞开的；虽然也许有时你手中空无一物，你内心却总是充实的，你可以从心中施予——温暖、仁爱、甜蜜——帮助、安慰和欢笑——有时，舒心、善良的笑才是比什么都好的帮助呢。

贝基在她那穷困、劳顿的小小生命历程中几乎不知什么是欢笑。是莎拉使她欢笑，并和她一起欢笑；虽然她们俩谁也不太明白，欢笑也和能充饥的肉饼一样，是能够填补空虚的。

莎拉十一岁生日的前几个星期，收到父亲写给她的一封信，它不像往常那些信一样充满了高昂的青春气息。他这一向身体不怎么好，显然是钻石矿的业务使他负担过重的缘故。

“你明白吧，小莎拉，”他写道，“你爹根本不是个做生意的料儿，数字与文牍使他厌烦不堪。他其实对这一套知之

甚少，而事情又这么繁重。也许，如果我不这么着急上火，我也不会半夜半夜地辗转反侧，难以成眠，而另外那半夜则是噩梦不断。倘若我的小家庭主妇在这里，我敢说她定会给我作出一些郑重有益的劝告。你会这样的，是不是啊，我的小主妇?”

他开的许多玩笑之一就是称她为他的“小主妇”，因为她总有那么一股少年老成的气派。

他为她的生日作了精心的准备。除了别的礼品以外，他还特地在巴黎订购了一只洋娃娃，而洋娃娃的四季服装自然是会配备得十全十美，令人叹为观止的。在回信答复她会不会喜欢洋娃娃这件礼物时，莎拉的态度倒有点儿离奇。

“我已经长得很大了，”她写道，“你知道吧，我再不能让你老送给我洋娃娃了。这将是我最后的一只。得到洋娃娃是件相当严肃的事。如果我会写诗，我敢说，以《最后的一只娃娃》为题写一首诗一定不错。可是我不会写。我也试过，但写出来的东西让我看了发笑。听起来和沃兹、柯勒律治和莎士比亚[①] 的根本没法比。埃米莉的位置是谁也不能取代的，不过我还是会非常尊重‘最后的洋娃娃’的；我也敢说全校的人都会爱它。她们都喜欢洋娃娃，虽有几个年

---

① 英国的三位诗人。后面两位读者很熟悉。艾萨克·沃兹(1674—1748)则不甚有名，原为牧师，写过一些赞美诗当儿童诗。



纪大的——差不多有十五岁的那些——装作她们年纪够大,已经不喜欢了。"

克鲁上尉在印度他那座平房里读这封信时正头痛欲裂。他面前桌子上堆满了文件和信札,这些都让他惊慌,使他心中充满忧惧,可是这一封读着读着他不禁笑起来了,要知道他已有好几个星期没笑过了。

"哦,"他说,"她一年比一年更讨人喜欢了。愿上帝保佑,让这个企业能自行好转,好让我抽出时间快点回国去看她。只要有她那两只小胳膊此刻就搂紧我的脖子,要我出什么代价都可以!要我出**什么样的**代价都可以呀!"

莎拉的生日是要大大庆祝一番的。要把教室布置得漂漂亮亮的,还要举行欢乐聚会。盛放礼物的盒子会郑重其事地打开,在明钦小姐那间神圣不可侵犯的房间里还会陈列出让人看花眼睛的食品。那一天来到了,整座房子都给卷入了兴奋的旋涡之中。上午是怎么过去的谁都不清楚,因为像是有数不完的准备工作要做。教室里装饰着冬青花环;课桌都搬了出去,长凳靠墙围成一圈,上面铺着红幔。

那天上午莎拉进入她的起坐室时,她发现桌子上有只鼓鼓囊囊的小包,用牛皮纸包着,还系有细绳子。她明白这是一件礼物,她想她能猜到是谁送的。她轻轻小心地将它打开。原来是一只方形的针插,是用不怎么干净的红法兰绒缝成的,上面细心地插着一些黑色大头针,拼成"生日快乐"的字样。

"哦!"莎拉喊道,心里涌进了一股暖流,"她费了多少心血呀! 我喜欢它,它——它让我心里酸酸的。"

可是下一分钟里她又感到大惑不解了。在针插的底下别着一张卡片,上面清清楚楚地印上了"阿米莉亚·明钦小姐"的名字。

莎拉把名片翻过来覆过去看了又看。

"阿米莉亚小姐!"她自言自语地说,"这怎么**可能**呢!"

就在此时,她听见房门被小心翼翼地推开,看到贝基在门口探视。

贝基脸上浮现出一种挚爱、快乐的微笑,她拖着步子走过来,站在那里,不安地拉扯自己的手指。

"你喜欢它吗,莎拉小姐?"她说,"喜欢吗?"

"喜欢?"莎拉喊道,"我的好贝基,全是你一个人自己做的吧。"

贝基不安地然而也是快乐地吸了吸鼻子,眼睛里含着快乐的泪水。

"不算什么好东西,只是法兰绒的,那法兰绒也不是新料;可是我想送点东西给你,于是就连夜赶做出来。我知道你可以**假装**那是缎子做的,假装上面插的是钻石大头针。我做的时候便是那么**假装**的。那张名片,小姐,"她有点拿不定主意了,"是我从字纸篓里捡的,那不算是错儿吧,对

吧？米莉亚[1] 小姐扔掉的。我自己没有名片，我知道如果不别上一张名片那就不能算是一件正正经经的礼物——所以我就把米莉亚小姐的别上去。"

莎拉飞也似的扑过去抱住了她。她不明白也说不清楚为什么自己的嗓子眼里好一阵哽噎。

"哦，贝基！"她终于喊出声来，带着一种奇特、发闷的笑声，"我爱你，贝基——我真的，真的爱你！"

"哦，小姐！"贝基轻声地说，"谢谢你，小姐，真心谢谢你；礼物真的不能算好。那——法兰绒不是新料。"

---

① 此处是对"阿米莉亚"的不够准确的发音，显出说话人文化水平不高。前面的"生日快乐"的拼法也是不对的。

第7章　再谈钻石矿

那天下午，当莎拉进入那间悬挂着冬青的教室时，她俨然是一支仪仗队的领头人。明钦小姐身穿她那件最最高贵的丝绸长裙，用手领着她。后面是个男仆，托着装了那只“最后的洋娃娃”的盒子，一个女佣手捧另一只礼盒，贝基殿后，抱着第三只盒子，她穿了件干净的围裙，戴了顶新便帽，莎拉当然是宁愿像平时那样走进去的，可是明钦小姐派人把她叫到自己独用的起居室，和她进行一次谈话，最后把自己的意思说了出来。

“这可不是一次普普通通的聚会，”明钦小姐说，“我可不想用寻常的规格对待。”

因此，莎拉就被一本正经地领进教室，她边走边觉得挺不好意思，那些年纪大的姑娘都瞪眼看她，彼此用胳膊肘捅捅对方，而那些小女孩则在自己的座位上开心地扭动身子。

“安静，年轻的小姐们！”明钦小姐说，要把越来越响的嗡嗡说话声压下去，“詹姆斯，把盒子放到桌子上，盖子取下来。埃玛，把你拿的那只放在一把椅子上。贝基！”她的声

音变得很严厉，简直让人吓一跳。

贝基兴奋得全然忘乎所以，她冲着洛蒂眯眯笑，洛蒂因为欣喜地期待着什么而动个不停。愤怒的斥责声把贝基吓得不轻，她手里的盒子几乎要掉到地上，而她表示歉意的颤巍巍的屈膝礼看上去那么可笑，使拉维尼亚和杰西都哧的笑出声来。

“盯看年轻小姐是很不得体的，”明钦小姐说，“你忘了自己的身份。把你手里的盒子放下。”

贝基慌慌张张地照着做了，并匆匆忙忙向门口退去。

“你们可以走了。”明钦小姐把手一挥，对仆佣们下了命令。

贝基有礼貌地退到一边，让身份高些的仆佣先走。她忍不住朝桌子上的盒子投去渴望的一瞥。一件用蓝缎子做的什么东西从薄纱纸折痕间露了出来。

“如果允许的话，明钦小姐，”莎拉突然之间说，“是不是能让贝基留下来呢？”

那可是一个大胆的要求。明钦小姐的身子不由自主稍稍跳了一下。接着她戴上眼镜，心烦意乱地注视着她的“示范生”。

“贝基！”她喊了起来，“我最最亲爱的莎拉！”

莎拉朝明钦小姐面前跨过去一步。

“我要她留下是因为我知道她一定很想看那些礼物，”她解释说，“她也是一个小姑娘，你知道的。”

明钦小姐觉得愤慨了。她看看这一个,又看看那一个。

“我亲爱的莎拉,”她说,“贝基是个干粗活的使女。干粗活的使女——呃——不能算是小姑娘。”

她确实从来没有把小丫头往这方面想过。干粗活的使女无非是管管搬煤和生火的机器罢了。

“不过贝基是的,”莎拉说,“而且我知道这会使她很高兴的。就请您让她留下吧——因为今天是我的生日啊。”

明钦小姐摆出很威严的模样说:

“既然你作为生日的一个特殊请求提出来——那就让她留下吧。丽贝卡[①],快谢谢莎拉小姐的恩典吧。”

贝基已经退在了一个角落里,既高兴又忐忑不安,一边扭搓自己围裙的边缘。她走到前面来,一连行了好几个屈膝礼,可是莎拉和她已交换了友好的理解眼光,这时她磕磕巴巴地说:

“哦,要是您答应的话,小姐!那我太谢谢了,小姐!我真想看看那只洋娃娃,小姐,我真的好想哪。谢谢您了,小姐。也要谢谢您,校长——”转过身子慌慌忙忙地朝明钦小姐行了个礼,“——让我可以大胆留下来。”

明钦小姐再次挥了挥手——这一回是朝门边的一个角落。

“站到那儿去,”她命令道,“别挨小姐们太近。”

---

① 这是小使女名字的正式叫法。贝基是简称。



贝基笑眯眯地走向她的角落。她不在乎命令她呆在什么地方，只要当大家进行快乐集会时她有幸留在房间里，而不是给差到楼下洗碗池边上，那就行了。她甚至都没有注意，明钦小姐什么时候警告式地清了清嗓子，表示又要开口说话了。

“现在，小姐们，我有几句话要对你们讲。”她宣布道。

“她又要发表长篇大论了，”一个姑娘悄悄地说，“我真希望她已经告一段落。”

莎拉感到有点不自在。既然这是为她而开的集会，那么演讲总免不了要讲她。站在教室里听别人针对自己发表演说，这可不是什么好受的事儿。

“你们都知道，年轻的小姐们，”演讲开始了——这真是次一本正经的演讲哪——“亲爱的莎拉今天十一岁了。”

“亲爱的莎拉！”拉维尼亚嗤之以鼻。

“你们当中有几位也已经十一岁了，可是莎拉的生日和别人的不太一样。等她再大一些她将成为一大笔财产的继承人，以值得称道的方式去使用这笔财产将是她的责任。”

“钻石矿。”杰西低声说，一边哧哧地笑着。

莎拉没有听到杰西的话；不过当她站在那里，用她那双绿灰色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看明钦小姐时，她感到自己身上越来越热。在明钦小姐讲到钱的时候，她不知怎的总感到自己一直在恨明钦小姐——当然啦，憎恨大人可不是一件有品位的事。

“当她亲爱的爸爸，克鲁上尉，从印度把她带来托付给我照管的时候，”演说在继续下去，“他对我说，用的是开玩笑的口气，‘恐怕她将来是会很富有的呢。’我的回答是：‘她在我的女塾里所受到的教育，克鲁上尉，是会使天底下最巨大的财富锦上添花的。’莎拉已经成为我最有教养的学生。她的法语和舞蹈水平是全校的光荣。她的风度——这使得你们称呼她为莎拉公主——是无可挑剔的。她待人和蔼可亲，这从今天下午招待你们的聚会里也可以显现出来。我希望你们能够欣赏她的慷慨大度。我希望为了表示谢意你们能一起高声说：‘谢谢你，莎拉！’”

整个教室的人都站了起来，就像莎拉记得非常清楚的那个早晨那样。

“谢谢你，莎拉！”全体学生说，必须承认，洛蒂都快活得一蹦一跳的了。片刻之间，莎拉显得有些不好意思。她屈膝行了礼——那是一个非常优雅的屈膝礼。

“谢谢你们能光临我的聚会。”她说。

“做得非常漂亮，真的，莎拉，”明钦小姐赞美道，“一位真正的公主在臣民们向她欢呼喝彩时，她的举止正是这样的。拉维尼亚——”语气变得尖刻，了“——你方才发出的声音简直就像马在喷鼻子。倘若你忌妒你的同学，我希望你能用较像淑女的姿态表达你的感情。好，现在我得离开，让你们尽情享受了。”

就在她快步走出房间的那一刻，她在场时总会震慑住



学生们的那股魔力顿时不起作用了。门几乎还没关上，每个座位上已空无一人。小女孩从那里蹦跳出来或是翻滚下来；年纪大些的那些噌的离开座位。众人都朝礼品盒冲去。莎拉弯身对着其中的一只，脸上喜滋滋的。

“这里面装的是书，我知道的。”她说。

小女孩们发出了一阵扫兴的喃喃声，厄尔梅加德都显得吃惊了。

“你爸爸就送书给你做生日礼物？”她喊道，“唉，他跟我爸爸一样没劲。不用打开了，莎拉。”

“我可喜欢书呢。”莎拉笑着说，不过她转向了那只最大的盒子。她把“最后的一只洋娃娃”抱出来，它显得那么雍容华贵，使孩子们不禁发出了快乐的呻吟声，而且当真往后退了退，盯看着它，狂喜得连气儿都喘不过来。

“她几乎跟洛蒂一般儿大呢。”有个孩子惊呼道。

洛蒂边拍手边跳，还不断格格地笑。

“她穿的是上剧院去的服装，”拉维尼亚说，“她外套上还镶有一圈貂皮呢。”

“哦！”厄尔梅加德喊道，挤到前面来，“她手里还拿着一副观剧镜呢——是蓝、金两色的。”

“这是她的衣箱，”莎拉说，“咱们打开来看看她有什么东西。”

莎拉在地板上坐下，转动钥匙。孩子们吵吵嚷嚷地挤在她周围，她把隔屉取出一个又取出一个，露出了所放的东

西。教室里从未这么喧闹过。箱子里有花边饰领、长统丝袜和手帕;这里有一只首饰盒,里面放了一串项链和一顶冠冕,看上去真像是用钻石镶缀成的;这儿有一件海豹皮的长大衣带手筒;有好些套参加舞会穿的、出外散步和出客穿的服装;还有各种帽子、茶会长服和扇子。连拉维尼亚和杰西都忘了自己早已过了玩洋娃娃的年龄,不应再感兴趣了,她们也高兴地喊叫起来并且拿起一些东西细细端详。

"假设,"莎拉说,此时她站在桌旁,正给这一切华美服饰的没完没了地微笑着的主人戴上一顶大大的、黑丝绒帽子——"假设她懂得人的语言,看到这样受到崇拜,她又会如何呢?"

"你老是假设这假设那。"拉维尼亚说,显出副高人一等的模样。

"我知道我是这样。"莎拉不动声色地说。

"我喜欢假设。再没有比假设更加美妙的了。这几乎像是成了一位仙子。倘若你用尽心力去假若,事情就会好像真是那样的啦。"

"你什么都有,要假设什么当然很容易,"拉维尼亚说,"如果你是个叫花子,住在顶层阁楼里,你还能假设和假装吗?"

莎拉停止给"最后的洋娃娃"整理鸵鸟羽饰,若有所思地望着远方。

"我相信我还是可以的,"她说,"如果你是个乞丐,你就



得任何时候总在假设和假装了。不过那样做一定很不容易。”

后来，她常常想，事情多么奇怪，就在她刚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正就在那一刻——阿米莉亚小姐走进房来。

“莎拉，”她说，“你爸爸的事务律师巴罗先生前来拜访明钦小姐，由于她必须和律师单独谈话而茶点又都摊在了她的客厅里，你们最好这会儿就过去享用茶点，好让我姐姐在这个教室里接见客人。”

美食是任何时候都不招人讨厌的，因此，一双双眼睛都闪闪发亮了。阿米莉亚把队列排好，让莎拉排头站在自己身边，接着便把队伍领走，撇下那“最后的洋娃娃”傻坐在一把椅子上，她那些华美的衣饰摊放在周边；裙子和外套搭在椅背上，一套套镶有花边的衬裙则摊放在众学生的座位上。

贝基当然知道自己没有资格分享茶点，但她却忘乎所以，想多留一刻把这些好东西看个够——她确实是忘乎所以了。

“快回去干你的活儿，贝基。”阿米莉亚小姐说，但贝基还是恋恋不舍赖着没走，先是拿起一只手筒后又拿起一件大衣，就在她站着钦羡不已地看着这些东西时，她听见明钦小姐来到了门口，她大惊失色，生怕被指斥狂妄大胆，便急匆匆地钻到桌子底下，那张桌布正好遮住了她。

明钦小姐走进来了，带来一个面容生硬、干瘪的小老头儿，他显得很有点心烦意乱。应该承认，明钦小姐自己也显

得心烦意乱,她以一种恼怒和大惑不解的神情盯看着这个干枯的小老头儿。

她端着架子僵僵地坐了下来,并朝一把椅子挥挥手,让老先生也坐下。

“请坐下吧,巴罗先生。”她说。

巴罗先生没有立刻坐下。他的注意力似乎被“最后的洋娃娃”和她周围的东西吸引住了。他扶正眼镜,不安与不以为然地盯看着。那只“最后的洋娃娃”却好像一点也不在乎。她兀自笔直地坐着,漠然地回望着他的注视。

“一百英镑哪,”巴罗先生直截了当地开始说,“全是昂贵的材料,还是请巴黎一位时装女裁缝做的。他花钱也太大手大脚了,那个年轻人。”

明钦小姐觉得受到了冒犯。这岂不是对她最佳主顾的毁谤,也未免太放肆了吧。

就算是事务律师也无权这样放肆嘛。

“我请求你的原谅,巴罗先生,”她态度生硬地说,“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生日礼物,”巴罗先生说,用的仍然是那种不以为然的口气,“给一个才十一岁的小孩!简直是疯狂地胡花乱用,我得这么说。”

明钦小姐挺起胸脯,身子变得更僵直了。

“克鲁上尉可是一位有资产的人,”她说,“单是他的钻石矿——”



巴罗先生猛地转过身子。

“钻石矿!”他大叫了一声,“根本就没有!从来就没有!”

明钦小姐真的是腾地从椅子上一跃而起。

“什么!”她喊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反正,”巴罗先生回答道,简直有些恶狠狠了,“要是从一开头就没有这回事,情况倒会好得多。”

“一开头就没有钻石矿?”明钦小姐不由自主地喊出声来,双手抓紧椅子的后背,只觉得一场美梦正在破灭。

“在更多的情况下,钻石矿招来的是破产,而不是财富,”巴罗先生说,“在一个人听从一个极要好的朋友的摆布时,自己又不懂经营,那最好就是别跟这至交要他投资的钻石矿、金矿或是别的任何矿有什么牵扯。那位已故的克鲁上尉——”

听到这里明钦小姐倒抽了口冷气,使巴罗先生停下话头。

“**已故**的克鲁上尉!”她大声喊了出来,“**已故**的!你不是跑来告诉我克鲁上尉已经——”

“他已经死了,女士,”巴罗先生急促无礼地回答道,“因为森林热病和商务麻烦的交相煎困。倘若不是商业上的纰漏逼得他焦头烂额,光是热病还不至于致他于死地,另一方面,倘若不是热病火上浇油,商务麻烦也不一定非让他完蛋不可。总之,克鲁上尉就是死了!”

明钦小姐又一屁股跌回到座位上去。巴罗先生方才的话使她大惊失色。

“他商务上出了什么问题?”她问,“到底是怎么回事?”

“钻石矿不行了,”巴罗先生回答道,“加上好朋友们帮倒忙——于是宣告破产。”

明钦小姐连气都透不过来了。

“破产!”她又倒抽了口冷气。

“分文不剩。这年轻人原本极其富有。那个好朋友为开采钻石迷了心窍。他投入了自己所有的钱,连同克鲁上尉的全部资产。接着那个好朋友跑了——这消息传来时克鲁上尉原本就得了热病。这个打击对他来说太大了。他死的时候神志昏迷,谵语里老提到他的小女孩——可是没有留下一分钱。”

明钦小姐终于明白了,她平生还未遭受过这么大的打击呢。她的示范生,她可以炫耀的好主顾,一下子就从她的上流女塾被清了出去。她只觉得自己受到了强暴,遭了抢劫,而克鲁上尉、莎拉以及巴罗先生都同样是应负罪责的人。

“你的意思是要告诉我,”她是在大声喊叫了,“他啥都没留下?莎拉不可能继承任何财产?那孩子成了个小叫化子?落到我手里的是个小叫化子而不是什么女继承人?”

巴罗先生是个有精明商业头脑的人,他明白应该尽量从这件事情里摆脱干系,千万延误不得。

"她变成了一个乞丐,这是无庸置疑的,"他回答道,"而且留在了你的手里,女士,这也是无庸置疑的,因为就我们所知她在世界上连一个亲人都没有。"

明钦小姐往前跳了一步。看样子她打算打开房门冲出去,停下那个欢庆集会,此刻,女学生正在又吃又喝,快乐非凡,喧声震天。

"这简直是荒唐之至!"她说,"此时此刻,她一身的绫罗绸缎,在我的起居室里,用我的钱请人大吃大喝。"

"她的确是花你的钱,如果她是在请客的话,"巴罗先生平静地说,"巴罗与斯基普沃斯[①] 对此不负任何责任。从未见过一个人的财产这样彻底地被一扫而光。克鲁上尉死去却没有付清我们最后的账单——那上面的数额可不小。"

明钦小姐从门边转过身来,她的愤慨积聚着。这可比人所能想像最坏情况还要糟糕呀。

"居然让我遇上了这种倒霉事儿!"她大声喊道,"我一直非常相信他是会付款的,所以才为这孩子支付了形形色色的荒唐费用。我付了一笔又一笔的账,为那只荒唐可笑的洋娃娃和它一套套其丑无比的衣服。那孩子要什么就给她什么。她单独有一辆马车,一匹小马和一个使女,从上次支票来过之后所有的钱都是我垫付的。"

巴罗先生显然不想再呆在这儿听明钦小姐絮絮叨叨地

① 这是巴罗与合伙人斯基普沃斯开设的法律事务所的名称。

抱怨，他已经把事务所的立场说明，也把最最重要的事实交代清楚了。他对寄宿学校怒气冲天的经营者并无特殊的同情心。

“你顶好别再为任何开支付款了，女士，”他说，“除非你想对这位年轻小姐发什么善心。没有人会酬谢你的。这孩子可算是连自己的一个铜板都没有了。”

“可是我该怎么办？”明钦小姐问，似乎觉得挽回事态完全是律师的责任，“我又该怎么办呢？”

“没有任何措施可以采取，”巴罗先生说，把他的眼镜折起插进口袋，“克鲁上尉死了。这孩子成了一个乞丐。没有谁能为她负责除了你。”

“我不能为她负责，而且我拒绝接受这个负担。”

明钦小姐气得脸色都白了。

巴罗先生转身朝外走去。

“反正跟我没有任何关系，女士，”他不感兴趣地说，“巴罗与斯基普沃斯事务所不负任何责任。当然，发生了这样的事，我们感到非常遗憾。”

“如果你认为能把她硬塞给我，那就大错特错了，”明钦小姐气急败坏地说，“我已经给抢劫、欺骗了；我要把她赶到街上去！”

要不是她气昏了头，她是不会那么不小心，说得如此直露的。她发现自己得负担一个从小就大手大脚花钱的孩子，这孩子又是她一向憎厌的，所以就全然失去了自制。



巴罗先生不动声色地朝房门走去。

"要是我可不会那样做,女士,"他冷冷地说,"这显得穷凶极恶。坏事传千里,会有损学校声誉的。学生给轰出去,既身无分文又无处投靠。"

他是个精明的实干家,他很清楚自己说话的分量。他知道明钦小姐不糊涂,不会傻得拎不清利害关系。做出一件事情让人家说她冷酷无情、铁石心肠,到头来会吃不了兜着走的。

"最好还是把她留下,尽可能派点用场,"他加了一句,"她是个聪明的孩子,我相信。等她长大一点你可以从她那里得到好处的。"

"不等她长大我就要从她身上榨出好处来!"明钦小姐嚷道。

"我肯定你是会的,女士,"巴罗先生说,脸上挂着一丝阴险的笑容,"我肯定你会的。那就再见了!"

他躬了躬身子退出去并关上了门,应该承认,明钦小姐呆呆地站了几分钟,瞪看着那扇门。他方才说的都是大实话。她很清楚。她绝对没有什么补救办法。她的示范学生已化为乌有,剩下的仅仅是一个无亲无故、需要救济的小丫头。她自己所垫付的钱已付诸流水,再也收不回来了。

她站在那里正因感到受损害连气都几乎透不过来,此时,却从她自己那间神圣不可侵犯的房间里传来一阵欢笑声,那里正在举行盛宴呢。这件事她至少是可以制止的。

可是正当她朝门口走去时,门开开了,开门的是阿米莉亚小姐,看到姐姐那张怒气冲冲变了形的脸,阿米莉亚小姐吃惊得向后退去。

"出了什么事啦,姐姐?"她惊讶地问道。

明钦小姐回答时声音也几乎同样尖厉:

"莎拉·克鲁在哪里?"

阿米莉亚感到莫名其妙。

"莎拉?"她磕磕巴巴地说,"怎么啦,她自然是跟孩子们一起在你房间里啦。"

"她那些豪华的衣服里可有一件黑色的连衣裙?"语气尖刻而嘲讽。

"黑色的连衣裙?"阿米莉亚小姐又磕巴起来了,"一件**黑色**的?"

"她什么颜色的衣服都有。黑颜色的有没有?"

阿米莉亚小姐脸色开始变得苍白。

"没——哦,有一件!"她说,"不过她穿太短了点儿。她只有一件黑天鹅绒的,可是她长个儿了。"

"去告诉她,把那件可笑的粉红色纱裙子脱下,换上那件黑的,管它太大还是太小呢。她穿华丽服饰的时期已经永远结束了!"

此时阿米莉亚小姐开始扭绞她那双胖手并且啜泣起来。

"哦,姐姐!"她不断抽噎,"哦,姐姐!**究竟**出了什么事



呢?"

明钦小姐倒是一点儿也不绕圈子。

"克鲁上尉死了,"她说,"死后未留分文。那个被宠坏的、娇生惯养又爱胡思乱想的孩子成为一个乞丐落在了我的手里。"

阿米莉亚小姐往挨得最近的一把椅子里重重地掉下去。

"为了她,我毫无意义地花掉成百英镑。可我连一分钱也拿不回来了。立刻停止她那场可笑的集会。赶快让她换掉衣服。"

"我?"阿米莉亚小姐喘着气儿说,"我必——必须这会儿就去跟她说?"

"立刻就去!"回答是恶狠狠的,"别像只蠢鹅那样瞪大眼睛傻坐着。快去!"

可怜的阿米莉亚小姐已经习惯于被称做蠢鹅了。她知道,她实际上的确是只蠢鹅,而许许多多不愉快的事就是得差蠢鹅去办。这可真是够为难的,要去到满房间欢天喜地的孩子当中,告诉宴会的主人她突然之间变成了一个小叫化子,必须上楼去换上一件小得几乎穿不下的旧黑连衣裙。可是这件事也须得干哪。此刻显然不是能提出疑问的时候。

她用手绢擦她的眼睛直到它们确实显得很红了。这以后她站起身子走出房间,不敢冒险再说一个字。在她姐姐

像方才那样表现与说话时，最明智的做法就是乖乖地听从吩咐，一声也别吭。明钦小姐走到房间另一端。她大声自言自语起来，自己也没察觉是在这样做。这一年来，钻石矿的故事也让她产生各种各样的设想。倘若矿山主人愿意帮忙，私塾女主人也可以分股发财的呢。可是现在，不要说指望发财了，她只得气恼地计算自己的损失了。

"莎拉公主，哼！"她说，"这丫头受到娇惯，就仿佛自己已经是一位**女王**了呢！"

她边说边气鼓鼓地从边角上一张桌子掠过，紧接着她不由得吓了一跳，因为桌布底下竟发出了一下很响的抽噎声。

"这是怎么回事？"她愤怒地叫嚷。又传来了响亮的抽噎声，于是她弯下身子把低垂折起的桌布掀起来。

"你胆子**好大**！"她喊道，"你胆子**好大**！快给我滚出来！"

钻出来的是可怜的贝基，她的便帽给碰歪，她想抑制住哭泣，满脸涨得通红。

"对不起，您老——是我，您老，"她解释道，"我知道我不该这样做。不过当时我正在看洋娃娃，您老——我见到您进来就慌了神——就钻到桌子底下去了。"

"你一直呆在那儿，偷听别人说话。"明钦小姐说。

"不是的，您老，"贝基辩解道，连连行屈膝礼，"没有偷听——我以为可以乘你们不注意溜出去的，可是做不到因

此只好留在那里。可是我没想偷听,您老——我说什么也不敢哪。不过我没法不听见。"

突然之间,她好像对站在她面前的可畏的女人全然不怕了,干脆放声大哭,眼泪重又涌了出来。

"哦,对不起,您老,"她说,"我怕你一定是要开除我了,您老——可是我太为莎拉小姐感到伤心了——我太伤心了!"

"从这个房间滚出去!"明钦小姐命令道。

贝基又行了个礼,泪水毫无掩饰不断地流下她的脸颊。

"是的,您老;我会的,您老,"她全身颤抖地说,"可是,哦,我只想问您一句:莎拉小姐——她一向是位有钱的小姐,一直有人伺候她,从头到脚;现在没有了侍女,您老,她日子怎么过下去呢?要是——要是,哦,对不起,您能让我干完厨房里的活儿后去服侍她吗?我可以加紧把活儿干完的——要是您肯让我去伺候她,在她变穷之后。哦!"新的眼泪又涌出来了,"可怜的小莎拉小姐,您老,不久前人家还都叫她公主呢。"

不知怎么的,她越说,明钦小姐越加生气。这个干粗活的小丫头竟然选择站队站在了女孩的一边——她现在更清楚地认识到自己从来就是不喜欢这女孩的——这可太过分了。她竟气得真的跺起脚来了。

"不行——绝对不行,"她说,"她得自己管自己,还得服侍别人呢。马上离开这个房间,否则我让你卷铺盖滚蛋。"

贝基把围裙往自己头上一披，往外跑去。她跑出房间冲下楼梯来到洗碗间，到了那里她在坛坛罐罐之间坐下，号啕大哭，仿佛她的心真的碎了。

“这跟故事里说的一模一样，”她边哭边说，“那些可怜的公主，落难来到了民间。”

几小时之后，莎拉被传唤到明钦小姐处来，莎拉走近时，明钦小姐显得冷峻而严厉，那副表情是从未让人见到过的。

即使是此时，莎拉仍然觉得生日聚会要不是一个梦那就是多年之前的事，而且是发生在与自己毫不相干的另一个小姑娘身上的事。

庆祝会所有的迹象都被清除得一干二净；冬青枝从教室墙上撤了下来，课桌课椅都放回原处。明钦小姐的起居室也恢复了原样——所有欢庆的痕迹都消除殆尽，明钦小姐也穿上了平日的服装。学生们都接到命令，让她们把过节穿的衣裙收起来；做完这件事之后，她们回到教室里，三五成群聚在一起，交头接耳，谈得激动兴奋。

“叫莎拉到我房间里来，”明钦小姐方才吩咐她的妹妹说，“同时跟她说清楚，我可不想见到哭哭啼啼或是不愉快的场面。”

“姐姐，”阿米莉亚小姐回答道，“她真是我所见到过的最最奇特的孩子了。她居然一点儿也没有哭闹。你记得



吧，克鲁上尉回印度去的时候她也没有。我告诉她出了什么事，她光是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看着我没发出一点声音。她的眼睛像是变得越来越大，脸色也变得很白。我说完后，她仍然站着瞪看了几秒钟，接着她的下巴颏抽动起来，并且转过身子跑出房间奔上了楼。别的几个孩子开始哭了起来，可是她像没有听到，对任何事情都没有反应，除了我方才说的那些。我只觉得奇怪，她怎么没有反应呢；按理当你说出任何突如其来的怪事时，总料想对方会说点儿什么的吧——不管说的内容是什么。"

在莎拉奔上楼梯锁上房门后，除了莎拉自己，再没有别的人知道她房间里所发生的事情。其实，连她自己也几乎什么都记不起来，只知道自己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一遍又一遍地对自己说，那声音都不像是她自己的：

"我爸爸死了！我爸爸死了！"

有一回她在埃米莉面前停下，那洋娃娃坐在自己的椅子里看着她，莎拉发疯似的叫喊道：

"埃米莉！你听见吗？你听见吗——爸爸死了！他死在印度——好几千英里之外。"

后来明钦小姐派人叫她，她走进明钦小姐的起居室，她脸色苍白，眼睛四周都是黑圈圈。她双唇紧闭，似乎不希望透露她方才承受和此刻正在经受的痛苦。她完全不像在布置得五彩缤纷的教室里，从自己这件好东西跑到另外一件的那个粉红色蝴蝶般的姑娘了。相反，她看上去倒像是个

陌生、凄凉、几乎有点怪异的小东西。

她没让玛丽埃塔帮忙，自己穿上了那件扔在角落里的黑丝绒连衣裙。这条裙子太短太紧了，她那双瘦瘦的腿露出在短裙子底下，显得又细又长。由于找不到一条黑色的缎带，她那头浓密、乌黑的短发松松地披在她脸部周围，与苍白脸色形成了强烈的反差。她一只手把埃米莉紧抱在臂弯里，埃米莉身上裹着块黑色的料子。

“放下你的洋娃娃，”明钦小姐说，“你把她带到这儿来，这算什么意思？”

“不，”莎拉回答道，“我不想放下。她是我仅有的一切了。是我爸爸给我的。”

她常让明钦小姐隐隐感到不快，此刻又是如此。她并不说粗野的话，顶多就是摆出一副冷冷的坚定态度，这使明钦小姐觉得难以对付——也许是因为小姐明白自己在做的是一件冷酷与没有人性的事。

“今后你不会有时间玩洋娃娃了，”她说，“你必须干活，学会做事，使自己成为一个有用的人。”

莎拉继续把那双奇异的大眼睛盯看着她，一句话也不说。

“现在，一切都和以前不一样了，”明钦小姐接着说，“我想阿米莉亚小姐已经向你把情况说清楚了。”

“是的，”莎拉答道，“我爸爸死了。他没有给我留下钱。我现在很穷。”

“你成了个穷光蛋，”明钦小姐说，想起这件事的全部含义，她的气就不打一处来，“看来你没有亲戚，无家可归，没有一个人可以照顾你。”

有一小会儿，那张瘦小、苍白的脸抽动了一下，可是莎拉什么话也没有说。

“你瞪什么？”明钦小姐恶狠狠地说，“你是不是傻得听不懂？我告诉你你在这个世界上孤立无援，没有一个人可以帮你的忙，除非我出于善心，决定收留你。”

“我懂，”莎拉低声答道；还发出一种声音，像是在把哽噎于喉头的什么东西强咽下去，“我懂。”

“那只洋娃娃，”明钦小姐嚷道，指着身边座位上摆着的那件光彩夺目的生日礼物——“那只可笑的洋娃娃，连同她那些毫无意义的、奢侈设备——事实上买下她还是我掏钱付的账呢！”

莎拉把脑袋转向那把椅子。

“那只最后的洋娃娃，”她说，“最后的洋娃娃。”她那细细、哀伤的嗓音里有一种奇异的声调。

“那只最后的洋娃娃，一点儿不错！”明钦小姐说，“现在她是我的，而不再是你的了。你所有的一切都属于我了。”

“那就请把它拿走好了，”莎拉说，“我不需要它。”

倘若她哭了起来，抽抽噎噎，显得胆战心惊，明钦小姐没准会对她多少有点耐心。明钦小姐是个颐指气使，喜欢弄权的女人，此时，看着莎拉那张坚毅的苍白小脸，听着莎

拉骄傲的细嗓音，她强烈地感到自己的权威在受到蔑视。

“别再趾高气扬了，”她说，“拿腔作势的时代已经结束了。你再也不是什么公主了。你的马车、小马都要打发走——你的使女也得开除掉。你将穿上你最最旧、最最普通的衣服——你那些豪华的服饰与你的身份不再相称。你就像贝基——你想活，就得干活。”

使明钦小姐感到惊奇的是，这孩子眼睛里竟闪出了一道微光——那是宽慰的光芒。

“我可以干活吗？”她说，“要是让我干活我就会好过得多了。我能干什么活呢？”

“让你干什么，你就干什么活儿，”这是明钦小姐的回答，“你不笨，学什么都挺快。要是你证明自己有用，我可以让你留下。你法语说得还可以，让你辅助那些幼小的孩子也行。”

“我可以吗？”莎拉喊道，“哦，答应我，让我做吧！我知道我能教她们的。我喜欢她们，她们也喜欢我。”

“别胡扯人家喜欢你这类蠢话了，”明钦小姐说，“你除了教小女孩还得做好多别的事。你得跑腿当杂差，得打扫教室和下厨房帮工。你干得不中我的意，就给我走人。记清楚了。好，现在你走吧。”

莎拉仅仅站定了一小会儿，盯看着她。她幼小的心灵中在思考着一些深奥与奇异的问题。接着她转过身子离开房间。

“站住!”明钦小姐说,“你不打算感谢我吗?”

莎拉停下脚步,她那些深沉、奇怪的想法一齐涌上心头。

“为了什么?”她说。

“为了我对你的仁慈呀,”明钦小姐答道,“为了我慈悲为怀,给你提供了一个家。”

莎拉朝她迈去两三步。她细瘦的小胸脯上下起伏着,她用一种奇特、脱尽稚气的严厉口气说:

“你并不仁慈,”她说,“你一点也不仁慈,这里也算不得是一个家。”说完就转身奔出房间,明钦小姐根本来不及叫住她,作出反应,只能气得半死地瞪着她离去的背影。

莎拉慢慢地走上楼去,气鼓鼓的有点儿喘,她把埃米莉紧紧搂在身边。

“我真希望她能说话,”她自言自语地说,“要是她真能说话——要是她能说话,那就好了!”

她打算回房间去躺在老虎皮上,将脸颊贴着那只大猫类动物的头,望着炉火,把事情从头到尾好好想上一想。可是还没等她走到楼梯平台,阿米莉亚小姐从房里出来,反手关上门,站在门前,显得尴尬与不安。事实上,她也为命令她去干的事情暗暗感到羞愧呢。

“你——你不能再进那儿去了。”她说。

“不能进去?”莎拉喊出声来,不由自主倒退了一步。

“现在那已经不是你的房间了。”阿米莉亚小姐回答说,

脸上稍稍有点发红。

不知怎么的，莎拉一下子全明白了。她明白，明钦小姐说过要有所变化，这就是那开端了。

"我的房间在哪儿?"她问，非常希望自己的声音千万别发抖。

"你得睡到阁楼上去，挨着贝基的那间。"

莎拉知道那房间在什么地方。贝基跟她谈起过。她调转身子，爬了两段楼梯。最后的那段很狭窄，铺的旧地毯也破成一绺绺不成样子了。她觉得自己像是正在向远处走去，把另一个孩子生活过的世界留在身后，那孩子已经不再像她自己了。现在的这个孩子，穿着又短又紧的旧裙子，正往阁楼上爬，已完全换了一个人了。

她来到阁楼门口打开门时，忧伤使她的心悸动了一下。接着她关上门靠在门上朝四周围环顾。

是的，这是另一个世界。房间的天花板是倾斜的，也曾刷过白灰。但已经显得脏兮兮，好些地方都脱落了。这里有一个生锈的壁炉，一张旧铁床，硬床板上铺了块褪色的床单。还有几件家具，都是太旧太破楼下没法用才堆到了这儿。从天窗看出去，除去一长条灰暗的天色之外别的什么也没有，窗下放有一张红漆矮凳。莎拉走过去在矮凳上坐下。她一向不爱哭。此时也没有哭。她把埃米莉横放在膝前，低头用脸偎着娃娃，双臂抱住娃娃，坐在那里，她那黑头发的小脑袋靠在黑色的布帘上，一言不发，一声也不吭。

她这样静静坐着,此时,门上传来一下轻轻的叩门声——叩得那么轻,那么胆怯,起先她根本没有听见,实际上,她是后来才注意到的,直到门小心翼翼被推开,一张可怜巴巴、被泪水弄得脏兮兮的脸出现在门口。那是贝基的脸,贝基已经背着人哭了好几小时了,她用洗碗围裙擦眼泪,时间一长,自然就显得特别脏。

"哦,小姐,"她压低了声音说,"我可以——你能允许——就进来坐一小会儿吗?"

莎拉抬起头来看着她。她试着想笑,可是怎么也笑不出来。突然——那都是因为看到贝基泪眼中流露的带着怜爱的悲哀——她的脸恢复了孩子气,不再显得和自己的年龄不相称了。她伸出一只手,轻轻地哽咽了一声。

"哦,贝基,"她说,"我早就对你说过我们都是一样的——无非是两个小姑娘——就只是两个小姑娘。你看,这话一点也没说错吧。现在再没有任何区别了。我再也不是什么公主了。"

贝基向她冲过去握住她的手,把手紧紧地捂在胸前,在她身边跪下,充满爱意和痛苦地抽泣着。

"你是公主,小姐,你是的,"她边哭边说,因此话都是不连贯的,"不管你出了什么事——不管是什么事——你仍然是一位公主——没有什么事情能够让你变得不是。"

第8章　在阁楼里

在阁楼里度过的头一个晚上是莎拉永远也忘不了的。这漫漫长夜是她在一种剧烈的、不该由儿童承受的忧伤中挨过的，这种忧伤她对周围任何人都没有说起过。没有人会理解。她醒着躺在黑暗里，四周陌生的环境逼得她随时分散注意力，这其实倒是件好事。说明她的小小身体还能对物质上的东西有反应，这对她也许还是件好事呢。倘若不是这样，她的幼小心灵所感受的痛苦就会过于巨大，远非一个孩子所能承受的。但是，实际上，整整一夜，她几乎没有意识到自身的存在。不记得任何别的事情，除了一件。

"我爸爸死了！"她不断地喃喃自语，"我爸爸死了！"

过了好久，她才感觉到那张床好硬，她翻过来转过去也找不到一处可以安稳入睡的地方，周围的黑暗又是那么浓重，这也是她过去从未经受过的，屋顶上，风在那些烟囱之间呼号，像是有什么活物在大声嚎哭。接着又出现了更糟糕的事。墙壁里和踢脚板后传来了某种打斗声、抓刮声和尖叫声。她知道是什么声音，因为贝基曾经讲述过。这就

是大老鼠小耗子在相互斗架或是打打闹闹。有一两回，她甚至还听到尖脚趾窜过地板的声音，在往后的岁月里，当她回忆往事时，她记得，初次听到这些声音，她曾从床上惊起，浑身发抖地坐着，而重新躺下去时她用被单罩住了自己的脑袋。

她生活中的变化不是逐渐来临，而是一下子突然发生的。

“必须让她一开始就明白以后得怎么干，”明钦小姐对阿米莉亚小姐说，“应该马上让她知道今后的职责是什么。”

玛丽埃塔次日一早就给打发走了。莎拉走过自己原先的起居室，从打开的门里瞥见，里面的一切都改变了。她那些装饰品和奢侈品都给撤掉，角落上支起了一张床，说明这房间已被用作一个新学生的卧室了。

她下楼去吃早饭时，看到明钦小姐旁边自己原来的座位已经被拉维尼亚占去，明钦小姐对她冷冷地说：

“你这就开始履行自己的新职责，”她说，“第一桩就是坐到小女生的小桌子上去。你必须让她们保持安静，让她们守规矩而且不要浪费食物。你应该更早些下来的。洛蒂都已经把她的茶打翻了。”

这才是开始，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加给她的任务越来越重了。她得教小女生法语，辅导她们别的功课，这些是她至少要做的。学校方面发现，方方面面的事情都可以派她去干。在任何时候和不管什么天气情况下都可以派她外出

干杂差。别人疏忽未做的事可以吩咐她去完成。厨娘和使女们都学明钦小姐的腔调,差遣她干活是她们最乐意不过的事儿,这"小东西",过去长时期以来给大家添了多少乱呀。她们可不是什么高素质的仆佣,不懂礼貌也没有好脾气,身边有个替罪羊,出了错往她头上一推,那有多方便呀。

头一两个月中,莎拉以为,自己尽力做好事情,挨了骂也不吭一声,这总能使凶狠驱使她的人变得心肠软一些吧。在她那高傲的幼小心灵中,她立意让人们看到,她是在努力养活自己,绝非依靠施舍。可是时间一点点过去,她看出根本软化不了任何人;她越是诚心诚意按照吩咐好好去做,那些女用人就越加盛气凌人,对她毫不怜悯,而那个出口伤人的厨娘也益发地骂不绝口了。

倘若她年纪大些,明钦小姐就会让她给大一些的女生开课,这样就可以辞退一个女教师节省点开支,可是既然她仍然是,而且看上去也确实像个小姑娘,那么让她当一个高级小杂工和什么活都干的使女,倒可以派更多用场。一个普普通通的小跑腿男童绝不会像她这样聪明可靠。可以放心让莎拉去完成困难的任务和传递复杂的口信。她甚至能外出付款结账,她不光能打扫卫生,而且自会把房间布置得像模像样。

说到她自己的学业,那都是过去的事了。现在什么都不让她学,只有在从早到晚忙个不停,跑上跑下完成每一个人交代的差使之后,明钦小姐才很不情愿地让她抱上一摞



旧课本,进入空旷的教室,独自熬夜学习。

“倘若我不复习过去学过的东西,说不定会忘得一干二净的,”她对自己说,“我已经几乎是个使唤丫头了,倘若我成了一个什么知识都没有的使唤丫头,那就跟可怜的贝基一模一样了。我担心自己真的会全都忘掉,说话开始带土腔而且不记得亨利八世娶过六个太太。”

她新的生存状况中,有一桩事最为奇特,那就是她在学生中的地位改变了。她非但不是她们当中的一位小贵族,而且似乎已不再是她们中的一员。她老给差去干活,几乎没有机会与她们中的任何人说话,而且她也不可避免地看出,明钦小姐巴不得让她与教室里那些学生断绝往来。

“我可不能让她和别的孩子亲密要好,说知心话,”这位女士说,“女孩子们就爱抱怨发牢骚,倘若让她说开了关于自己的荒诞故事,那她就会变成一个受虐待的女主人公,家长们会因此而得到错误的印象。最好还是让她与大家隔绝——过一种与她的处境相配称的生活。我给了她一个家,她还能指望什么?也应该知足了。”

莎拉本来没抱太大的希望,她心高气傲,并不特别想与那些见了她显然感到尴尬与拿不准怎么相处的姑娘继续保持亲密关系。事实上,明钦小姐的学生只是一群愚钝、平庸的小姑娘。她们习惯于富裕和舒适的生活,莎拉的裙子显得越来越短、越来越破和怪模怪样的,她穿着有破洞的鞋子,给差出去买厨娘急着要用的食品,挎着沉重的篮子走在

街上，当这种情况变得越来越经常时，她们对她说话时便自然而然用起差遣下人的口气了。

“想想看，她还算是个拥有过钻石矿的女孩呢，”拉维尼亚发表议论了，“她看上去真可笑。而且比过去更加古怪了。我本来就不怎么喜欢她，更不能忍受她现在瞅着别人一言不发的样子——就好像她要把别人看穿似的。”

“我就是要这样，”莎拉在听说有这等议论时脱口而出道，“这正是我盯看别人的目的。我想知道她们是怎样的人。看过后我还要细细琢磨呢。”

事实上她就是靠了对拉维尼亚不断观察，才有好几回得以避免麻烦的，拉维尼亚随时都想挑衅，她巴不得让这个“前示范生”多出点儿丑。

莎拉自己从来不惹什么乱子，也不去管别人的闲事。她像个苦力那样干活儿；她踩踏在潮湿的街道上，提着一包包一篮篮的东西；她费尽力气，让小女孩在上法语课时集中注意力，不搞小动作；在她变得衣服更破烂形象更古怪时，别人索性叫她去地下室厨房吃饭；别人待她当她是没人疼的孤儿，她的心更加变得孤傲与凄楚，可是她从来不对任何人吐露自己的感受。

“军人从不抱怨，”她说，把小牙关咬得紧紧的，“我不想抱怨；我要假设这是整场战争的一个部分。”

然而有时候，她那稚弱的心真几乎要被孤独折磨碎了，幸亏还有三个人可以安慰她。



头一个，应当承认，就是贝基——恰恰正是贝基。在阁楼度过的整整那第一个夜晚，想到耗子在里面乱跑乱叫的墙的另一面，还有另一个小人儿，她的心隐隐约约感到安慰。随后那几夜，这种安慰感变得更浓厚了。白天她们绝少有机会交谈。每人都有自己的差事要完成，而想交谈都会被看成是想偷懒与磨时间。

“要是我说话没规没矩，你可别怪罪我呀，小姐，”头一天早晨贝基就悄悄地说，“我如果表现得有礼貌，就有人来找咱们的茬儿了。我指的是说‘请’呀‘谢谢您’呀和‘对不起了’这类的话，反正我是不敢把时间用在这上头了。”

不过在天亮之前她常溜进莎拉的阁楼，替莎拉扣上纽扣以及帮些需要帮的小忙，然后才下楼去给厨房的炉子生火。而夜晚来临时，莎拉也总能听到她房门上响起恭顺的叩击声，表示如果有需要，她的贴身小女侍又准备来帮忙了。在莎拉感到无比悲伤的那头几个星期里，她觉得脑子变麻木了，不想说话，因此过了些时候，她们才较多见面与来往。贝基心里明白，别人心里烦的时候最好别去打扰她。

三个安慰者中的第二个是厄尔梅加德，不过在她知道该怎么处好自己的位置之前出了一些奇怪的事。

在莎拉的心灵从痛苦中苏醒过来重新回到周围生活里来时，她意识到自己都忘了世界上还存在着一个名叫厄尔梅加德的人。她俩一直很要好，但莎拉心里总觉得自己比她年纪大得多。无庸置疑厄尔梅加德这孩子既傻乎乎又在

感情上特别黏人。她依恋着莎拉,完全是单纯和不由自主地;她把自己的功课拿来让莎拉帮忙做;她倾听莎拉讲出的每一个字而且缠着莎拉给她讲一个又一个的故事。可是自己却讲不出什么有意思的话,而且还讨厌任何种类的书籍。事实上,当一个人遭到大难时是不会记起有这么一个小孩的,因此莎拉自然把她忘了。

而且还有更容易把她忘掉的原因,这孩子突然被接回家去了,过了好几个星期才重新来上学。她回来后有一两天没见到莎拉,她第一次再见到莎拉是在一条走廊里,莎拉双手捧着一大堆衣服走来,那是要拿到楼下去修补的。莎拉已经学会了缝缝补补。莎拉看上去很苍白,都不像原来那个她了,她穿着那件古怪、过于小的连衣裙,裙子太短两条黑色的细腿露出了一大截。

厄尔梅加德脑子迟钝,一下子对这样的局面反应不过来。她一句也想不出该说什么话。她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无论如何,她也从来没想到过莎拉会变得这副模样——这么古怪、寒酸,几乎像一个仆佣。她心里觉得很不好受,不知怎么才好,竟发出了一下短促、神经质的笑声,并且喊道——完全是不由自主、像是没有任何意义的:

"哦,莎拉!这是你吗?"

"是的。"莎拉答道,突然间,一个奇特的想法掠过她的脑海,使她涨红了脸。

她手里捧着那大堆衣服,下巴颏顶在那上面免得东西



掉下来，她眼睛直勾勾盯着人，那神情使得厄尔梅加德更不知所措了。她觉得莎拉完全变了一个人，是自己从来不认识的一个女孩。也许是因为她突然变穷，必须像贝基那样缝缝补补和做粗活的关系吧。

"哦，"厄尔梅加德磕磕巴巴地说，"你——你还好吗？"

"我说不上来，"莎拉答道，"你好吗？"

"我——我挺好的。"厄尔梅加德说，突然之间感到羞愧难当。接着她又骤然想起应该说些显得更亲切一些的话，于是又急匆匆地说："你是——你是不是非常不快活呀？"

此时莎拉觉得憋屈得慌，别人对她太不公平了。在这关头，她那颗受创伤的心逐渐膨胀，她觉得如果有人真的愚蠢到这一地步，最好的办法就是离这人远远的。

"你想还能怎样？"她说，"你以为我会非常快活吗？"接着便从小女孩身边大步走过，再没说一个字。

随着时间过去，她认识到倘若不是悲惨的遭遇使自己不能集中精神，她应该知道可怜、愚钝的厄尔梅加德是不该因为没有思想准备，不知如何应对而受到责怪的。这小女孩一向不机灵，越觉得自己不行，就会表现得更加笨拙。

可是方才突然闪现脑海的想法又使她变得过于敏感。

"她跟别人没什么两样，"她刚才是这么想的，"她并不真想跟我说话。她知道没人想这样做。"

于是一连好几个星期，她们之间竖起了一道屏障。她们偶尔相遇时，莎拉把眼光扭到一边去，而厄尔梅加德则感

到尴尬窘迫，说不出话来。有时候她们见了面只是点点头，有几次她们连招呼都不打了。

“要是她宁愿不跟我说话，”莎拉忖道，“那我躲开她就是了。明钦小姐的办法不就使这事很容易做到吗。”

明钦小姐的做法确实很灵，她俩终于几乎连面都见不到了。在此期间，厄尔梅加德显得比过去更蠢了，她看上去没精打采，郁郁寡欢。她常常坐在窗台上，缩成一团，朝窗外呆呆地瞪视，一言不发。有一回，杰西正好走过，就停住脚步好奇地看着她。

“你哭什么哪，厄尔梅加德？”她问。

“我没有哭嘛。”厄尔梅加德答道，声音闷闷不乐，犹犹豫豫。

“你是在哭，”杰西说，“一颗大泪珠都顺着你的鼻梁淌下，从鼻子尖滴下去了。看，又来一颗了。”

“嗯，”厄尔梅加德说，“我是不开心——可这也不用别人管呀。”她把胖胖的脊背转过去，掏出手绢，干脆不避人地把脸捂在上面。

那天晚上，莎拉回到自己的阁楼比往常晚。差给她的活儿老让她歇不下来，直到学生们都熄灯睡下，然后她到空旷寂寞的教室里去学习。当她爬到楼梯口时，她惊诧地见到阁楼门底下透出了一道微光。

“除了我没人会来，”她脑子在飞转，“可是却有人点亮了蜡烛。”



的确有人点亮了蜡烛，那不是允许她用的那种厨房蜡烛，而是学生卧室里用的那一种。有个人坐在那张破旧的矮凳上，穿着睡袍，裹了块红披巾。是厄尔梅加德。

“厄尔梅加德！”莎拉喊出声来，她真没料到，因此几乎是吓了一跳，“你会惹出事儿来的。”

厄尔梅加德从矮凳上摇摇晃晃地站起身来。她趔趔趄趄穿过阁楼，脚上穿了双太大了点儿的拖鞋。她的眼睛、鼻子都哭红了。

“我知道会出事的——要是给发现的话，”她说，“可是我不在乎——一点儿也不在乎。哦，莎拉，请告诉我。究竟是怎么回事？你干吗再也不喜欢我了？”

她声音里有点儿什么使莎拉喉咙里又升起她已熟悉的让她哽噎的团块。那声音是如此的真挚与淳朴——就跟以前厄尔梅加德要求跟她做“最好的朋友”时一样。这让人感到，过去几个星期以来这小女孩的表现并不是真心想那样做的。

“我是喜欢你的呀，”莎拉答道，“我原以为——你明白吧，现在一切都起了变化。我以为你——也变了呢。”

厄尔梅加德睁大了她那双湿漉漉的眼睛。

“谁说的，变了的是你！”她喊道，“是你不想和我说话。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是你在我回来之后换了另一个样儿。”

莎拉沉吟了片刻。她明白是自己犯了错误。

“我是起了变化，”她解释道，“不过并不是你想的那种变化。明钦小姐不希望我跟姑娘们说话。她们大多数也不想和我说话。我寻思——没准——没准你也不想。所以我就尽量躲开你。”

“哦，莎拉。”厄尔梅加德又气又恼几乎哭出声来了。接下去，在互相对看一眼之后，她冲向前去和莎拉抱在了一起。应当承认，莎拉那一头黑发的小脑袋俯在披了红围巾的那只肩膀上有好几分钟。前些时，在厄尔梅加德似乎抛弃了她时，她曾感到极其孤单寂寞。

这以后，她们一起在地板上坐下，莎拉用双手抱住膝盖，厄尔梅加德则紧裹着红披巾，崇拜地盯看着莎拉那张奇特的、眼睛大大的小脸庞。

“我再也受不了啦，”她说，“我敢说你没有我也能活下去，莎拉；可是我不能没有你。我几乎像是**死掉**了。因此，今天晚上，我躲在被子里哭的时候，我突然想到应该悄悄爬上来，只求你让我们再做朋友。”

“你比我善良，”莎拉说，“我太骄傲了，没有努力再和你做朋友。你明白吧，到这会儿种种考验来临了，它们都显示出我**不是**个高尚的女孩，我早就担心它们会这样证明的。也许——”她若有所悟地皱起了眉头，“——这正是它们降临到我头上来的目的。”

“我看不出这些考验有什么好处。”厄尔梅加德断然反驳说。



“我也看不出来——说句老实话，”莎拉坦白承认道，“不过我猜想这里面没准有什么好的地方，即使我们还看不出来。没准——”口气有点犹豫，“——明钦小姐身上也可能有好的地方呢。”

厄尔梅加德打量着阁楼，既害怕又有点好奇。

“莎拉，”她说，“你觉得住在这儿你能受得了吗？”

莎拉也四下打量了一下。

“倘若我假设这是很不相同的另一个地方，我就能够，”她回答道，“也许我可以假设这是故事里的某个地方。”

她慢悠悠地说着。她的想像力又开始为她工作了。自从苦难降临到她身上之后，这想像力还没有替她效过力呢。她觉得自己的想像力似乎已经给惊呆了。

“还有人在更恶劣的环境里生活过。想想给关在伊夫城堡地牢里的基度山伯爵。再想想巴士底监狱里的那些囚徒吧！”

“巴士底监狱。”厄尔梅加德压低了声音喃喃地说，眼睛盯着莎拉，开始陷入了幻想。她记起了关于法国大革命的故事，那是因为莎拉绘声绘色的叙述才在她脑子里扎下根的。除了莎拉再没人有这样的本领。

一道曾为人熟悉的光芒从莎拉眼睛里闪现出来。

“对了，”她说，抱紧了她的膝头，“那可是玩‘假装’游戏最好不过的地方。我是关在巴士底里的一名囚犯。我在这里给关了好多好多年——不知有多少年；所有的人都忘掉

了我。明钦小姐是狱卒——而贝基——"她的双眸一下子变得更加明亮了,"——贝基是隔壁牢房的那个囚徒。"

她把脸转向厄尔梅加德,又显得是原来的那个莎拉了。

"我就要这么假装,"她说,"那会是个很大的安慰。"

厄尔梅加德顿时感到既兴高采烈,又有点敬畏。

"你能把故事全都说给我听吗?"她说。

"我能在不会出事的时候,在晚上悄悄爬上来,听你讲你白天想好的故事吗?这样,我们就会比以前那对'最要好的朋友'更加要好了。"

"是的,"莎拉说,一边点点头,"逆境能磨炼人哪,而我的不幸就考验了你,证明你是多么善良的一个人。"



第 9 章　梅尔切赛德

加入到这三重唱里来的第三个人是洛蒂。她是个小不点儿，不懂得逆境意味着什么，只是感到很困惑，因为见到她那位年轻的养母起了很大的变化。她听到大家传来传去，说莎拉出了怪怪的事儿，不过她不明白为什么莎拉变了样儿——为什么莎拉要穿一条旧的黑连衣裙，进了教室不是坐在她的"荣耀席"上听课，却竟然教起书来。年幼的女生交头接耳议论开了，说她们发现莎拉不再住在洋娃娃埃米莉一本正经地坐着的那两间房里了。洛蒂最大的困难是，别人问莎拉什么时，莎拉总回答得非常简短。七岁的小女孩是非得向她讲得非常清楚她才会弄明白那些复杂问题的。

"你现在是很穷吗，莎拉？"她的朋友接手管理法语课小班的第一天，她便推心置腹地问莎拉，"你现在是跟乞丐那样穷吗？"她把自己一只胖嘟嘟的手塞进莎拉那只纤瘦的手里，同时睁大她那双圆圆的、含泪的眼睛，"我可不要你像乞丐那样穷呀。"

她看上去马上要哭出来了,莎拉赶紧安慰她。

"乞丐没有地方住,"她勇敢地说,"我可是有地方住的呀。"

"你住在哪儿呢?"洛蒂紧叮着问,"新来的女孩睡进了你的房间,现在那儿一点儿也不漂亮了。"

"我住在另一个房间里。"莎拉说。

"那个房间好不好?"洛蒂问,"我要去看看。"

"你快别说话了,"莎拉说,"明钦小姐在看着我们呢。让你说悄悄话,她会对我发脾气的。"

她已经发现,现在,但凡出了什么不应该发生的事,都会怪到她的头上来。孩子们不专心了,她们交头接耳了,她们不安生了,受到责怪的总会是她。

不过,洛蒂可是个死心眼儿的小家伙。如果莎拉不告诉她自己住在哪里,她也会想别的办法打听到的。她和她的小伙伴交谈,又跟在年纪大些的姑娘身边,听她们聊天;她根据她们无意中泄露的情报行动,有一天傍晚,她开始了她的探险之旅,爬上一道她从来不知晓的楼梯,直到抵达阁楼那一层。这儿有两扇紧挨的门,她打开其中一扇,看见她亲爱的莎拉站在一张旧桌子上朝窗外眺望。

"莎拉!"她吃惊地喊出声来,"莎拉妈妈!"她吃惊,因为这阁楼是这样光秃秃,这样丑陋,而且似乎离这个世界非常非常遥远。她那双短腿像是登了几百级楼梯才来到了此处。

听到洛蒂的声音莎拉转过身来。现在又轮到她感到吃惊了。这下子会出什么事呢？倘若洛蒂哭了起来偏巧给人听到，她们可要倒霉了。她从桌子上跳下，朝小女孩跑去。

"别哭别哭，不要出声，"她哀求道，"你一哭我就会挨骂的，我已经从早到晚都在挨骂了。这还——这房间还不算是太坏呢，洛蒂。"

"还不算坏哪？"洛蒂倒抽了一口冷气，她一边环视一边咬紧自己的嘴唇。她直到此刻仍然是个被宠坏的孩子，不过她太喜欢她的养母了，因此为了莎拉她尽量克制着。再说，只要是莎拉居住之处，不管是什么地方，那也会变得美好的。"为什么不算呢。莎拉？"她几乎是用耳语在悄悄说了。

莎拉把她搂得紧些，努力想笑一下。这个胖胖的、稚嫩的小身体热烘烘的，让她感到安适。今天活儿可太重了，她方才一直在用噙着热泪的眼睛眺望窗外景色。

"你能望见各种各样的东西，在楼下可看不到。"她说。

"是什么东西呀？"洛蒂怀着好奇心问道，即使对更大些的姑娘，莎拉也总是能挑引起好奇心的。

"烟囱啦——离我们很近——冒出的烟卷成一个个花环、一朵朵云雾向高空升去——还有麻雀呀，蹦蹦跳跳聊个没完，就跟人一模一样——还有别的阁楼天窗，任何时候都可能有脑袋伸出来，你就可以猜想这些人是谁。这一切都像是高高在上——给人一种在另一个世界的感觉。"

“哦，让我看看！”洛蒂喊道，“抱我上去！”

莎拉把她抱上去，她们一起站在那张旧桌子上，倚在屋顶天窗的边上，朝外眺望。

没有这样眺望过的人不会知道她们所看到的是怎样一个截然不同的世界。在她们两边，铺着的石瓦倾斜地向下延伸，一直铺到排水沟。麻雀很熟悉这地方，啁啁叫着跳来跳去，一点儿也不害怕。有两只麻雀栖在最近的烟囱顶上，激烈地争吵不休，直到其中一只用喙子啄了另外一只，把它赶走。相邻的那个阁楼的天窗紧闭着，因为那所房子无人居住。

“我真希望那儿有人居住，”莎拉说，“挨得这么近，要是那边阁楼里也住着一个小姑娘，我们就可以对着窗子互相交谈，还可以爬过去彼此拜访，如果不怕掉下去的话。”

天空像是比从街上抬头看时离人近得多，洛蒂简直着迷了。从阁楼窗户穿过烟囱管看出去，下面世界上正发生的事几乎都不大真实。你很难相信还有明钦小姐、阿米莉亚小姐和教室的存在，广场上的隆隆车轮声也仿佛属于另一个世界。

“哦，莎拉！”洛蒂喊道，依偎在卫护着她的那个臂弯里，“我喜欢这个阁楼——我喜欢它！这儿比楼下好！”

“你瞧那只麻雀呀，”莎拉悄悄说，“我真希望能有些面包屑可以扔给它。”

“我有！”洛蒂尖声抢着说，“我兜里有一小块圆面包；是

我昨天拿自己的零用钱买的，我留下了一点儿。”

她们朝窗外扔了一些碎屑，可是那只麻雀却跳开去飞到邻近一只烟囱的顶上去了。它显然还不习惯与阁楼里的朋友亲密相处，突如其来的面包屑让它吃了一惊。可是此时洛蒂保持绝对安静，而莎拉则轻柔地发出啁啾声——仿佛她自己也是一只麻雀——麻雀看出来让它吓了一跳的东西毕竟还是友好的。它把脑袋一侧，从它栖身的烟囱上用闪亮的小眼睛俯视着那些面包屑。洛蒂几乎按捺不住了。

“它会过来吗？它会过来吗？”她悄声问道。

“从它眼神看它会的，”莎拉也悄声回答，“它在反复寻思该不该下来呢。是的，它会的！瞧，它下来了！”

它飞下来，一蹦一蹦地接近面包屑，可是在离几英寸处又停下了，再次把脑袋一侧，仿佛在斟酌莎拉和洛蒂会不会变成两只大猫，朝它扑来。终于，它的小心眼告诉它，这两个活物看来真是挺和善的，便越蹦越近，朝最大的那块面包屑扑过去，飞快地一啄，叼起来，带到烟囱的另一侧去。

“现在它明白了，”莎拉说，“它还会回来叼别的面包屑的。”

它果真来了，甚至带来了一个朋友，而这个朋友飞开去后又带来了一个亲戚。它们一块儿开心地美餐了一顿，一边唧唧喳喳，又是聊天又是欢叫，时不时停下把头一侧，看看洛蒂与莎拉。洛蒂太快活了，已经完全忘掉阁楼最初给她的可怕印象。事实上，当她被从桌子上抱下来回到原来

样子的实际环境中时,莎拉竟能给她指出室内许多可爱之处,这都是她自己绝对不会发现的。

“这阁楼这么小,又是高高在上,”莎拉说,“简直像是树上的一只鸟窝。这面倾斜的天花板多好玩。瞧,在房间的这一边你简直都没法站直;晨光来临时,我可以躺在床上透过屋顶天窗直视天空。天空就像是四方形的一摊亮光。倘若太阳快出来了,粉红色的小块云彩会在周围飘浮,我感到几乎能摸触到它们。倘若下雨,雨水啪哒啪哒响着,仿佛在讲什么好故事。晚上若是有星星,你可以躺在床上试着数有多少颗进入了这扇方窗。它能容纳不少呢。再好好看看角上那只生锈的小壁炉。如果把它擦擦亮,再生上火,你就想想那该有多美吧。你瞧,这还真是个漂亮的小房间呢。”

她在小小的空间里环行,拉着洛蒂的手,做着手势,把她自己想像出来的种种美景向洛蒂描绘。她也果真让洛蒂见到了。洛蒂对莎拉描绘的图景一直是深信不疑的。

“你瞧,”莎拉说,“地板上可以铺上一块又厚又软的蓝颜色的印度地毯;屋角可以摆上一把松软的小沙发,再放上几个软垫让人在上面蜷着身子歇息;就在沙发正上方可以安个书架,那里放满了书,一伸手就可以取到,炉火前可以铺上块兽毛地毯,墙上嘛挂上壁毯,好把白灰遮上,还可以挂图画。画得小小的,小幅画也能显得很好看;另外可以配一盏有深玫瑰色灯罩的灯,房间当中放一张桌子,上面放茶具;再在炉架上吊一把胖墩墩的小铜水壶,它咝咝地总在歌

唱;床也可以彻底变一变。完全能把它铺得软软的,上面盖一条讨人喜欢的丝罩单。那就会很漂亮了。而且说不定我们可以哄劝麻雀,让大家成为好朋友,于是它们就会飞来啄窗户,要求进来。”

“哦,莎拉!”洛蒂喊道,“我太愿意住在这儿了!”

莎拉好不容易才劝她重新下楼,把她送下去之后,莎拉回到自己的阁楼,站在房间中央环顾四周。她为洛蒂而燃起的想像之火已经消灭死绝。那张床还是铁硬,铺了条脏兮兮的被单。白粉剥落的墙上已出现一片片斑驳的黑块,地板冷冰冰光秃秃,壁炉折断生锈,那张破旧的矮凳一条腿有毛病,向一边倾斜,这还是小屋里惟一可以坐坐的家具。她在上面坐了几分钟,低头伏在双手上。洛蒂来过又走了,这件事使得情况显得更加悲惨了——也许正如囚犯在探监的来了又丢下他们之后会感到格外凄凉一样。

“这是个孤寂的地方,”她说,“有时候我觉得这真是世界上最最孤寂的地方了。”

她这样坐着,后来她的注意力被近处一种轻微的声音吸引过去了。她抬起头看看声音来自何处,如果她是个神经质的孩子她就会赶紧离开她所坐的那张破凳子了。一只大老鼠正后腿蹲坐直起身子,在很感兴趣地嗅闻着什么呢。洛蒂的一些面包屑掉落在地板上,正是它们的香味把它从洞窟里吸引了出来。

它看上去那么古怪,活像一个长了灰胡子的小矮人或

是小精灵，莎拉倒不禁被迷住了。它用亮晶晶的眼睛盯看着她，仿佛是在提出一个问题。它显然是感到迷惑不解，使小姑娘脑海中浮现出一种童稚的奇思怪想。

"我敢说做老鼠挺不容易的，"她沉吟说，"没人喜欢你。人们只会跳起来跑开去，一边大叫：'哦，一只让人恶心的耗子！'我可不愿别人一看到我就跳起来尖声叫喊：'哦，一个让人恶心的莎拉！'他们还设下捕捉我的夹子，仿佛是为了获取野味。当一只麻雀就大不一样了。可是一样活物诞生时并没有人问它愿不愿意当老鼠呀。没有人会说：'你不宁愿当一只麻雀吗？'"

她坐着纹丝不动，因此那只老鼠开始勇敢起来了。它当然非常怕她，不过也许它心里跟麻雀想得一样，它的心告诉自己，这并不是一种会猛扑过来的东西。它非常饿，在墙壁里还有老婆孩子，那可是一大家子，这些天它们运气糟透了。它出来时小耗子还在拼命哭喊呢，它觉得为了得到些面包屑冒大风险也是值得的，因此它小心翼翼地四脚着地了。

"过来吧，"莎拉说，"我可不是捕鼠夹。你可以把面包屑叼走的，真是可怜得很！巴士底监狱的囚徒总是和老鼠交朋友的。也许我也可以和你交朋友呢。"

小动物怎么能领会人的意思，这我不懂，不过它们的确是能够领会的。也许存在着一种并非用字词组成的语言，而这种语言是世上万物都能理解的。说不定万物中都隐藏

着一个灵魂，它永远能向另一个灵魂说话，即使连一点点声音都没有发出。总之不管原因是什么，那只老鼠当即明白自己是安全的——哪怕它是一只老鼠。它知道坐在这张红矮凳上的小人儿是不会跳起来用粗野、尖厉的叫声惊吓它，或是把一样样重东西朝它扔来，即使这些东西没有把自己砸死，也会让自己一瘸一瘸仓皇逃进洞里去。它其实是一只挺乖的老鼠，并没有任何做坏事的意思。在它方才用后腿撑着直立嗅闻空气，用亮晶晶的眼睛盯看莎拉时，它那时就希望她能理解这一点，而并不从一开始就把它当做一个死敌那样憎恨它。在那不用言词的神秘因素表达了她并不恨它时，它便轻轻地趋近面包屑，开始吃了起来，它边吃边时不时朝莎拉瞥上一眼，就像以前那些麻雀所做的那样，它的表情显得非常歉疚，这使莎拉心里好生感动。

她坐在那里观察它，一动也不动。有一个面包屑比别的都大——事实上，都几乎不能算是小皮屑了。显然，老鼠非常希望能得到这一小团面包，可是它离矮凳很近，老鼠依然有点提心吊胆。

“我相信它想把这团面包带回到墙壁中它的家里去，”莎拉想，“若是我一动也不动，也许它会过来叼取的。”

她深感兴趣，便控制住自己，连大气儿都不出。那只老鼠再挨近了一些，又吃下一些碎屑，接着它停下，轻轻地嗅闻了两下，朝坐在矮凳上的主儿斜瞥一眼；接着它冲向那小团面包，那劲头就跟那回麻雀的大胆突袭一样，一叼住面包

就扭头朝墙根窜去，钻进踢脚板的一道隙缝，就此消失不见。

“我知道它是为了孩子们才要这小块面包的，”莎拉说，“我完全相信自己能和它交朋友。”

差不多一个星期之后，有天晚上，厄尔梅加德感到大概不会出事，便壮起胆子偷偷爬上阁楼，她用手指尖轻叩房门，有两三分钟莎拉都没来给她开门。房间里完全是一片寂静，厄尔梅加德起初还以为莎拉是不是睡着了呢。接着，她惊讶地听到莎拉发出了短促的低低的笑声，并用哄劝的口气在对谁说话。

“在那边呢！”厄尔梅加德听见她这样说，“把这块叼回家去吧，梅尔切赛德！回家去给你太太吧！”

几乎与此同时，莎拉打开房门，这时她发现厄尔梅加德吃惊地睁大眼睛站在门边。

“你在跟谁——在跟什么人说话呢，莎拉？”她吃惊地问道。

莎拉小心地把厄尔梅加德拉进房间，不过看得出有什么事使她感到高兴和愉快。

“你一定得答应我不要惊惶失措——千万不要大声尖叫，否则我就不告诉你了。”她回答道。

厄尔梅加德只觉得自己当场就要叫出声来了，但好歹控制住了自己。她朝阁楼内部环顾了一下，也没见到有什么人。然而方才莎拉肯定是在向谁说话来着的。她想到了

鬼魂。

“那是——是不是会吓着我的什么东西?”她怯生生地问道。

“有人怕它们,”莎拉说,“我起先也怕——不过现在不害怕了。”

“那是——鬼吗?”厄尔梅加德直发抖。

“不,”莎拉笑着说,“那是我的小老鼠。”

厄尔梅加德猛地一跳,落在那张脏兮兮的小床的正当中。她双脚蜷缩在睡袍和红披巾里。她没有尖叫,可是吓得直抽冷气。

“哦! 哦!”她压低声音呼叫道,“一只老鼠! 一只老鼠!”

“我就知道你会害怕的,”莎拉说,“不过你用不着那样的。我已经把它驯服了。它真的认识我,我什么时候一叫它准出来。你是不是真的很害怕,不想见它?”

实际的情况是,随着时日流逝,在从厨房捎来的陈面包皮的帮助下,莎拉这种奇特的友情已有所发展,她逐渐忘记,自己越来越熟稔的那只胆怯的小动物只不过是一只老鼠。

起初,厄尔梅加德太害怕了,只敢在床上缩作一团,把双脚捂得严严的,可是看到莎拉那张小脸神色自若,并听到关于梅尔切赛德头一次露面的经过,她的好奇心终于被激起,于是她朝前俯身,在床沿上观看莎拉走过去在踢脚板的

洞穴前跪了下来。

“它——它不会冲出来蹦上床的吧，会不会呀？”她说。

“不会的，”莎拉回答道，“它跟我们一样讲礼貌。它简直就像个人。好，你瞧着！”

她开始发出一种轻轻的嘘嘘声——那么轻，就跟央求似的，只有绝对安静才能听见。她嘘了几回，简直是全神贯注。厄尔梅加德觉得她看上去像是在施行法术。终于，显然是应答召唤，一只长着灰胡子亮眼睛的小脑袋从洞里探出来。莎拉手里拿着些面包屑。她洒下去，于是梅尔切赛德轻轻地走过来吃它们。有一块面包皮比别的都大一些，它叼住了郑重其事地带回家去了。

“你看，”莎拉说，“那是给它太太和孩子们吃的。它非常懂事。它只吃小碎屑。它回去后我总能听到它一家子高兴得吱吱叫。一共有三种尖叫声。一种是孩子们的，一种是梅尔切赛德太太的，还有一种是梅尔切赛德自己的。

厄尔梅加德大笑起来。

“哦，莎拉！”她说，“你**真**怪——不过你心地真好。”

“我知道我古怪，”莎拉愉快地承认说，“我也是**力求**心地好一些。”她用自己那成了棕色的小爪子的手蹭蹭自己的额角，脸上出现了一种困惑、温柔的神情。“爸爸总是笑我这样，”她说，“不过我喜欢。他认为我很古怪，不过他喜欢我想像出各种各样的情况。我——我情不自禁要这样做。要不是依靠想像，我不相信自己还能活下来。”她停住话头，

环顾阁楼四周。“我肯定没法在这儿活下去。”她又低声地加了一句。

厄尔梅加德感到兴趣了，她一向都是这样的。“你说什么事情，讲着讲着，”她说，“它们就好像变得是真的了。你讲梅尔切赛德的口气就仿佛它是一个人。”

“它**就是**一个人嘛，”莎拉说，“它会感到饥饿觉得害怕，就跟我们一样；它还结婚和生孩子呢。我们又怎么知道它不想各种问题，跟我们一样呢？它的眼神就跟一个人的一模一样。正因如此我才给它起了一个名字。”

她用自己喜欢的姿态坐在地板上，双手抱着膝盖。

“再说，”她说，“它是只巴士底监狱的老鼠，被派来给我做朋友的。我总可以从厨娘扔掉的垃圾里找到一点陈面包，这就足以维持它的生命了。”

“这里仍然是巴士底监狱吗？”厄尔梅加德热切地问道，“你一直假设这儿是巴士底吗？”

“差不多总是这样，”莎拉回答道，“有时候我想法子假设这儿是另一种类型的什么地方；可是假设巴士底是最容易不过——特别是当天气寒冷的时候。”

就在此刻，厄尔梅加德几乎要从床上惊跳下来，她听到一种声音可把她吓得不轻。那像是两下清晰的敲墙声。

“那是什么？”她惊叫道。

莎拉从地板上爬起来，很有戏剧性地回答说：

“那是隔壁牢房里的囚犯。”

“贝基!”厄尔梅加德喊道,她大喜过望。

“没错,”莎拉说,“你听;敲两下,意思是:‘囚犯,你在吗?’”

她自己在墙上敲了三下,像是在回答。

“这就是说,‘是的,我在这儿,一切平安。’”

从贝基那边,墙上传来四下敲击声。

“这意味着,”莎拉解释道,‘那么,难友,我们安静地休息吧。晚安。’”

厄尔梅加德开心得满面红光。

“哦,莎拉!”她快活地耳语道,“跟故事里说的一模一样!”

“这**本来**就是一个故事,”莎拉说,“世界上的**一切**都是一个故事。你是一个故事——我是一个故事。明钦小姐也是一个故事。”

于是她重新坐下,讲呀讲呀,直到厄尔梅加德忘记自己在某种意义上倒真是个逃犯,后来莎拉不得不提醒她,她可不能留在巴士底监狱过夜,必须不出声再次偷偷溜下楼爬回自己那张空床上去。

第 10 章　印度绅士

不过，对于厄尔梅加德和洛蒂来说，上阁楼去朝圣是一件危险的事情。她们几乎不可能确定莎拉何时在那儿，她们也几乎无法肯定阿米莉亚小姐在女学生应该入睡后就不去巡视一下卧室。因此她们拜访的次数并不多，于是莎拉就过着一种既奇特又孤独的生活。她在楼下时比在阁楼时过得还要孤单。没有人可以交谈；在她被派出去办杂差走在街上时，她成了个可怜巴巴的小人儿，挎着个篮子或是拎着个包包，风刮来时还得捂紧帽子以防给吹掉，下雨时又会感到冰水渗透了鞋子，人群在她身边匆匆而过，这就使她感到更加孤单寂寞了。在她原先是莎拉公主时，她坐在马车上驶过大街，或是在玛丽埃塔的陪伴下走在街上，她那光彩照人、兴致勃勃的小脸以及那些美轮美奂的外套、帽子，总会吸引路人的眼光朝她射来。一个快乐、被伺候得很周到的小姑娘一般总很引人注目。而可怜巴巴、衣衫褴褛的孩子街上多得很，也不好看，因此是没人会转过身来看或对他们露出微笑的。如今，再没有人会对莎拉盯看，在她匆匆从

街边人堆里钻过去时别人似乎都没注意到有这么一个人存在。她开始在迅速长个儿,然而她只有原来衣服里最最普通的那几件可穿,她知道自己的样子看上去一定非常古怪。她那些值钱的外衣都给处理掉了,留下的那些是要让她只要穿得下就一直穿下去的。有时,经过一家橱窗里有镜子的店铺时,她瞥见自己的身影,差点儿当场笑出声来,有时候她脸会涨得通红,她得咬住嘴唇把身子扭转过去。

傍晚时分,在经过窗子里亮着灯光的房屋时,她总要朝温暖的房间望进去,想像像见到的坐在炉火前、桌子边的那些人在做什么,使自己得到一些乐趣。能在百叶窗关上之前瞥见房间里的情景总使她感到兴趣盎然。在明钦小姐住的那个场院上有几户人家,就莎拉这方面说,她对他们已经开始相当熟悉。她把自己最喜欢的那一家叫做“大家庭”。之所以叫“大家庭”并不是因为家里人个子大——其实,他们大多都是小孩——而是因为家里人口有那么多。“大家庭”里有八个小孩,一位身体壮实、脸色红润的母亲,一位身体壮实、脸色红润的父亲,一位身体壮实、脸色红润的奶奶,还有为数不少的仆佣。总见到那八个孩子或是给领出去散步,坐在四轮童车里由心情舒畅的保姆推出去蹓跶,或是和他们的妈妈一起坐着马车出游,要不就是黄昏时分朝门口飞也似的冲去迎接他们的爸爸,吻他,围绕着他跳舞,扯下他的大衣翻兜看带回来什么小包包,再不就是簇拥在育儿室的窗前朝外张望,你推我我推你嘻嘻哈哈——事实上,他

们总是在干些适合一个大家庭口味的赏心乐事。莎拉很喜欢他们，还给他们起了书本里才见到的名字——罗曼蒂克味儿很浓的名字。她不说“大家庭”这个词儿时便称他们为蒙特莫伦西[1] 一家。她把那个戴花边便帽又白又胖的婴儿叫做埃塞尔伯塔·比彻姆·蒙特莫伦西；稍大些的那个叫维奥莱特·乔莫德莱·蒙特莫伦西；那个刚会蹒跚行走有两条圆滚滚大腿的小男孩则叫西德尼·塞西尔·维维安·蒙特莫伦西；再往上则是利莲·伊万杰琳·莫德·马里恩、罗莎琳德·格拉迪斯、盖伊·克拉伦斯、维罗尼加·尤斯塔西亚以及克劳德·哈罗德·赫克托[2]。

一天傍晚，发生了一件非常有趣的事——不过，也没准，在某种意义上那根本不能算是什么有趣的事情。

蒙特莫伦西家的几个孩子显然是要去参加一次儿童聚会，就在莎拉快经过他们家门口时几个孩子正穿过人行道要登上正等待着他们的一辆马车。穿了镶白花边长裙，束着漂亮腰带的维罗尼加·尤斯塔西亚和罗莎琳德·格拉迪斯刚钻进马车，五岁的盖伊·克拉伦斯跟在后面。他是那么漂亮的一个小家伙，有那样红扑扑的脸蛋和湛蓝的眼睛，可爱的小圆脑袋上长满鬈发，莎拉看得竟把自己的篮子和破衣

---

① 这是英国幽默作家杰罗姆·克·杰罗姆（1859—1927）的名作《三人同舟》（1889）中一只狗的名字。

② 这些都是英国一般人不大用的、富于异国情调的名字。

衫忘得一干二净——实际上,为了要看他几分钟竟把自己的事儿全都忘了。因此,她就那样站住脚步傻看不已。

那时正当圣诞节期间,"大家庭"一直听说有不少穷孩子,没有妈妈和爸爸往他们袜子里塞满礼物,带他们出去看童话剧——实际上,他们是衣衫单薄,饥寒交迫的儿童。在故事里,有爱心的人——有时候是心地善良的小男孩与小女孩——总是去探望这些穷孩子,并且给他们钱或是丰厚的礼物,或是把他们带回家去参加丰盛的晚宴。就在那天下午,盖伊·克拉伦斯刚听人读了这样一个故事,被感动得热泪盈眶,他当即心急火燎,渴望能找到这样的一个可怜的孩子,好把自己口袋里那个大概是六便士的硬币给她,让她能一直活下去。整整六个便士[①] 呢,他敢肯定,足可以让她永远过富裕的生活了。在他走在人行道上从门口一直铺到马车的那条红地毯上时,他所穿的很短的水兵式裤子口袋里就有这样一枚六便士硬币。正当罗莎琳德·格拉迪斯钻进马车,跳上座位好体验一下屁股底下车垫的弹性时,这个男孩看见莎拉站在湿漉漉的人行道上,衣服帽子显得很寒酸,那只旧篮子挎在胳膊上,正如饥似渴眼巴巴地瞪看着他。

他觉得她眼睛里流露出饥饿的神情,那一定是因为她也许好久以来都没有吃饱过。他不知道她有那样的眼神是

① 便士是英国最小的钱币单位,并不值钱。



因为她向往他家里所过的、他玫瑰色脸颊所表明的那种温暖、快乐的生活，而且她有一种急切的愿望，很想把他搂在怀里好好吻他。他只知道这女孩眼睛很大，脸很瘦削，她的篮子很普通，衣服很破旧，于是便慈祥地朝她走去。

"喏，可怜的小姑娘，"他说，"这里是六便士。我要把它给你。"

莎拉吓了一跳，但立刻明白自己看上去跟过好日子那阵从马车上下来时，周围人行道上站着的那些眼巴巴望着她的穷孩子已经完全没什么两样了。她当初也有好多次分给他们一些零钱。此时，她的脸涨红了，随即又变得苍白，片刻之间感到自己似乎不能接受这珍贵的六便士。

"哦，不！"她说，"哦，不，谢谢你；我绝对不能接受，真的！"

她的声音、口气跟普通街头孩子的截然不同，她的姿态又那么像一个很有教养的小姐，因此维罗厄加·尤斯塔西亚（她的名字其实是珍妮特）和罗莎琳德·格拉迪斯（她其实叫诺拉）便探出身子来倾听。

可是盖依·克拉伦斯要做好事的心意是不容阻挡的。他把那六便士硬往她手里一塞。

"是的，这钱你得拿着，可怜的姑娘！"他一本正经地坚持说，"你可以用它来买吃的。这是个整整六便士的硬币呢！"

他脸上流露出一种如此诚恳、亲切的神态，倘若她不接

受,他肯定是会很伤心失望的,因此莎拉明白自己无论如何不能拒绝他。要是再那样傲气可就显得残酷了。因此她实际上是把骄傲放进了自己兜里,虽然必须承认,她的脸颊发烧了。

“谢谢你,”她说,“你真是个心眼非常非常好的小乖乖。”在小男孩高高兴兴地往马车上爬的时候,莎拉走开去了,强颜欢笑,不过她很快就镇定下来,两眼闪出了迷迷蒙蒙的泪光。她原本就知道自己看上去很怪,衣衫褴褛,可是直到此刻,她才知道在人家眼中自己竟成了一个乞丐。

在“大家庭”的马车缓缓驶开去时,车子里的孩子兴高采烈地说起话来。

“哦,唐纳德,”(这才是盖伊·克拉伦斯的名字)珍妮特惊讶地叫道,“你干吗把你的六便士给那个小姑娘呀?我敢肯定她不是乞丐!”

“她说话不像乞丐!”诺拉嚷道,“她的脸也并不真的像乞丐的脸!”

“再说,她也没有乞讨呀,”珍妮特说,“我当时真怕她会对你生气呢。你懂吧,人家不是乞丐,你把他们当成乞丐他们会很不高兴的。”

“她倒没有生气,”唐纳德说,他稍稍有点沮丧,但仍然坚信自己没错,“她只是笑了笑,还说我是个心眼非常非常好的小乖乖。我本来就是的嘛!”他口气还挺硬,“那六便士是我全部的钱呢。”

珍妮特和诺拉相互交换了一个眼色。

"一个要饭的小姑娘是绝对不会那样说话的,"珍妮特判断说,"她会这样说:'谢谢您的大恩大德,小少爷——谢谢您啦,好少爷,'而且没准她还会行个屈膝礼。"

莎拉对这些事当然一无所知,不过从此时起"大家庭"对她深感兴趣,仿佛她也是家中的一员。在她经过时,好几张小脸蛋总会出现在育儿室窗前,围坐炉火时也常会出现议论她的话头。

"她是寄宿女塾的仆佣一类的人物,"珍妮特说,"我不认为她是专门伺候某一个人的。我相信她是个孤儿。不过她可不是乞丐,尽管她衣衫破烂。"

这以后,大家都管她叫"那个不是乞丐的小姑娘",这自然是一个相当长的名字,年纪最小的那几个急着说的时候听起来真有点滑稽呢。

莎拉设法在那六便士硬币上钻了个眼儿,用根旧的狭缎带穿住,将它挂在自己的脖子上。她对"大家庭"的感情加深了——事实上,她对自己能爱上的一切的感情也都与日俱增。她越来越喜欢贝基了,她也迫不及待,等着每周两个上午走进教室给小家伙们上法语课的时刻的到来。她那些小女生都爱她,你推我搡地挤到她跟前来,好把自己的小手塞进她手掌里。感到她们这么依恋自己,莎拉饥渴的心也得到一些满足。她还跟那些麻雀交上了朋友,她总是站在桌子上,把脑袋、肩膀都伸在阁楼天窗外,发出叽叽啾啾

的声音，几乎是马上，她就能听到翅翼的扑扇声和应答的啁鸣声，会见到一小群脏兮兮的城里鸟雀飞近，落在石瓦上，和她说话，尽情享受她所散发的面包屑。她和梅尔切赛德已经熟不拘礼，这位先生竟然把梅尔切赛德太太带出来好几次，有时还带上一两个孩子。她常跟它聊天，而它呢，不知怎的似乎还真能听懂呢。

对于埃米莉，莎拉脑子里产生出一种有点异样的感觉，埃米莉总是坐在那里，看着周围的一切。这种感觉产生自莎拉感到极端孤独的一个时刻。她原本是乐于相信或是假装相信埃米莉是理解她同情她的。她可不愿承认，她惟一的伴侣对什么都没有感觉，什么都听不见。她有时就把埃米莉放在一把椅子里，自己坐在对面那张旧红凳上，凝视着埃米莉，假设有关埃米莉的种种事情，一直到自己的眼睛变得老大老大，带着几分像是恐惧的神情——尤其是在晚上，万籁俱寂，阁楼里惟一的声音就是有时突然会响起的墙壁里梅尔切赛德一家的骚动、尖叫声。莎拉的"假设"之一就是埃米莉其实是一个善良的女巫，是能够保护自己的。有时候，莎拉对着埃米莉瞪视，都已进入了幻想力最丰富的时刻，她会向埃米莉提出问题，而且发现自己几乎已经感觉到埃米莉立刻就会张口回答了。可是埃米莉却没有这样。

"话又说回来了，说到回答嘛，"莎拉说，试着宽慰自己，"我自己也是经常不回答的。只要可以回避，我总是不回答的。当别人侮辱你的时候，对付她们最最好的办法就是一



声不吭——仅仅是瞪视着她们,并且想自己的心事。我这样做的时候,明钦小姐便会气得脸色发青,阿米莉亚小姐会感到害怕,其他那些姑娘也是这样。倘若你并没有暴跳如雷,别人就知道你比她们更坚强,因为你能控制住自己的怒气,而她们却不能,她们会说蠢话,事后又悔恨莫及。怒火要算是最强烈的了,但还有比它更强大的——那就是能够控制住它。不回答你的敌人是最好的做法。我就很少回答。没准埃米莉比我更像我自己呢。也许她连朋友的话也不想回答。她把一切都埋藏在心底里。"

不过,虽然她试着用这样的道理来安慰自己,却发现要做到并不容易。整整一天她做苦工,给打发来打发去,有时得在寒天的风里雨里长途跋涉,又湿又饿地回到学校却再一次被派出去,因为没人愿意想起她仅仅是一个孩子,她那细瘦的腿也许已经疲累,她那瘦小的身体也许已经寒冷彻骨;她得到的酬谢只是刻薄的言词和冰冷、轻蔑的眼光,厨娘是那样的粗俗专横,明钦小姐又正好心绪极为恶劣,女学生们都因为她衣衫褴褛,私下里讥诮她——而此时此际,埃米莉仅仅是笔直地坐在她那把旧椅子里瞪视着她。唉,单靠幻想来安慰自己那颗受了伤害、高傲与凄苦的心,这真不是件容易做到的事啊。

在这样的一个夜晚,当她又冷又饿爬回到阁楼上来,一股怒气在幼小的胸膛里汹涌时,埃米莉的瞪视显得那么空空洞洞,她的用锯屑填塞的脚和胳臂是那么的缺乏感情,莎

拉真的无法控制自己了。这里除了埃米莉再没有别的人——全世界再没有一个人。于是她沉重地坐下来。

“我真的活不了多久了。”她先是说了这么一句。

埃米莉光是傻傻地瞪视着。

“我受不了啦，”这可怜的孩子说道，一边在全身颤抖，“我知道我快死了。我冷；我湿透了；我饿得要命今天我不停走了不知有多少里路，可是别人只知道从早到晚呵斥我。就因为我没弄来厨娘派我去买的最后一样东西，她们连一口晚饭都不给我吃。有几个男人还嘲笑我，因为我的鞋子破了，使我滑倒在烂泥地里。我弄得满身是泥。可他们却哈哈大笑。你听见了吗？”

她盯看着那双傻瞪着的玻璃眼珠和那张得意扬扬的脸，突然，一种撕心裂肺的愤怒攫住了她。她不由得把自己那只小手恶狠狠地一挥，把埃米莉从椅子上扫到地上，同时伤心地哭泣起来——莎拉以前是从来不哭的呀。

“你什么也不是，仅仅是一只**洋娃娃**！”她喊道，“啥都不是光是只洋娃娃——洋娃娃——洋娃娃！你什么都不在乎。你一肚子塞的都是锯木屑。你从一开始就连一颗心都没有。什么事都不能打动你的感情。你就不过是一只**洋娃娃**！”

埃米莉躺在地上，两条腿很不雅观地弯在脑袋上面，鼻子尖上新添了一处摔扁的地方；不过它很镇定，甚至是不失尊严。莎拉把自己的脸埋在手臂里。老鼠开始在墙里咬来

咬去又叫又闹了。梅尔切赛德是在追逐它家庭的某个成员呢。

莎拉的啜泣逐渐自行平息下来。如此控制不住自己可不符合她的性格,连她自己都感到吃惊。过了一会儿,她扬起脸来看看埃米莉,埃米莉似乎也正斜过眼来看她,而且,不知怎的,那双玻璃眼珠里还真有了几分同情。莎拉弯下身子把洋娃娃抱起来。她心中充满悔恨之情。她甚至自嘲地露出一丝笑容。

“你做洋娃娃也是没有办法呀,”她说,叹了一口气,仿佛一切都看开了,“就跟拉维尼亚和杰西一样,她们头脑不清楚,也是身不由己呀。我们生下来全都不一样。很可能,作为一个一肚子锯木屑的娃娃,你已经竭尽全力了。”接着她吻了吻娃娃,把她衣服理理整齐,重新放回到椅子上去。

她曾经极其希望隔壁空房子有人居住。她这样想,因为那儿的阁楼窗户跟她的挨得很近。倘若有一天,能见到从那个方窗框里伸出来一个脑袋一副肩膀,那是多么奇妙的一件事啊。

“倘若那个脑袋看上去蛮可爱,”她想,“我就可以先说一句:‘早上好’,接下去任何事情都可能发生。不过,自然,在那里睡的除了下层仆佣之外是不大可能有别类人的。”

有一天早晨,在她上杂货铺、肉店和面包店买了东西,从广场一角拐进来时,她高兴地看到,在她这次较长外出期间,已有一辆装满家具的大车停在了隔壁房子的面前,前门

洞开，一些只穿衬衫的人进进出出，一次次把沉重的箱包和家具搬进去。

“有人来住了！”她说，“真的有人来住了！哦，我真希望有个可爱的脑袋会出现在阁楼窗户里！”

人行道上有一群闲人站停着，在看把东西搬进去，莎拉都有点想参加到人群中去了。她产生了一个念头，倘若能让她见到几件家具，那她就能多少猜出用家具的是些什么样的人。

“明钦小姐的桌子、椅子就跟她本人一模一样，”她这样寻思，“我记得见到她的头一分钟我就是这样想的，虽然当时我还很小。后来我跟爸爸说了，他大笑起来，并且说确实是这样的。我敢肯定，那个‘大家庭’用的是宽松、舒适的安乐椅和沙发，而且我也看得到，他们红红、带花的壁纸确实像他们本人。那都是温暖、欢快、亲切与乐乐和和的。”

那天晚一些时候，她又给差出去上菜店购买荷兰芹，在她从地下室阶梯走上平台时她的心因为认出什么东西而猛地一跳。有几件从大车搬下来的家具置放在人行道上。这儿有一张拼镶讲究的很漂亮的麻栗木桌子、几把椅子以及一个屏风，上面绷的是华丽的东方刺绣品。看到这些使她产生一种奇特的怀旧之情。她在印度见到过与它们非常相像的东西。明钦小姐从她那里夺去的东西里就有一张雕花的麻栗木桌子，那是她父亲托运给她的。

“这可是些漂亮的东西呀，”她说，“看上去应该属于一



个有品味的人。它们看来全都很华贵。我猜这准是一个富有的人家。”

一整天，装载家具的大车一车车地来，卸下东西，驶开去为别的大车腾出地方。有几回莎拉恰好有机会能看到运进来的东西。事情已经很清楚了，她先前揣度新搬来的是户有钱人的想法一点儿没错。所有的家具全都既豪华又漂亮，其中一大部分是东方式的。从大车里搬下来美仑美奂的地毯、壁毯和饰物，许多图画，以及足够装备一个图书馆的书籍。在这些东西中还有一尊安置在华美龛座里的精致佛像。

“这一家子准有人去过印度，”莎拉想，“他们用惯了印度的东西并且很喜欢。我很高兴。我会感到他们是朋友的，即使还没有谁从阁楼天窗里伸出头来。”

当厨娘派她出去把晚上送的牛奶搬进来时(她真是个什么活儿都躲不掉的小杂役啊)，她见到了一些事，这就使局势变得比先前更加有意思了。在“大家庭”里当爸爸的那个神气、血色很好的男子，一本正经地穿过广场，快步登上隔壁房子的台阶。他噌噌地走上去仿佛他很熟悉这儿，以后还会一次次上去下来似的。他在里面呆了挺长一段时间，还又出来好几回给干活的工人下指示，好像他有权这样做似的。显然，他与新搬来的人关系密切，可以代他们发号施令。

“倘若新来的人家有小孩，”莎拉寻思，“那么‘大家庭’

的孩子肯定会前来和他们一起玩儿，说不定他们会仅仅为了好玩爬到阁楼上去的。"

晚上，贝基活儿干完后，过来拜访她的难友，并向莎拉通报消息。

"隔壁搬进来住的是一位宁地[1] 老爷哎，小姐，"她说，"我不清楚他的皮肤黑不黑，不过反正是宁地人。他可阔了，而且有病，那位'大家庭'的先生是他的律师。这人碰到不少麻烦事儿，所以才害了病，心情很坏。他拜偶像呀，小姐。他是个异教徒，朝木头和石头做的神像屈身行礼。我瞧见搬来一尊偶像，那是让他礼拜的。真该有谁发给他一本布道小册子呀。这种书花一便士就能买来。"

莎拉扑哧笑了出来。

"我可不相信他会拜那个偶像，"她说，"有些人收藏它们是为了观赏，因为它们好玩儿。我爸爸以前就有一尊精美的佛像，但他并不膜拜它。"

可是贝基很固执，宁愿相信那新邻居是个"异教徒"。这听起来总比一个拿着本祈祷书上教堂去的普通绅士要浪漫得多。那天晚上她坐了好久，聊了很长时间，说那人会是怎么样的，他太太会是怎么样的，要是他有太太的话，他那些小孩子会是怎么样的，要是这对夫妻有小孩的话。莎拉看得出，贝基心底里巴不得这些小孩全都是皮肤黑黝黝的，

---

[1] "印度"的讹音，说明贝基没有文化。

还都缠着头巾，而且，更重要的是——跟他们的爹妈一样——他们全都是"异教徒"。

"我从来没跟异教徒门挨着门住过，小姐，"她说，"我倒真想看看他们日子是怎么过的。"

可是她的好奇心在几个星期之后才能得到满足，实际的情况是：新搬来的人既没有太太也没有孩子。他是单身一人，根本不能算是有家室，另外，很显然，他的身体垮了，心情也很抑郁。

一天，一辆马车驶来，停在那栋房屋前。一个跟班从驭者座上下来，打开车门，先出来的那位先生是那"大家庭"的父亲。跟着出来的是个穿制服的护士，此时，从大门台阶上下来了两个男仆。他们过来照顾他们的主人，当他从马车里给搀出来时，人们看到那是个男人，憔悴沮丧，一脸病容，瘦得皮包骨的身上紧裹着一件毛皮大衣。他被搀上台阶，"大家庭"的那位家长走在边上，显得忧心忡忡。过不多久，又来了一辆医生坐的马车，医生进屋去了——显然是给他治病的。

"隔壁来了一位黄皮肤的先生，莎拉，"在后来的一堂法语课上，洛蒂悄声说，"你想他会不会是个中国人？地理书上说中国人皮肤是黄色的。"

"不，他不是中国人，"莎拉悄声回答道，"他病得很重。继续做你的法语练习吧，洛蒂。读：'不，先生。我没拿我叔

叔的小折刀。'[①]"

这就是那位印度绅士的故事的开端。

① 这一句原文为法语,应是法语课本里的例句。



第 11 章　拉姆·达斯

有时候，即使是在广场上，也能见到日落的美景。不过，只能看到在烟囱之间和屋顶上的那部分。从厨房[①]窗子望出去，那就什么都看不见了，你只能猜想外面落日的情景，因为砖墙此刻显得温暖了，空气有片刻是玫瑰色或黄色的，说不定还能见到某处特定方向的一块玻璃上反射过来的一道炫目的光。不过，有个地方，你从那里倒能看到壮丽辉煌的全景：西边天际一朵朵绛红、金黄的云彩；或是镶着耀眼金边的紫色云堆；要不就是小片小片羊毛般的云絮、染上了一些玫瑰色，看上去像是一群粉色的鸽子被疾风刮得飞快地掠过蓝天。能看到所有这一切，同时又像是能享受到更纯净的空气的地方，自然就是阁楼天窗那儿了。当广场突然变得像仙境般明亮时，尽管树木、栏杆已被煤烟熏得黑黑的，莎拉便知天空正起着某种变化；这时，只要离开厨

---

① 这种房子的厨房一般都安排在半地下室，从正门边上一阶梯通下去。当然，房屋内也有过道可通往餐厅。

房不至受到注意，或不会立刻被吆喝着召回，她必定会悄悄溜走，蹑手蹑脚爬好几段楼梯，然后，再登上那张旧桌子，尽可能地把头和身体探出窗外。完成这些动作后，她总是深深地吸上一口气，极目四望。她常常觉得，此刻整片天空、整个世界都是属于她的。没有任何人从别的阁楼上朝外眺望。那些天窗通常总是关得严严的；即使有些给支起来透气，也没有人在那下面活动的迹象。莎拉会站立在那里，有时把脸仰起朝着蓝天，蓝天似乎是那么友好那么亲近——就像一片可爱的穹形天花板——有时则朝西方望去，那里发生着各种各样奇妙的事：云朵在散开、飘移或是懒洋洋地等待着变化为粉红、大红、雪白、绛紫或是淡淡的鸽灰色。有时，它们组成了岛屿或是群山，包围住深绿松石色、液态琥珀色或是绿玉髓色的湖泊；它们像暗黑色的岬角伸进奇异、邈远的海洋，有时，一片片狭长的仙境又互相连接在了一起。有些地方，你似乎可以在上面奔跑、攀登或是伫立着看什么事即将发生——直到，说不定是，一切都消融不见，而你也可以乘风飞去。至少，在莎拉眼里，情景是这样的，她从未见过别的如此美丽景色像她此刻站在桌子上见到的那样——她身子的一半探出在天窗外——麻雀在石板瓦上啁啾，沉浸在柔和的夕照中。她感到，在如此美妙的时刻，麻雀的啁鸣也显得多少有些低沉与温柔。

那位印度绅士搬来的几天后，就有过这样的一个黄昏；说来也巧，厨房里下午的活儿都做完了，也没有人差她出去



或是支使她去干什么，莎拉觉得她总算逮到机会，可以溜开一会儿，上楼去看看了。

她登上她的桌子，朝外面张望。这真是个美妙的时刻。西天是一大片落日熔金，仿佛一股光辉的浪潮正卷向这个世界。空中充溢着一种深沉、凝重的黄色光芒；在屋顶上飞掠而过的鸟雀让这种光一衬，成了一个个黑色的剪影。

"这是个辉煌的时刻，"莎拉轻声地自言自语，"它几乎让我感到敬畏——好像某件不平凡的事情马上要发生了。辉煌的时刻总会让我产生这样的感觉。"

她突然把头一扭，因为她听到离自己几码之外有一种声音。那是种奇特的声音，像是一种怪异的尖尖的轻声细语。是从隔壁阁楼的窗子那边传来的。有人也像她一样来看落日呢。从那边天窗里伸出来一个脑袋和小半个身子，可又不是一个小姑娘或是使女的；那是个披了白袍、富于异域色彩的身影和一个本土印度人的黑脸膛、亮眼睛、缠了白巾的脑袋——是个"拉斯喀"① 呢，莎拉迅速地反应了过来——而她方才听到的声音则来自此人怀里所抱着的一只小猴子，看来他很宠爱这小猴，小猴也偎依在他胸前吱吱地说个不休。

正当莎拉看他的时候，他也朝莎拉这边看过来。莎拉所想到的头一件事就是他那张黧黑的脸显得非常忧郁，像

---

① 印度的乌尔都语，意为：大兵、水手。

是很思念家乡。她敢绝对肯定,他上到楼顶是来看太阳的,因为在英国看到太阳的时间太少,他太想看到太阳了。她感兴趣地看了他一眼,随后便隔着石片瓦对那边笑了笑。她深知,一个笑容,即使来自一个陌生人的也罢,能给人多么大的安慰。

她的微笑显然使他感到愉快。他整个表情都起了变化,在回报给莎拉以笑容时,他露出了一口光亮的白牙齿,他那阴郁的脸像是让一道光照亮了。对于感到疲倦或消沉的人来说,莎拉眼中的友好神情总是非常有感染力的。

没准是因为要向莎拉行礼,这个男子不由得松开了手里的小猴儿。这是只淘气透顶的猴子,一有机会就要惹出点事儿来,也没准是见到一个小姑娘使它兴奋不已。它突然挣脱出来,跳上石片瓦屋顶,一边尖叫一边跑过来,而且还真的跳上了莎拉的肩膀,又从那里一蹦,进入了她的阁楼房间。这使得莎拉大笑起来,她高兴极了;可是她知道,必须将小猴儿立即还给它的主人——如果这印度水手是它的主人的话——但她不知道该怎么干才能做到这一点。小猴儿它会甘心让她逮住吗?要是它很调皮不愿让人抓住,或者一躲闪,然后冲出去从屋顶上消失不见,那该怎么办呢?那是绝对不行的。也许小猴就是属于那位印度先生的,而那个可怜的人儿又非常喜欢它。

她把脸转向那个印度人,心里很高兴因为自己仍然记得一些印度话,那是她和父亲一起生活时学到的。她能让

那人明白自己的意思。于是她用那人熟知的语言跟他说话。

“它会让我抓住它吗?”她问。

她觉得,在自己用他熟悉的语言和他说话时,那张黝黑的脸所显示出的那种惊讶与喜出望外是自己从未见到过的。事实上是,那个可怜的人简直觉得主宰他的神道是在显灵了,这和蔼可亲的细嫩嗓音不啻来自天上。莎拉立刻看出他是习惯了与欧洲儿童相处的。从他嘴里滔滔不绝地涌流出一连串毕恭毕敬的道谢言语。他是尊贵的小姐的仆人。这只猴子很乖,它不咬人;但不幸的是,要抓住它也并不容易。它会东逃西窜,快得像一道闪电。它不听话,但心眼不坏。拉姆·达斯跟它处熟了,就像它是自己的小孩一样,拉姆·达斯的话它有时肯听,但不总是那样。如果尊贵的小姐允许,拉姆·达斯可以从屋顶上爬过来,从她窗子进入房间,把这没出息的小东西重新捉住。但是他显然害怕莎拉会觉得他过于放肆,也许不肯让他过来。

可是莎拉立即表示了许可。

“你能过来吗?”她问。

“这就过去。”他回答她说。

“那就来吧,”她说,“小猴正在屋子里到处乱蹿呢,像是受了惊。”

拉姆·达斯钻出他的阁楼窗子向她这边走来,动作又稳又轻,像是一辈子都在屋顶上行走似的。他滑下天窗,落在

地板上，悄无声息。接着他转向莎拉，再次行了个额手礼。[1] 此时小猴子看到了他，发出一声轻轻的尖叫。拉姆·达斯赶紧采取预防措施，他先把天窗关上，然后再着手抓它。这可不是件容易的事。小猴子尽可能拖延时间，显然因为这样更好玩，但不久后它也就吱吱叫着跳上拉姆·达斯的肩头，蹲坐在那里叫个不停，用一只细瘦得有点怪异的小胳膊搂住他的脖子。

拉姆·达斯向莎拉郑重其事地道谢。莎拉看得出他那双敏锐的土著人的眼睛一下就把房间的寒酸相全看清楚了，可是他还是像回禀一位土邦主的小女儿一样恭恭敬敬地对莎拉说话，而且像是什么都没见到似的。他逮到猴子后并没有擅自多逗留一会儿，仅仅是利用这点点时间对她的宽宏大量再次表示深深的、万分感谢的敬意。这个小鬼头，他说，一边抚摸着那只小猴儿，并不真的很坏，生病的主人有时候还让它逗弄得挺高兴的呢。倘若主人的小宠物走失不见，真的会让主人觉得很伤心的呢。接着他又行了个额手礼，钻出天窗再一次在石片瓦上行走，敏捷得就跟方才小猴子跑动时一样。

他走后，莎拉站在阁楼中央，浮想联翩，那都是这个人的脸以及他的风度所勾起的。见到他的土著服装和毕恭毕敬的态度激起了她对过去的回忆。想想自己，也真是

① 这是穆斯林的行礼方式。动作是：深弯腰，右手掌置于额前。



的——一小时前，她这小使唤丫头刚让厨娘骂得狗血喷头——可是就在几年前，她周围还全都是像拉姆·达斯那样尊敬她的人，她走到哪里，人们纷纷向她行额手礼，她对他们说话时他们的前额几乎要触到地面，他们全都是她的奴仆，想想看，这是多么的不可思议啊。这真像是做了一场梦。这种状况全都一去再也不复返了。很明显，看起来肯定再没有任何办法能使情况发生转机了。她很清楚明钦小姐打算怎样安排她的未来。只要她还太年轻，不能当正规的教师用，便一直会让她当干杂活的使唤丫头和仆佣，但又要求她不能忘掉已经学到的知识，而且还得通过某种不正规的途径学到更多知识。她大多数的夜晚都得用在学习上面，倘若她进展不如希望于她的那么大就会受到严厉的训斥。实际上，明钦小姐知道这孩子如饥似渴想学习，根本不需要老师督促。拿到书本，她就会贪婪地阅读，直到牢记在心。完全可以指望她在几年之内就够水平，能承担起沉重的教学任务。未来前景肯定是：等她再长大些，就会差她做教室里的各种苦差事，一如此刻做女塾上上下下各处的苦差事那样；她们也不得不给她稍稍体面些的衣服，但肯定是既平庸又难看的，反正得让她带上几分女佣的身份色彩。未来的命运看来也就如此了，莎拉有好几分钟站着一动不动把事情反复思量。

接着，一种想法在她心中重新萌发，使她脸颊泛红，双目生辉。她挺直自己纤细瘦小的身体，抬起了头。

“不管发生什么事，”她说，“有一点是不会改变的。如果我是个穿破烂衣衫的公主，我可以在内心里是位公主嘛。倘若穿金戴银便是公主，那公主岂不是太容易当了吗，你始终是一位公主却不为人所知晓，那才是巨大的成就呢。历史上的那位玛丽·安托瓦内特[①] 她关在监狱里，没有了后位，身上只穿着一件黑布袍，她一头白发，人们羞辱她，叫她‘卡佩[②] 寡妇’。比起她过着快活日子，一切都无比风光的时候来，她此时倒更加像是一位王后。我最爱的还是那段时候的她。那些吼声震天的人群并没能把她吓倒。她比他们更为坚强，即使是在他们砍下她脑袋的那一刻。”

她倒不是此时才想到这一点的，在这时之前，她早就有了这样的想法了。在许多个苦难的日子里，这个想法给她带来安慰，她脸上挂着这种表情在屋子上上下下走动，让明钦小姐大惑不解并且十分气恼，因为这孩子仿佛生活在超乎芸芸众生的一个精神世界里。就好像别人对她的粗暴无礼、尖酸刻薄的话她压根儿就没听到；要不就是，即使听到了也毫不在乎。有时候，明钦小姐严词申斥正在兴头上，她会发现小姑娘那平静、很大人气的眼光在定定地盯住自己，眼光里像是带着一种高傲的笑意。在这种时候，她哪里知

① 法国大革命前封建王朝最后一代君主路易十六之妻，于 1793 年 10 月 16 日被送上断头台处死。

② 卡佩是路易十六的名字。路易十六于 1793 年 1 月 21 日被处死，于是玛丽·安托瓦内特成了“卡佩寡妇”。她自己又在同年 10 月 16 日被处死。



道莎拉正在心中说：

“你不知道你是在对着一位公主说这些无礼的话，而且如果我高兴，满可以把手一挥，吩咐将你处死的。我饶了你，只因为我是一位公主，而你是一个恶劣、愚蠢、冷酷、俗气的老太婆，根本不知好歹。”

这样做，往往比干什么别的都能带给她更大的兴趣和愉悦；尽管这样想很古怪而且不切实际，她却能从中得到安慰，这对她未尝不是一件好事。有这种想法支持着，周围人的粗鲁、狠毒才没有使她也因此变得粗鲁与狠毒。

“一位公主必须是彬彬有礼，仪态万方的。”她对自己说。

因此，当那些仆佣学着女主人的腔调，对着她粗暴地吆五喝六时，她总是高昂着头，以古雅的礼仪回答她们，常使她们呆呆地瞪大眼睛看她。

“她像煞有介事，就仿佛比住在白金汉宫的那些王室更了不起呢，这小东西，”厨娘有时候会咯咯笑着说，“我可没少跟她发脾气，不过我得说她倒从来没有忘记要讲礼貌。‘如果你愿意的话，师傅’；‘你能行行好吗，师傅’；‘我求你原谅了，师傅’；‘能麻烦你一下吗，师傅’这样的话她在厨房里满处说，好像是天生应该似的。”

同拉姆·达斯和他的小猴相会后的第二天早上，莎拉和她那些小女生一起在教室里。在给她们上完课后，她把法语练习本收上来，这么做的时候，她想到王室贵胄微服出行

时遇到特殊情况时会怎样做:比方说阿尔弗烈德大王①吧,他因为烤焦了面饼让牧牛人的婆娘扇了好几个耳光。要是她真知道自己打的是谁那还不得吓得灵魂出窍。如果明钦小姐有一天发现她——莎拉,鞋上有洞脚趾都快伸出来的莎拉——竟然是位公主——一位真正的公主,那又该如何!莎拉此时眼睛里流露出的神色恰好是明钦小姐最最不喜欢的。她无法容忍;她当时和莎拉挨得很近,竟愤怒得倏地扑过去连扇莎拉几个耳光——就跟牧牛婆娘扇阿尔弗烈德大王一样。这使莎拉吓了一大跳。这一惊使她从白日梦中醒了过来,她强自镇定,静立片刻。接着,连自己也没觉得,她突然轻轻地笑起来。

"你还笑,你笑什么,你这大胆放肆的小鬼?"明钦小姐大喊起来。

莎拉用了好几秒钟才充分控制住自己,记起自己是一位公主。她挨了几下耳光,脸颊又红又疼。

"我方才是在思考。"她回答道。

"立即向我道歉。"明钦小姐说。

莎拉踌躇了一小会儿才回答。

"我愿意因为笑出声而向你表示道歉,如果那是不合礼仪的话,"她这么说,"可是我不会因为思考而向你道歉。"

---

① 阿尔弗烈德大王(849—899),英格兰西南部撒克逊人的韦塞克斯王朝国王,871—899在位。

“你思考什么?”明钦小姐问道,“你还敢思考? 你方才想什么来着?”

杰西扑哧地笑了,她和拉维尼亚不约而同地用肘子顶了顶对方。全体女生都从她们的课本上抬起头来谛听。说真的,在明钦小姐非难莎拉时,她们总感到有点好玩儿。莎拉总会说出些奇奇怪怪的话,而且像是一点儿也不畏惧。她此刻也没有害怕,虽然她挨过打的耳朵红彤彤的,眼睛星光似的明亮。

“我方才在想,”她庄重而有礼貌地说,“你都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

“我不知道自己干什么?”明钦小姐连气都喘不出来。

“是的,”莎拉说,“我还想,如果我是一位公主而你打了我的耳光,情况又将如何——我又应该怎样对待你。我在想,如果我真是公主,不管我说了什么做了什么,你都绝对不敢那样干的。我还想,你会多么惊讶和恐慌,如果你突然发现——”

在她眼前,想像中的未来显得那么真切,以至她说话的语气也很不寻常,这对明钦小姐也居然有所影响。一时之间,她那狭隘、毫无想像力的头脑也几乎感到,在这种坦率大胆的背后必定隐藏着某种真正的力量。

“什么?”她叫嚷道,“发现什么?”

“我真的是一位公主呀,”莎拉说,“而且能做任何事情——任何我所喜欢的事情。”

房间里每一双眼睛都睁大到了极致的限度。拉维尼亚在她座位上弯身向前,仔细盯看。

"回你房间去,"明钦小姐喊道,简直是气急败坏了,"马上就走！离开教室！好好上你们的课,小姐们!"

莎拉微微鞠了鞠躬。

"请原谅我笑了,如果那算是无礼的话。"她说罢便走出房间,把明钦小姐撇在后面和自己的怒火作斗争,姑娘们则把头俯在课本上交头接耳。

"你看见她了吧？你看到她那副样子有多么奇怪吧?"杰西脱口而出地说,"要是有一天她突然成为某个大人物,我绝对不会感到意外。没准她真的会的呢。"



第 12 章　墙壁的另一边

当你住的是成排的房屋时,想想自己房间墙壁的另一边,别人在干什么,说什么,这是蛮有趣的。莎拉总试着去想隔壁墙后的事,以此自娱,这堵墙将上流女塾与印度绅士之家隔了开来。她知道教室挨着印度绅士的书房,她希望墙壁足够厚,好使下课后有时会出现的喧闹声不致打扰他。

"我变得越来越喜欢他了,"她对厄尔梅加德说,"我不愿意他受到打扰。我已经把他看成朋友了。有的人你连话都没和他说过一句,却可以把他看做朋友。你只需观察他们,设想他们的处境,为他们担忧,到后来他们几乎都像是你的至亲了。有时候我见到医生一天里连来两次,心里还真焦虑呢。"

"我没几个亲戚,"厄尔梅加德沉思地说,"这样也蛮好。我不喜欢我那些亲戚。我的那两个姑姑总是说:'哎唷唷,厄尔梅加德!你太胖了。你可不能再吃甜食了',而我的那个叔叔老问我这一类的问题:'爱德华三世是哪一年登基的?'还有'吃鳗鱼过量撑死的是哪一个?'"

莎拉哈哈大笑。

"从未与你交谈过的人就无法问你这类问题,"她说,"而且我敢肯定那位印度绅士不会这样做,即使他跟你已经相当熟悉。我喜欢他。

她一点点喜欢上那个"大家庭",因为他们看上去很快乐;但她也开始喜欢那位印度绅士,因为他看来很不快乐。显然他还未从某种严重疾病中完全康复。在厨房里——那儿,仆佣们自会通过某些神秘的渠道打听到一切——对他的情况有许多谈论。他其实并不真的是印度绅士,而是一位曾在印度生活的英国人。他遇到了极大的不幸,那次打击使他在一段时间内几乎倾家荡产,他曾以为自己彻底垮了,永远也抬不起头了。这打击是那么大,他几乎死于脑炎;他的健康从此就垮了,虽然他的运气已经好转,所有的财产也都恢复了。他的灾难与危险都是与矿山有关的。

"而且还是含钻石的矿呢!"那厨娘说,"我的积蓄是从来不往矿业上面投资的——特别是钻石矿——"还朝莎拉斜瞥了一眼,"我们全知道这种矿是怎么一回事。"

"这人的境况和我爸爸的一样,"莎拉想,"他得了病,也跟我爸爸一样;只不过他没有死。"

于是她的心比以前更贴近他了。在夜晚被派出去干什么差使时她往往会感到十分愉快,因为总有机会看到隔壁房子的窗帘还未拉拢,那她就能望到温暖房间的内部,看到她自己认定的朋友。在周围无人时,她常常停下来,抓住铁



栏杆,祝他晚安,仿佛他能听到似的。

“如果你听不见,也许你能感觉到,”她这样幻想,“也许善良的意愿总是能传达到别人心中去的,即使有门、窗和墙壁阻挡着。此时此刻我站在这寒冷的地方祝愿你重新康复和变得快活,你也许会感觉到些许温暖和安慰的,虽然不知道何缘何故。我很为你感到难过。”此时,她的声音会变成一阵热诚的轻轻的耳语:“我希望你有一位‘小主妇’,她可以爱抚你就像我爸爸头疼时我抚慰他那样。我自己就很愿意当你的‘小主妇’呢,可怜的好人!祝你晚安——祝你晚安。让上帝保佑你!”

她走开去时会感到十分安慰,也觉得温暖了一些。她的同情心是那么的强烈,看来是*必定会*通过某种途径传到他身上去的,此时他独自一人坐在炉边的扶手椅里,跟往常一样穿着一件宽大的睡袍,也跟往常一样用手托着前额,绝望地凝视着炉火。在莎拉看来,他像是心中仍然怀着烦恼,并不仅仅是过去曾受过苦难的人。

“他看上去像是总在思索着,在为自己的某件事情苦恼着,”她对自己说,“可是他重新得到了他的钱,患的脑炎迟早会好的,因此他不该显得这样呀。我寻思总还有别的原因。”

如果还有别的原因——连仆佣们都没能打听出来的原因——她只能相信“大家庭”的那位父亲可能知道了——那位自己管他叫蒙特莫伦西先生的那位绅士。蒙特莫伦西先

生常去探望他,蒙特莫伦西太太和所有的小蒙特莫伦西也去,只是去得不那么勤。印度绅士似乎格外喜欢两个大女孩——也就是珍妮特和诺拉,她们曾因为小弟弟唐纳德给了莎拉六便士而有点不安。的确,对所有的小孩子,特别是小姑娘,这位先生心中有一种特殊的柔情。珍妮特和诺拉也喜欢他,正如他喜欢她们一样,她们总是兴致勃勃地盼望那些下午的到来,那时,家里允许她们穿过广场去向他作循规蹈矩的短时间拜访。那真是最端庄有礼的小小出客了,因为他是一个病人。

“他是个可怜的人儿哪,”珍妮特说,“他说我们能使他心情好一些。我们总非常文静,好让他高兴起来。”

珍妮特是个小孩头儿,她能把别的孩子都管得服服帖帖。她决定,是时候了,可以提出要求请印度绅士讲讲印度那边的故事了,她也作出判断,印度绅士看来累了,姐弟们该悄悄走开叫拉姆·达斯回来侍候他了。小孩子都很喜欢拉姆·达斯。要是他除了印度话之外还掌握别的语言,那他准已经讲了数不清那么多的故事了。那位印度绅士的名字其实是卡里斯福特先生,珍妮特把姐弟们见到过一个其实并不是乞丐的小女孩的事也告诉卡里斯福特先生了。他非常感兴趣,尤其是在他听拉姆·达斯讲了小猴的屋顶历险之后。拉姆·达斯把阁楼和室内凄凉的图景也向他描绘得很清楚——那里地板光秃秃的,墙上灰泥裂了,生锈的壁炉空空的,那张床则是又硬又窄。

“卡迈克尔，”听了这番描述后他对“大家庭”的家长说，“我不知道这广场四周有多少阁楼都跟这间一样，不知道有多少个可怜的小侍女睡在这样的床上，可是与此同时，我却在我的羽绒枕上辗转反侧，拥有大笔资财却为之感到烦忧，因为这笔资财的大部分——不应该归我所有。”

“我的好先生，”卡迈克尔先生愉快地回答道，“你快别为这些事折磨自己了，那样你才能早些康复呀。就算你拥有整个印度的全部财富，你也无法纠正世上所有的不公平，如果你着手重新装修这个广场所有的阁楼，还有那么些广场那么些街道上那么多的阁楼等着要整治呢。你瞧，情况不正是这样的吗？”

卡里斯福特先生坐在那里啃啮手指甲，一边凝视着壁炉里的火焰。

“你觉得，”过了一会儿，他慢腾腾地说，“你觉得可能不可能，那一个孩子——我一直没有停止过思念的那个孩子，我认为——没准也会沦落到隔壁那小可怜的同样的地步？”

卡迈克尔先生不安地看着他。他知道，对这个人，思想上也好身体方面也好，最没好处的事，就是以这样特殊方式开始往这个特殊的问题上去费心思了。

“如果在巴黎帕斯卡尔夫人学堂里的那个孩子就是你要找到的那一个，”他劝慰地回答道，“那她必定会得到有条件供养她的人的照顾的。他们收养她是因为她曾是她们已故小女儿的最好女伴。他们没有别的孩子，帕斯卡尔夫人

说他们是家境很富裕的俄国人。

“可是那个可恨的夫人居然会不知道俄国人把她带到哪里去了!”卡里斯福特先生喊道。

卡迈克尔先生耸了耸肩膀。

“她是个精明世故的法国女人,当那女孩的父亲故去没给女孩留下一点点生活费用时,她当然巴不得这样轻松就能把手上这团湿面摆脱掉。像她这类女人是绝不会为可能成为负担的孩子的前途跟自己过不去的。而领养了女孩的那对夫妻显然没留下任何音信就消失了。”

“不过你说的是‘**如果**’那女孩是我在找的那个的话。你说的是‘如果’。我们无法肯定。而且两个人在姓氏上也有所不同。”

“帕斯卡尔夫人念出来的声音像是卡鲁,而不是克鲁——不过那也许仅仅是发音方面的问题。背景情况却是惊人地相似。一个驻扎在印度的英国军官把他那没了母亲的小女孩寄放在学校里。军官失去财产后突然死去。”卡迈克尔先生停顿了一下,仿佛忽然有了一个新的想法,”你能**肯定**那孩子是寄读在巴黎的一所学校里吗?你能肯定的确是巴黎吗?”

“我亲爱的朋友,”卡里斯福特说,怀着不安与痛苦,“我什么都**肯定**不了。那孩子或是她的母亲,我连见都未曾见到过。拉尔夫·克鲁和我从小很要好,但离开学校后再没见过面,直到在印度重新相逢。我被矿山美好的前景深深吸

引住了。他也一样。整个项目规模那么巨大，那么诱人，我们都晕晕乎乎了。我们碰在一起时几乎不谈任何别的事情。我只知道他的女孩给送到某地的一所学校去了。连这件事自己是如何听说的我也一点儿记不起来了。"

他开始激动起来。一想到过去那场灾难他那仍然脆弱的脑子总免不了要激动。

卡迈克尔先生焦虑地看着他。需要向他提出一些问题，可是又得心平气的，小心翼翼，千万不能惹得他激动。

"你认为那是所开设在巴黎的学校，总是有点根据吧？"

"是的，"对方回答说，"因为女孩的母亲是位法国女子，我听说过她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在巴黎受教育。所以女孩在那里是理所当然的。"

"是的，"卡迈克尔先生说，"这样的可能性看来相当大。"

那位印度绅士身子向前倾，用他那只瘦削、衰弱的手拍击着桌子。

"卡迈克尔，"他说，"我必须找到她。只要她活着，她总该在某个地方。如果她孤立无助，身无分文，那都是我的错误造成的。一个人脑子里有了这样的事儿，心态又怎么能恢复正常呢？矿山方面的突然大转机使我们所有最荒诞不经的美梦都变成为现实，而可怜的克鲁的孩子却没准在街上要饭！"

"别这样，别这样，"卡迈克尔说，"你得保持镇静。你不

妨这样宽慰自己：当她被找到后，你能交给她一大笔财产呢。"

"在景况显得非常糟糕的时候，我为什么不能像男子汉那样，勇敢地挺住呢？"卡里斯福特烦躁痛苦地呻吟道，"我相信，倘若不是除了为自己的钱财负责，还要为别人的投资承担责任的话，我是会咬紧牙关坚守阵地的。可怜的克鲁把他的每一分钱都投入了那项计划。他信任我——他爱我。可是他临死时想的是我把他给毁了——我——汤姆·卡里斯福特，在伊顿公学[①] 和他一起玩板球的卡里斯福特。他准把我当成十足的恶棍了！"

"何必这样苦苦责备自己呢？"

"我责怪自己，并非因为那项投资眼看要血本无归——我是因为丧失了勇气而责怪自己。我像个骗子和小偷那样溜开了，因为我无法面对我最好的朋友，告诉他我把他和他的孩子都给毁了。"

"大家庭"那位心地善良的父亲安抚地把手按在他的肩膀上。

"你之所以会跑开，是因为你头脑禁受不了精神折磨的巨大压力，"他说，"你当时已经有点精神错乱了。倘若不是那样，你肯定会留下打出一条血路来的。你给送进医院，捆绑在床上，因脑炎尽说胡话，两天后你离开了那地方。别忘

① 创办于1440年的英国名牌贵族中学，只收男生。地处伦敦以西。

了当时的情况。"

卡里斯福特垂下头,把前额埋在双手里。

"好上帝! 是的,"他说,"我当时担惊受怕,简直变疯了。好几个星期我睡不着觉。那天晚上我跌跌撞撞地走出家门,整片天空都好像满是邪恶的怪物,在嘲笑我,对我做鬼脸。"

"这就足以解释一切了,"卡迈克尔先生说,"怎么能要求一个脑炎濒临发作的人清醒地处理问题呢!"

卡里斯福特摇了摇他低垂的头。

"等我重新清醒过来可怜的克鲁已经死了——而且给埋葬了。而我似乎什么都回忆不起来。一连好几个月,我都没有想起那个孩子。即便后来我开始记起有这么一个人时,一切都仍然像在迷雾中一样,模模糊糊的。"

他歇了一口气,揉揉前额。"此刻,即使我努力回忆,一切还是那样不清不楚。我肯定是某个时刻听克鲁说起小姑娘是送去哪所学校的。你看会是这样吗?"

"他可能也没有给你很具体地说清楚。你好像连小姑娘到底叫什么名字都不清楚嘛。"

"他总用一个自己发明的古怪小名来称呼她。他叫过他自己的'小主妇'。可是那个鬼矿山把所有的一切都从我们脑子里排挤了出去。我们根本不谈别的事儿。至于他提没提起过那所学校,我忘了——我当时就忘了。到今天更记不起来了。"

“好了，好了，”卡迈克尔说，“我们迟早会找到她的。我们要继续寻找帕斯卡尔夫人说的那个好心肠的俄罗斯人家庭。她像是依稀记得他们是住在莫斯科。我们就以此作为线索。我要去莫斯科。”

“要是我能出门，我会跟你一起去的，”卡里斯福特说，“可我只能坐在这里，裹着毛皮大衣傻看着炉火。我看着看着，就仿佛见到克鲁那张年轻快乐的脸回视着我。他看上去像是在问我一个问题。有时候我晚上梦见他，他总是站在我面前开口问我同样的问题。你猜他是怎么说的，卡迈克尔？”

卡迈克尔先生用很轻的声音回答了对方。

“我可猜不出来。”他说。

“他总是这样说：‘汤姆，老伙计——汤姆——我的‘小主妇’在哪儿啊？’”他抓住卡迈克尔的手，捏得好紧，“我必须能给他一个交代——必须得这样啊！”他说，“帮我找到她吧。帮帮我呀。”

在墙的另一边，莎拉坐在她的阁楼里，正同梅尔切赛德说话。它是出来寻找晚餐的。

“如今当公主可不是件易事呀，梅尔切赛德，”她说，“比往常要难得多。随着天气越来越冷，街上越来越泥泞，公主也越来越难当了。我在门厅经过拉维尼亚身边，她嘲笑我的沾满泥泞的裙子，我脑子里闪电般冒出一句话，几乎脱口



而出——但总算及时忍住了。和那种人是不能降低身份对骂的——你是一位公主嘛。你必须咬紧嘴唇抑制住自己。我硬是憋住了。今儿下午真冷哟,梅尔切赛德。晚上肯定也冷。"

突然之间,她把自己满是黑发的脑袋埋进双臂,她孤独时常常这样做。

"哦,爸爸,"她低声说道,"你以前总叫我'小主妇',那已经是多久以前的事了呀!"

这就是那天在墙壁两边所发生的事。

第13章　一个小老百姓

那是个阴惨的冬季。好些天莎拉出去干杂差时得踩着雪地走；有几天情况更糟，雪化了和泥搅在一起形成了有冰碴的稀泥浆；还有些天，雾浓得街上一整天都得点着灯，伦敦凄惨得就像几年前那个下午，当时马车驶过大街，莎拉蜷缩在座位上偎靠着父亲的肩膀。在这样的日子里，“大家庭”的屋窗总显得舒适、有吸引力，让人感到愉快，而印度绅士坐着的书房也发出了愉悦的暖色调。可是阁楼里却阴郁得无法形容。莎拉感到，再也没有日落日出的景色可以眺望，而星星也几乎连一个也不露面。云层压得很低，天空不是灰色便是污泥色的，有时干脆把大颗雨点抛洒下来。一到下午四时，即使没有浓雾，白天就算是结束了。要是必须得上她的阁楼去取什么东西，莎拉只好点根蜡烛举着上去。厨房里那些婆娘心情郁闷，脾气比平时更坏了。贝基像个小奴隶似的给吆来喝去。

“要不是有你，小姐，”一天晚上贝基爬进阁楼时嗓子沙哑地对莎拉说，“要不是有你，以及巴士底监狱、隔壁牢房的



难友这些故事，我早就活不下去了。那些事真像说的就是咱们，对不？女校长越来越像监狱长了。我简直都能看到她带着你说的那串大钥匙。厨娘就像是个基层小牢头。再给我多说说，求求你，小姐——说说我们在墙跟底下挖地道的事吧。”

“我要告诉你一些更能暖人心窝的事，”莎拉哆嗦着说，“去把你床单拿来裹在身上，我也裹上，我们挤得紧紧的坐到床上去，接着我会给你讲热带森林，印度绅士的猴子原来就生活在那里。每当我见到它坐在窗前桌子上，表情忧伤地向街上张望时，我总是确信它是在想念热带森林，以前它就是在那里用尾巴缠住一棵棵椰子树荡来荡去的。我不知道是谁把它逮住的，它有没有留下一个要靠它采椰子过日子的家庭。”

“这故事确实让人感到暖和一些，小姐，”贝基感激不尽地说，“不过，不知怎么搞的，就算是巴士底，让你一讲，也总会让人觉得热乎起来。”

“那是因为让你想起了别的事情，”莎拉说，用床单把自己裹得严严实实，只露出一张脏兮兮的小脸，“我早就发现这一点了。你身体受苦时，你的头脑必须做的就是去想别的事儿。”

“你能做得到吗，小姐？”贝基迟迟疑疑地说，一边用钦佩的眼光打量着她。

莎拉蹙起眉头，过一小会儿才松开。

“我有时候做得到,有时候做不到,”她坚定地说,“不过在我**做得到**时我总处理得很好。而且我相信,我们总能都做到的——只要我们多练练。近来,我一直在练,已经觉得比以前容易些了。逢到情况很险恶——真的非常险恶的时候,我就尽力去想我是一位公主。我对自己说:‘我是一位公主,而且是仙女公主,因为我是仙女公主,所以什么都不能伤害我或是使我不痛快。’你不知道那样能让你多彻底地把别的一切都忘掉。”说完自己也笑了。

她有许多机会需要自己集中心思去想别的事情,也有许多机会要向自己证明她到底是不是一位公主。不过,有一天,她遇到了最严峻的一次考验,那真是个可怕的日子,事后她常想,不管将来什么时候,她都永远也不会忘记这个日子。

一连下了好几天的雨;街上又冷又滑还弥漫着凄凉的寒雾;到处都是泥浆——黏糊糊的伦敦泥浆——细雨和浓雾笼罩着一切。自然,少不了有几件费时间、累人的差使要做——天气不好却偏偏会有这样的活儿——莎拉一再给差出去,到后来她那身破衣服全湿透了。她那顶破帽子上插着的几根古怪的羽毛变得更邋遢更古怪了,而她那双磨平了跟的鞋子湿得水一个劲地往外淌。除此之外,她没吃上午饭,因为明钦小姐决心要惩罚她。她又冻又饿又累,那张小脸像是又瘦了一圈,时不时,街上经过她身边的好心人会出于突然涌起的同情心,对她投来一眼。可是她没感觉到。



她急匆匆走着，努力让脑子去想别的事儿。这的确很有必要。她的做法是尽自己身上的剩余力量去“假装”与“设想”。可是这一回真是比她发明这个办法以来任何时候都要困难，有一两回，她觉得这么做反而使她更冷更饿而不是稍稍有所缓解。不过她顽强地坚持着，泥浆在她破鞋子里咕吱咕吱地挤进挤出，寒风像是在使劲要把她的薄外套卷走，这时，她边走边自言自语，虽然没有大声说出来，甚至连嘴唇都没有动。

“假定我身上的衣服很干燥，”她想，“假定我的皮鞋很结实，我穿的大衣又长又厚，我的袜子是美利奴羊毛的，而且我还打着一把完整无损的雨伞。还有，假定——假定——就在我走近正在卖热面包的铺子时，我居然捡到了六便士——那是没有主儿的。假定我真的捡到了，我便走进面包店买六只最烫的小圆面包一口气把它们全吃了。”

在这个世界上，有时候，是会发生非常奇怪的事儿的。

这肯定是发生在莎拉身上的一件奇怪事情。她方才这么自言自语时正好必须过马路。泥浆哪儿都是——她几乎得蹚着过去。她尽可能小心翼翼地挑好些的地方走，可是那也好不了多少；不过，既然要挑路，她就得朝脚底下和泥泞仔细瞧看，而在低头看时——她都快来到街对面的人行道了——她看到有样东西在路沟里闪亮。那果真是一枚银币——一枚很小的给许多只脚踩踏过的银币，但是还是生气勃勃地闪出了微小的银光。不够大，不是六便士的，比它

稍小一号——是只四便士的硬币。

一秒钟之内，它就来到了她那只冻得又红又紫的小手里。

“哦，”她倒抽了一口气，“这是真的！这是真的！”

而接下去，信不信就由你了，她抬头朝正对面的店铺看去。恰恰是一家面包店呢，有个快快活活，结结实实，脸色红润，母亲般慈祥的妇女正端着一屉刚出烤炉的又香又热的圆面包往橱窗里放——面包又大又松，闪闪发亮，上面还有一粒粒葡萄干。

这几乎让莎拉感到一阵昏眩——精神上的冲击，面包的形象，从面包店半地下室窗户里飘出来的热面包令人愉快的香气，这震动简直太大了。

她知道无需犹豫，尽可以去用这枚小钱。它在湿泥里躺着肯定已经有段时间，失主也早已在整天熙熙攘攘的过往人流里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不过我还是得去问问那个面包店老板娘，看她丢失什么没有。”她对自己说，几乎都有气无力了。因此她穿过人行道，把一只湿脚踩在台阶上。就在此时，她见到了什么使她停住脚步。

那是个小人儿，状况甚至比她自己还要凄惨——这小人儿比一团破布好不到哪里去，从布团里露出来两只冻得通红、沾满泥巴的光脚，并非因为不想遮住，而仅仅是因为破布不够长。破布上方露出个头发蓬乱的脑袋和一张脏



脸。脸上是一双带饥饿表情的凹陷大眼睛。

莎拉一见到这双眼睛就知道它们表露的意思是饥饿，她的同情心油然而生。

“这孩子，”她叹了口气，自言自语地说，“才是个普通小老百姓呢——而且比我还要饿呀。”

孩子——这“普通小老百姓”——抬起眼盯着莎拉，把身子朝一边挪了挪，以便腾出地方让莎拉走过去。她已经习惯于给每一个人让路。她知道，要是正好让一个警察见到，他会命令她“滚开去”的。

莎拉紧握着她那四便士的硬币犹豫了几秒钟。接着她跟那小东西说话了。

“你饿吗？”她问。

那孩子再次把裹着破布的身子挪了挪。

“问我饿不饿？”她用嘶哑的声音说，“我这不是正饿着吗？”

“你午饭什么都没吃过吗？”莎拉说。

“没吃午饭——”声音更加嘶哑了，身子又挪了挪，“早饭也啥都没吃——晚饭也是。啥都没吃。”

“从什么时候起？”莎拉问。

“忘了。反正今儿个啥都没吃——没处要去。我一直要来着。”

仅仅看着她就使得莎拉感到更加饥饿，更加晕乎。可是那些古怪的小念头又在脑子里活动开了，她在对自己说

话,虽然她身上觉得非常难受。

“如果我是一位公主,”她是这样说的,“——如果我是一位公主——在公主们陷于贫困被赶出王宫时——她们总是——跟普通老百姓——有难同当的——如果她们遇到比自己更穷苦更饥饿的人的话。她们总是和别人分享一切。圆面包一便士一个。如果那是只六便士的硬币我就可以吃六个面包。两个人吃是不够的。不过也总比什么都没有强呀。”

“你等一等。”她对那小叫化子说。

她走进面包店。这里很暖和,香味扑鼻。老板娘正要往橱窗里放更多的热面包。

“对不起,”莎拉说,“你有没有丢失四便士——一枚四便士的银币?”同时把那只被遗弃的小硬币伸向老板娘。

老板娘看看钱接着又看看莎拉——看她那张紧张的小脸和那身湿透的、一度很讲究的衣服。

“哦,我的天,没有!”她回答说,“是你捡到的吗?”

“是的,”莎拉说,“在沟里捡的。”

“那你就留着吧,”老板娘说,“没准在那儿已经有一个星期了,谁知道是什么人丢失的。这可没法查。”

“这我知道,”莎拉说,“不过我寻思最好问问你。”

“没几个人会这样做的。”老板娘说,同时显出了纳闷、感兴趣和慈祥的表情。

“你想买什么吗?”她又问,看到莎拉的眼光扫向圆面

包。

“四只小面包，麻烦你了，”莎拉说，“一便士一只的那种。”

老板娘走到橱窗跟前，把几只面包装进一只纸口袋。

莎拉注意到她装进去了六只。

“我说的是四只，对不起，”她解释道，“我只有四便士。”

“我加两只是为了补足分量，”那女人说，眼光里流露出慈祥的神情，“我敢肯定你再过一会儿也需要吃的。你不是很饿吗？”

莎拉眼睛变得湿润了。

“是的，”她答道，“我是很饿，你这么好心我太谢谢了；而且——”她想再往下说，“——外面有个孩子她比我更饿。”可是这时候刚好一下子进来了两三个顾客，每一个都似乎很匆忙，因此莎拉只得再次谢了老板娘一声，便走出门来。

那个要饭的小女孩仍然蜷缩在台阶一角。她裹在那些又湿又脏的破布里真让人惨不忍睹。她直直地向前面瞪视，木呆呆地默默忍受着，莎拉看到她突然把粗糙黧黑的手背擦擦眼睛，把泪水擦掉，似乎感到惊异，泪水怎么自行会从眼睑里流涌出来的。她正喃喃自语。

莎拉打开纸袋，取出一只热面包，面包已经多少焐暖了点她冰冻的双手。

“喏，”她说，把面包放在她破的衣膝上，“这面包又香又

热。吃吧,吃了你就不会觉得那么饿了。"

那孩子吃了一惊并抬起头来看莎拉,仿佛这突如其来让人意外的好事几乎把她吓着了;接着便一把抓起面包往嘴里塞,狼吞虎咽起来。

"哦,天哪! 哦,天哪!"莎拉听见她狂喜中嘶哑地说,"哦,**给我的啊**?"

莎拉又取出三只面包,放在她膝上。

狼吞虎咽时所发出的猴急、不要命的声气听来实在吓人。

"她比我还饿,"莎拉对自己说,"她饿极了。"可是放下第四只面包时她那只手是在颤抖。"我还不算是饿极了。"她说,于是又放下了第五只。

莎拉转身走开去时那个狼吞虎咽的伦敦小野人还在抓起面包往嘴里塞。她的嘴忙着吃顾不上说句谢谢,那还得先假定她受过要有礼貌的教育——不过她并没有受到过。她仅仅是只可怜的小野兽。

"再见了。"莎拉说。

走到街对面时她回过头来看看。那女孩一手一只面包,一口吃到半当中时停下来朝莎拉望过来。莎拉对她略微点了点头,而那孩子再次朝莎拉盯看——这奇异的一眼时间拖得很长——然后又把她那乱蓬蓬的头颠动了一下,算是应答,而且直到莎拉走出视线了,她才再咬一口,继续把吃了一口的面包吃完。

这时候，那个面包店老板娘正从她的橱窗里朝外观看。

“噢，真想不到！”她喊道，“那姑娘竟把她的面包给了一个小要饭的啦！而且，也不是因为她自个儿不需要。唉，唉，她看上去也饿得够呛。她为啥要这样做，我倒真想弄弄明白呢。”

她在橱窗后站了一会儿，寻思着。接着，她的好奇心占了上风。她走到门口，跟那个小乞丐说起话来。

“谁给你这些面包的？”老板娘问小孩。

孩子把头朝莎拉消失中的背影点了点。

“她方才说什么啦？”老板娘问。

“问我肚子饿啵。”那嘶哑的声音回答道。

“你是怎么说的？”

“说我咋不饿。”

“后来她进店买了面包，把面包给了你，对不对？”

那孩子点了点头。

“给你几个？”

“五个。”

老板娘把这件事细细思量了一番。

“就给自己留下了一个，”她低声说，“她是能把六个全吃下去的——我从她眼神里可以看出来。”

她望着那沉重地拖着步子一点点走远的小身影，脑子里越发觉得不可理解，她一向心平气和，好久都未曾为什么事烦恼过了。

“但愿她没那么快就走掉,”她说,“我也真是的,为什么没再多给她六个面包呢。”接着她转过身对那孩子说。

“你肚子还饿不饿?”她问。

“我多咱都是饿的,”孩子这样回答说,“不过饿得没先头那么邪乎了。”

“进来吧。”老板娘说,她把店门拉开等着。

那孩子爬起来一点点挪动身子走进去。被允许进入一个满是面包温暖的地方,这简直是件难以相信的事。她不知道会发生什么。她也根本不在乎。

“暖和暖和身子吧,”老板娘说,指指狭小里屋中的炉火,“听着:你饿得不行想吃块面包时,可以上我这儿来要。跟那小姑娘一比,我要是不给你也太说不过去了。”

莎拉从剩下的一个面包里得到了些许安慰。不管怎么说,面包非常热乎,而且比什么都不吃总要好些。她一边走,一边把面包掰成一小块一小块,细嚼慢咽,好让它们在嘴里多停留一会儿。

“假设这是一只有魔法的面包,”她说,“吃一口相当于享用整整一顿盛宴。那我这样吃下去准得撑死呢。”

等她来到上流女塾所在的广场时,天已经断黑了。四周房屋里灯光都已点亮。在她几乎经常能瞥见“大家庭”成员的那个房间里,窗前的百叶窗还未关严。通常,在这个时辰里,她总可以见到她称之为蒙特莫伦西的那位绅士坐在

一把大椅子里，一群小家伙围住他，说呀，笑呀，半坐在他椅子两边扶手上或是坐在他膝上要不就是靠在膝头上。今天晚上，那群人围住了他，不过他却没有坐下来。相反，这里像是发生了什么让人激动的事。明显看得出有人即将出门远行，而这个旅行者就是蒙特莫伦西先生。一辆四轮马车停在门前，一只出门用的大皮箱已经捆扎在车上。孩子们围着他们的父亲跳来跳去，叽叽喳喳说个没完，与他纠缠不休。那位玫瑰色面颊的漂亮母亲站在他身边说话，似乎是在最后叮咛几句。莎拉站停片刻，看他把小一点的孩子抱起来亲吻，大一点的孩子则是父亲弯下腰去吻的。

“不知道他是不是要外出很久，”她寻思道，“那只皮箱可是够大的。哦，老天，他们该多挂念他呀！我自己也会想念他的——虽说他根本不知道世界上还有我这么一个人。”

大房打开时莎拉退到一边去了——她记起了那六便士的事——不过她见到那个要出行的人走出来，站在温暖、明亮的门厅边沿，那几个大一些的孩子仍然逗留在他左右。

“莫斯科会满处都是雪吗？”小姑娘珍妮特说，“是不是哪儿都有冰呀？”

“你会坐雪橇吗？”另一个孩子喊道，“你能见到沙皇吗？”

“我会写信告诉你们一切的，”他笑着回答道，“我还会给你们寄俄国农夫的图片和别的玩意儿。快进屋去吧。今天晚上又阴又冷，真不好受。我是宁愿跟你们呆在一起不

愿去莫斯科的。再见了！再见，小宝贝儿！上帝保佑你们！”说完他快步跑下台阶，跳进马车。

“要是你找到那个小姑娘，替我们向她问好呀，”盖伊·克拉伦斯高声嚷道，在门前擦鞋垫上一蹦一跳。

这以后他们退回去关上了门。

“你看见了吧？”珍妮特对诺拉说，她们俩回到了房间里，“那个不是乞丐的小女孩方才刚从这儿走过。看上去她又冷又湿，我还看见她扭过头来看我们。妈妈说她的衣服总像是某个挺阔的人送给她的——那个人只是因为衣服显得太不体面了所以就让她穿。那所学校里的人也真是的，总挑天气最恶劣日子不分白天黑夜派她出来干杂差。”

莎拉穿过广场来到明钦小姐学校地下室的入口处，浑身颤抖简直要昏过去了。

“也不知道他们说的那小姑娘是谁，”她在寻思，“先生出门去找的那个小姑娘。”

接着，她走下台阶，搂紧她的篮子，只觉得它真是重极重极了，而此时，“大家庭”的家长正急匆匆地赶往火车站，去搭乘上莫斯科的列车，到了那儿，他会尽力去寻找克鲁上尉那个失踪的小女儿。



第14章　梅尔切赛德的所闻所见

就在莎拉外出的这个下午，阁楼里发生了件奇怪的事情。这只有梅尔切赛德看到和听到；它十分惊慌与大惑不解，似以一溜烟回进自己洞里，躲在那里，偶尔朝外偷看几眼，想知道出了什么事，不料竟看得它胆战心惊。

莎拉一大早离开后，阁楼内整天都非常安静，只有雨点拍打在石瓦片和天窗上才打破一些寂静。梅尔切赛德真有点感到太闷了；在雨不再敲打，一切沉浸在寂静中时，它决定出来侦察一番，虽然经验告诉它，莎拉一时还不会回来。它溜来溜去，到处嗅嗅闻闻，居然找到一小块上一餐剩下的一块面包屑，这是它没有料到和无法解释的，就在此时，屋顶上传来一些声音引起它的注意。它停下来细听，小心脏怦怦乱跳。那声音像是有什么在屋顶上移动。那东西朝天窗移来；它来到窗前了。天窗不知怎的给打开。一张黧黑的脸朝阁楼里张望；接着后面又出现了另一张脸，两张脸上都显现出小心翼翼与兴致勃勃的表情。两个人趴在外面的屋顶上，不出一声准备从天窗里爬进来。他们一个是拉姆·

达斯,另一个是个青年,他是那位印度绅士的秘书;当然这是梅尔切赛德所不晓得的。当然,它知道这两个人正侵犯着阁楼的安静和隐秘;黑脸的那个从窄小的窗口落到地上没发出一丝声响,这时,梅尔切赛德赶紧掉转尾巴慌慌张张逃回自己的洞穴。它吓得要命。对莎拉它早就不提心吊胆了,它知道除了面包屑她不会朝自己扔来任何别的东西,也不会发出什么声音,除了温柔、轻轻、呼唤的口哨声;可是在生人附近停留却是件危险的事。它紧挨着自己家门口缩成一团,设法先用自己的一只发亮、警惕的眼睛透过缝隙朝外张望。那两个人的交谈它能听懂多少这是无从知晓的;不过,就算它全都听懂了,它大概仍然会感到大惑不解。

那个秘书体态轻盈,年纪不大,所以穿过天窗时也跟拉姆·达斯一样,没发出一点声音;他恰好瞥见了梅尔切赛德消失中的半根尾巴。

“那是只耗子吧?”他悄没声地问拉姆·达斯。

“没错;是只耗子,先生,”拉姆·达斯回答,也是悄悄地用耳语,“墙壁里可不少呢。”

“嗬!”年轻人感到惊讶,“那孩子竟然不害怕耗子,这真不可思议。”

拉姆·达斯用双手作了个姿势。同时还尊敬地笑笑。他已经站到莎拉私交熟人的立场上去了,虽然莎拉只和他说过一次话。

“这孩子跟什么都很友好,先生,”他回答道,“她跟别的



孩子不一样。我在她看不到我的时候观察过她。好些夜晚，我从石片瓦上溜过来，看她平安不平安。我也从我自己的窗口看她，那时候她不知道我在近旁。她站在那张桌子上朝外面天空看去，好像是天空在跟她说话。小麻雀一听她叫唤就飞过去。她很孤独，便给老鼠喂食把它们养驯服了。这一家有个可怜的小丫头，常上她这儿来寻求安慰。还有个小女孩偷偷来看她；有一个年纪稍大些的，很佩服她，喜欢听她讲话，真想永远听下去。这都是我悄悄爬过屋顶来时看到的。这一家的女主人——真是个可恶的妇人——把她当贱民一样虐待，可是她的风度却像有着王室血统的小姐一样呢！”

“你好像对她的情况了如指掌嘛。”那位秘书说。

“我了解她每天的生活，”拉姆·达斯说，“我知道她出外没有，又回来没有；知道她的伤心事和微不足道的快乐；知道她冷不冷，饿不饿。我知道她有时独坐读书直到深夜；我知道什么时候她的秘密朋友偷偷溜来，于是她变得快活些了——孩子们总是这样，即便再穷再苦——因为她们来了她可以压低声音说说笑笑。要是她生病了而我又能知道，那我就会上这儿来照顾她，假如办得到的话。”

“你能肯定除了她没有别人会上这儿附近来，能肯定她此时此刻不会突然回来发现我们。倘若撞上我们她会受惊吓的，这样一来，卡里斯福特先生的计划就要落空了。”

拉姆·达斯无声无息地走到门边口，紧靠那里站着。

“除了她不会有别人爬上阁楼来的,先生,”他说,“她方才挎了篮子出去,总得过上几小时才会回来呢。只要我站在这里,不等有人登上第一级楼梯我就能听到脚步声的。”

那位秘书从他胸前口袋里取出一枝铅笔和一个小本子。

“那你就注意听着,”他说,接着他开始在这凄凉的小房间里蹑手蹑脚地走过来走过去,一边看那些东西一边迅速地在本子上记。

他先走到那张狭窄小床的前面,用手去按按床垫,不由得发出一声惊叹。

“硬得跟石头一样呀,”他说,“哪天她外出,就先得把这换掉。为了搬新床得专门来一次。今天晚上是干不成了。”他掀起床罩细细察看惟一的那只薄枕头。

“床罩又脏又破,毯子太薄,被单补过了仍然是破破烂烂的,”他说,“竟让一个孩子睡这样的床——还自称是什么上等女塾呢!壁炉架都不知多少天没生过火了。”他朝生锈的炉床瞥了一眼。

“从我见到时起从来也没有生过,”拉姆·达斯说,“这儿的女主人除了想到自己,是从来不会想到别人也会觉得冷的。”

秘书在小本上飞快地写了点什么。接着他抬起头来同时撕下一页纸塞在胸前的口袋里。

“做这件事倒是件很特别的事,”他说,“是谁设想出来



的?”

拉姆·达斯歉疚而谦恭地弯了弯身子。

“说实话,最初想到的是我,先生,”他说,“不过那仅仅是瞎想。我挺喜欢这个孩子,我们俩都孤孤单单的。她惯于跟秘密朋友们谈自己的梦想。有天晚上我心里不好受,便躺在敞开天窗的边上偷听她讲的是自己的想像:要是有了种种让人舒服的设备,这个可怜巴巴的房间又会成为什么模样呢。她讲着讲着,像是真的见到了似的,她一点点变得愉快起来,心情好多了。接着她讲到了这个怪念头;第二天,老爷病了,情绪恶劣,我向他讲这件事,给他解解闷。当时也不过像谈梦见的事,说说罢了,可是老爷倒来了兴致。听我讲那小姑娘的事让他很快活。他对小女孩关心起来了,提出这样那样的问题。最后他想怎样把小姑娘的幻想变成现实,开始越想越觉得有趣。”

“你认为这件事能够趁她睡着时办成吗?没准她会醒过来呢。”那位秘书提出疑问;很明显,不管所说的计划内容是什么,它已经牢牢地吸引了他的想像力,和卡里斯福特老爷的情况一模一样。

“我走动起来能一点声音不出,跟天鹅绒般轻柔,”拉姆·达斯回答道,“况且小孩子总睡得很沉——就连苦命孩儿也一样。我在晚上进来许多次,也没让她翻过一个身。要是有另一个人把东西从窗外递给我,我能把所有事情做成而她动都不会动的。等她醒来,她准会以为是魔法师来

过了。"

他微笑了，好像他在白袍子底下的那颗心变温柔了，于是那位秘书也报之以微笑。

"这简直像是《天方夜谭》中的一个故事，"他说，"这样的计划只有东方人才想得出来。这可不是伦敦浓雾的产品呀。"

他们没有逗留多久，这使梅尔切赛德大为宽慰，它不见得听得懂这两个人的谈话，但总觉得这蹑手蹑脚和悄声悄气不会是什么好兆头。这年轻的秘书像是对任何事情都有兴趣。他写呀写呀，关于地板、壁炉、破凳子、旧桌子、墙壁——他一次次用手去摸那几堵墙，发现那上面好些地方已经钉上了一些旧钉子，像是感到蛮有意思。

"在上面你可以挂一些什么的。"他说。

拉姆·达斯诡秘地笑了笑。

"昨天，她外出时，"他说，"我进来过，带来一些小钉子，很尖利，所以不使锤子敲光用手便能摁进墙去。我还在灰泥里藏起一些，以后还会有用。都是现成的。"

印度绅士的秘书站住不动，环顾四周，一面把小本子塞回到口袋里去。

"我想该记的我都记下了；现在咱们可以走了，"他说，"卡里斯福特老爷有一副热心肠。他没能找到那个失踪的孩子，可真是遗憾极了。"

"倘若一旦找到了小姑娘，他的体力会恢复的，"拉姆·

达斯说，“他的上帝早晚会把小姑娘领回来的。”

接着，他们就像来时一样，悄没声地钻出天窗。而梅尔切赛德，在完全确认他们真的是离开之后，大大松了口气，过了几分钟，觉得足够安全，可以再次出洞了，它跑来跑去，指望即使让它如此惊骇的这两个人没准兜里能剩些面包屑，会掉落一两块出来。

第15章 魔 法

莎拉经过隔壁那幢房子时她见到拉姆·达斯正在关百叶窗,一瞬间,她也瞥见了房间内部。

“我都很久没有走进一个漂亮房间好好看看了。”这样的想法闪过她的脑子。

壁炉里照例生着旺旺的火。那位印度绅士坐在火前。他用手托着脑袋,看上去跟以往一样孤独,一样抑郁。

“可怜的人哪!”莎拉说,“不知道**你**这会儿在假设什么呢。”

此时此刻,他正在“假设”这样一些事情:

“假设,”他在这么想,“假设——就算是卡迈克尔追踪那些人一直去莫斯科——可他们从巴黎帕斯卡尔夫人学校里领走的小姑娘**并不是**我们要找的那个。假设查清她根本是另一个孩子。那接下来我该采取什么步骤呢?”

莎拉走进屋子时正好遇到明钦小姐,她是下楼来训斥厨娘的。

“你上哪儿去瞎逛啦?”她问道,“你出去都有好几个小



时了。”

“外面又湿又泥泞，”莎拉回答说，“走路很困难，因为我的鞋子不行了，老是打滑。”

“别找借口，”明钦小姐说，“更不许说瞎话。”

莎拉走进厨房来到厨娘跟前。厨娘刚挨了顿严厉的训斥，正憋了一肚子气，巴不得有个活人来当出气筒。跟往常一样，莎拉成了最现成的发泄对象。

“你咋不干脆在外面过夜？”她劈头盖脑先来上一句。

莎拉把买来的东西放到桌子上去。

“东西都买来了。”她说。

厨娘把东西看了看，嘴里嘟嘟哝哝的。她此刻脾气正坏到了顶点。

“能给我点吃的吗？”莎拉有气无力地说。

“下午用茶点的时候早过了，东西都吃光了，”甩来的是这样一句回答，“你还指望我给你温着留下不成？”

莎拉给噎住了，默默无言地站了一会儿。

“我连午饭都没吃到。”接下去她说，话音低低的。她之所以不敢大点声是因为怕自己声音会颤抖。

“柜子里还有点面包，”厨娘说，“到这个时候，你能吃上这点就算不错了。”

莎拉走过去找到了那块面包。面包又陈又硬又干。厨娘此时正邪火上升，哪会给配点别的呢。把气出在莎拉身上总是最安全、方便不过的事。说真的，让这孩子爬三层长

长的楼梯上到她阁楼里去可不是件易事。莎拉疲累时总觉得楼梯又长又陡;可是今天晚上真像是永远也爬不到顶端似的。她不得不中间停下来歇上好几次。在她来到楼梯顶端时她很高兴地看到下面门缝里透出来一道微光。这说明厄尔梅加德已设法爬上来看望她了。这件事给人带来些许安慰。这总比孤单单一个人进屋发现那儿空荡荡冷冰冰的要好些。单是有这个裹着红披巾、胖嘟嘟、让人看了舒服的厄尔梅加德在场,就会使房间变得暖和些的。

没错;她推开门便发现厄尔梅加德已在。这女孩坐在床中央,双脚安全地蜷缩在身子底下。她始终无法与梅尔切赛德一家关系处熟,虽然它们很使她着迷。在她发现阁楼里只有自己一个人时她总宁愿坐在床上直到莎拉回来。这一次倒真是让她一再感到紧张不安了,因为梅尔切赛德频频出现并且嗅过来闻过去,有一次还使得她不禁小声尖叫起来,因为它坐在后腿上直起了身子,盯看着她,朝她这个方向嗅个不停。

"哦,莎拉,"她喊出声来,"我**真**高兴你回来了。梅尔切[1] 老是嗅闻个没完。我使劲哄它回去,可是它就是一直不走。我喜欢它,这你也知道;可是它对直了我嗅闻,我真的害怕了。你想它**会**跳上来吗?"

"不会的。"莎拉答道。

---

① 梅尔切赛德的简称。

厄尔梅加德在床上往前爬了爬，仔细端详莎拉。

“你看上去真的很累呢，莎拉，”她说，“你脸色很不好啊。”

“我是累了，”莎拉说，一屁股坐在那张歪斜的矮凳上，“哦，梅尔切赛德来了，可怜的小东西。它是出来找晚餐的。”

梅尔切赛德像是听到了莎拉的脚步声才从洞里跑出来的。莎拉敢肯定它分辨得清。它带着一种挚爱、期待的表情跑过来的；可是莎拉把手伸进口袋，把里子翻出来，一边摇了摇头。

“非常抱歉，”她说，“我一点点面包皮都没剩下。回家吧，梅尔切赛德，告诉你太太我口袋里什么都没有。我想是我忘掉了，因为厨娘和明钦小姐都在大发脾气。”

梅尔切赛德好像听懂了。它虽然不太心甘情愿，但还是乖乖地回进了自己的家。

“我没想到今天晚上会见到你的，厄米[1]。”莎拉说。

厄尔梅加德用红披巾把自己裹得更紧一些。

“阿米莉亚小姐晚上去探望她的老姨妈了，”她解释道，“我们上床后不会有人再到卧室来监督检查的。只要我愿意真的可以在这儿呆到天亮呢。”

她朝天窗底下的那张桌子指了指。莎拉进房间时没朝

① 厄尔梅加德的爱称。

那边看过。桌子口堆放了一些书。厄尔梅加德的姿态可以说是有点沮丧。

“爸爸又给我送书来了，莎拉，”她说，“那边的就是。”

莎拉扭过头去看看，马上站起身来。她向桌边跑去，拿起最上面的那本书，飞快地翻动书页。一时间她把自己的不舒心事全忘了。

“啊，”她喊出声来，“多棒啊！卡莱尔[①]的《法国革命》。我一直那么想读到这部书！”

“我可不想，”厄尔梅加德说，“爸爸要是知道我没读过会很生气的。我放假回家时他会指望我能知道书里的全部内容。我该怎么办呢？”

莎拉停止翻书，盯看着她，双颊兴奋得泛出红光。

“听我说，”她喊道，“如果你肯把这些书借给我，让我来读——我会告诉你书里的一切的——而且会讲得让你记得住。”

“哦，天哪！”厄尔梅加德喊道，“你认为你真的能做到吗？”

“我知道我能做到，”莎拉回答说，“那些小家伙总能记住我给她们讲的故事的。”

---

① 托马斯·卡莱尔（Thomas Carlyle，1795—1881），苏格兰散文作家和历史学家。《法国革命》一书于1837年脱稿。在书中卡莱尔说法国大革命是王朝和贵族的愚蠢自私所必然导致的报应。他引用了大量宝贵文献，在描述人物时有感人的技巧。

“莎拉,”厄尔梅加德说,因为有了希望,她那张圆脸也变亮了,“要是你这样做,能让我记得住,我会——我会把什么都给你的。”

“我不要你给我任何东西,”莎拉说,“我要你的书——我只要书!”她的眼睛变大,胸脯一起一伏。

“那你拿去吧,”厄尔梅加德说,“我但愿自己需要这些书——可我并不需要。我不聪明,我父亲聪明,他以为我也应该聪明。”

莎拉一本一本地翻看那些书。“那你跟你父亲怎么说呢?”她问,心底里升起一丝疑惑。

“噢,不必让他知道的,”厄尔梅加德回答说,“他会以为我都读过了。”

莎拉把手里的书放下,慢慢地摇摇头。“那就几乎跟说谎差不多了,”她说,“而说谎——呃,你明白吧,不仅仅是恶劣——而且简直就是**庸俗**。有时候——”她边想边说,“——我也想到过也许我会做出些恶劣的事情——我没准会一下子勃然大怒把明钦小姐杀了,你懂吗,在她虐待我的时候——可是我**绝对**不会变得庸俗。你为什么不能告诉你父亲读过的是**我**呢?”

“我指望读书的人是我呀。”厄尔梅加德说,事情这样突然转折使她有点泄气。

“他是要你知道书里的内容,”莎拉说,“倘若我能用一种容易理解的方式讲给你听,让你记住,我想他会乐意的。”

"只要我能学到东西,不管用的是什么方式,他都会乐意的,"厄尔梅加德郁郁寡欢地说,"你也会这样的,如果你是我父亲的话。"

"那可不是你的错儿,要是你——"莎拉脱口说道。但她抑制住自己,猛地把话头煞住。她原来打算说的话是:"那可不是你的错儿,要是你天生愚蠢。"

"要是我怎么样?"厄尔梅加德问。

"要是你天生没法很快就学会,"莎拉修正道,"要是你学不会,也就是学不会罢了。倘若我学得会——嗨,那就是我能学会;无非就是这么一回事。"

对厄尔梅加德她一贯满怀柔情,此刻也尽量不想让这女孩太强烈地感到,在什么都能一下子就学会与根本学不会之间,有什么区别。在看着那张胖嘟嘟的脸的时候,她那些聪慧、老派的想法中的一种浮现了出来。

"也许,"她说,"能很快学会东西不等于一切。对于别人来说,你待人和善,这才是最有价值的。即使明钦小姐上懂天文地理,下知人世百态,人品却像现在这般糟糕,她仍然是个可憎厌的家伙,仍然为每一个人所憎恨。许多聪明人都做坏事,变成恶人。就拿罗伯斯比尔[①] 来说吧——"

她打住话头,停下来审视厄尔梅加德脸上的表情,那上

---

① 罗伯斯比尔(1758—1794),法国革命家。他是一位爱国者,但热衷镇压敌对势力,杀人过多。最终自己也被送上断头台。

面开始显露出一副迷惑与不解的模样。“你不记得了吗?”她问,“我没多久之前还跟你说过他的事的。我相信你已经忘了吧。”

“呃,我没全都记住。”厄尔梅加德承认。

“那好,你等一下,”莎拉说,“让我把湿衣服脱掉,用床单把自己裹好,然后再重新给你说一遍。”

她脱下帽子和外衣,把它们挂在墙钉上,她用一双旧拖鞋换下湿皮鞋。接着她跳上床,把床单在肩膀周围裹紧,坐下,胳膊抱住双膝。

“好,你听着。”她说。

她一头扎进法国大革命血淋淋的历史,讲起有关的那些故事,使得厄尔梅加德睁圆眼睛,大气不出。不过虽然厄尔梅加德非常害怕,却觉得听着自有一种叫人愉快的刺激性,她大概不会再次忘掉罗伯斯比尔,或是对朗巴尔亲王夫人① 的事情有任何怀疑了。

“你知道吧,他们把她的脑袋挑在一枝长矛上,围绕着它跳舞,”莎拉喊道,“她还长着一头漂亮的飘垂的金发;每当我想到她,我看到的她的脑袋并非长在肩膀上而是给挑在一枝长矛上,而那些狂怒的民众却环绕着又是跳又是

---

① 朗巴尔亲王夫人(1749—1792),法国王后玛丽·安托瓦内特的亲密女伴,曾任王后的内府总管。1792 年君主制被推翻,她拒绝宣誓反对君主制。9 月 3 日被移交给民众审讯,民众砍下她的头,挑在一枝长矛上送至王后的窗前。

叫。”

两个孩子一致同意要把她们作出的打算告诉圣约翰先生，目前这些书先就放在阁楼里。

“现在，咱们来交流一下情况吧，”莎拉说，“你的法语学得怎么样啦？”

“自从上回我来这儿，你给我讲解了动词变格之后，我成绩好多了。明钦小姐弄不明白，第二天早上我的练习怎么会做得那么好。”

莎拉抱住膝盖，微微一笑。

“她也不懂，洛蒂现在怎么加法做得那么好了，”她说，“那也是因为洛蒂溜上阁楼来过，我给了她一些帮助。”她环顾房间四周。“这阁楼会是个满不错的地方——倘若不是这么穷酸凄惨的话。”她说，又笑起来了，“不过要‘假设’什么，这倒是个好地方。”

实际上，厄尔梅加德根本不清楚，阁楼里的生活有时候有几乎不能忍受的一面，而且她也缺乏足够活跃的想像力来为自己描绘出这样的一幅图景。在她能潜来莎拉房间为数不多的机会中她只看到让人兴奋的一面，那是由“假设”和所讲的故事激起的。她的拜访带有几分冒险的性质；而且虽然莎拉有时候脸色显得很不好，她变得非常消瘦，这是显而易见的，但是她那高傲的幼小心灵却不容许向别人诉苦。她从未承认过自己有时候真是饿得发慌，就像今晚这样。她的身体正在迅速发育成长，又经常在外四处奔波，即



使能定时吃到丰盛、富于营养的食物也会食欲旺盛何况像现在这样进食无定时，厨房方便时才能讨到些难吃的劣质东西，她当然总是处在饥饿状态中了。她现在已逐渐习惯小胃里老有什么在啃啮着的感觉了。

“我估摸士兵们在国王的长途行军中也必定会有这种感觉的。”她常对自己说。她喜欢“国王的长途行军”这个短语抑扬顿挫的声调。这使她感到自己颇像一名士兵。她还有一种当上阁楼女领主的奇特感觉。

“比方说我住在一座城堡里，”她论证道，“而厄尔梅加德是另一座城堡的贵妇人，她前来拜访我，一大群骑士、扈从、家臣骑着骏马簇拥在她周围，旌旗猎猎；当我听到吊桥外响起嘹亮的号角声时，我自当下楼前去迎接，我还会在大厅里摆出筵席，召来乐手唱歌，表演，吟咏传奇故事。假若她来到阁楼，我无法设宴，但我可以讲故事，不让烦心的事破坏她的情绪。我敢说，贫困的城堡领主在领地受到掠夺闹饥荒时也只得这样做了。”她正是一位高傲、勇敢的城堡小女领主，慷慨地献出所能提供的惟一款待——那就是她自己所做的梦——她所见的幻景——成为她的欢乐与安慰的种种想像。

因此，当她们坐在一起时，厄尔梅加德并不知道她饿得发晕，莎拉一边说话一边担心，剩下她独自一人时她会不会饿得睡不着觉呢。她觉得好像以前从未饿得这么厉害过。

“我真希望能像你一样苗条，莎拉，”厄尔梅加德突然

说，"我相信你比以前瘦了。你的眼睛显得更大了，瞧，你胳膊肘都有尖细的小骨头支出来了！"

莎拉把她的袖子往下拉拉，袖子是自己缩上去的。

"我一向是个瘦女孩，"她要强地说，"我的眼睛也一直是又大又绿的。"

"我喜欢你那怪怪的眼睛，"厄尔梅加德说，爱慕地盯看着那双眸子，"它们总像能看得很远。我喜欢它们——我也喜欢它们的绿颜色——虽然通常看上去像是黑的。"

"这是猫眼睛呀，"莎拉笑了，"只是没法在黑暗中看清楚东西——因为我试过的，可是看不清——我真希望能看清。"

就在此时，天窗那里发生了一件事，但她们俩都没有见到。如果两人中有谁恰好扭过头来看，是会吓一跳的，因为她会看见一张深肤色的脸小心翼翼地朝房间里张望，接着又消失了，像来时一样迅速，也几乎一样无声无息。不过，还不是**完全**没有声息。耳朵很灵的莎拉突然把头侧转了些，朝上往屋顶看了看。

"那样的声音不像是梅尔切赛德发出的，"她说，"不大像爪子抓扒的声音。"

"什么？"厄尔梅加德说，她有点吃惊。

"你没觉得方才听到什么吗？"莎拉问。

"没——觉得呀，"厄尔梅加德有点拿不准，"你觉得啦？"

"也许我也没有,"莎拉说,"不过我总有一点感觉。听上去像石片瓦上有东西——轻轻拖动什么的声音。"

"那能是什么呢?"厄尔梅加德说,"会不会是——强盗?"

"不会,"莎拉乐了,"这儿还有什么可偷的——"

她话没说完又停了下来。她们都听见了使她打断话头的声音。那不是石板瓦上的声音,而是从下面楼梯处传来的,分明是明钦小姐的怒吼声。莎拉腾地跳下床,一口气把蜡烛吹灭。

"她在骂贝基,"莎拉站在黑暗中悄悄地说,"她要把贝基吓哭了。"

"她会进这儿来吗?"厄尔梅加德也悄没声地说,吓得不轻。

"不。她准以为我已经睡了。你别弄出声来就行了。"

明钦小姐爬上最高一层楼梯是极罕见的事。莎拉只记得她以前上来过一次。不过此刻她在大发雷霆,至少是登上了底下的几级,听起来像是她在驱赶走在她前面的贝基。

"你这臭不要脸、尽说瞎话的东西!"她们听到她在骂,"厨娘告诉我她接连不断丢失东西。"

"那可不是我,您老,"贝基呜咽着说,"我是很饿,可是我没偷——从来没偷过!"

"真该把你送进大牢了,"传来明钦小姐的声音,"又拿又偷呀!整整半只肉饼呢,好家伙!"

"真不是我,"贝基哭着说,"要说,整整一个我也吃得下去——不过我连一个手指都没碰过。"

明钦小姐发脾气连带爬楼梯,上气都不接下气了。这肉饼本来是专为她准备的夜宵。很明显,她抽了贝基一下耳光。

"不许撒谎,"她说,"马上滚回自己房间去。"

莎拉和厄尔梅加德都听到了那清脆的耳光声,接着贝基拖拉着她那双破鞋冲上楼梯跑进阁楼。她们听到她的关门声,知道她一头扑到床上去了。

"两个我也吃得下,"她们听见她闷在枕头里发出的哭声,"不过我连一口都没咬过。是厨娘给了跟她相好的那个巡警。"

莎拉站在黑黢黢房间的中央。她气得咬紧了小牙关,一双伸出去的手用力地张开了又捏紧。她几乎无法安静地站住,可是她不敢挪动,直到明钦小姐走下楼梯一切都沉没在寂静中。

"这狠毒,残忍的东西!"她不禁冲口骂出来了,"厨娘自己拿走了还说是贝基偷的。她**没**偷!她**没有**偷!她有时候饿得实在不行便去灰碴桶里捡干面包皮吃!"她把双手用力地压在脸上,激动地啜泣起来,而厄尔梅加德,听到这不寻常的声音,简直惊呆了。莎拉在哭!这永不屈服的莎拉!这像是说明了某种新的情况——她从来不懂得的某种心态。说不定——!说不定!她那善良、迟钝的小心灵立刻

想到了某种新的、最糟的可能性。她在黑暗中从床上爬下来，擦燃一根火柴点亮了蜡烛。蜡烛亮起了后，她弯下身去看莎拉的脸，眼光里表露出新想法形成的一种明确的忧虑。

“莎拉，”她胆怯地说，嗓音里几乎带有恐惧了，“你是——你是——你从来没有告诉过我——我不想粗鲁无礼，不过——**你**是不是挨过饿？”

此时此际，这一问真可说是击中要害。屏障消除了。莎拉将头从埋着的双手里抬起。

“是的，”她心中涌起一股新的激情，“是的，我饿。我现在就饿得都几乎能把**你**吃下去。听到可怜的贝基的话，我更不是滋味了。她比我还要饿呀。”

厄尔梅加德倒抽了一口气。

“哦！哦！”她伤心地说，“我却一点儿也不知道！”

“我是不想让你知道，”莎拉说，“这会让我自己觉得像是街上要饭的。我知道我这模样已经很像了。”

“不，你不像——你根本不像！”厄尔梅加德抢着说，“你衣服是有点儿怪——不过你**不可能**看上去像个叫化子。你没有街头叫化子那样的面孔。”

“有一回一个小男孩出于好心施舍给我一只六便士的钱币，”莎拉说，不由自主地扑哧笑出声来，“就是这个。”说着她把脖颈上挂的细丝带往外拉。“要是我不像很需要，他是不会给我这六便士作为圣诞礼物的。”

不知怎的，见到这枚可爱的六便士小钱币使她们心情

都好了点儿。她们居然还笑了一小会儿，虽然两人眼睛里都噙着泪水。

“那孩子是谁?”厄尔梅加德问，盯看着钱币，似乎这不仅仅是一枚普通的六便士银币。

“他是个可爱的小家伙，正要去参加一次聚会，”莎拉说，“他是那‘大家庭’里的一员，最小的那个，两条腿圆滚滚的——我管他叫做盖依·克拉伦斯的那个。我寻思他的儿童卧室里准是摞满了圣诞礼物，食品篮里也堆满了糕点和别的东西，他能看出我是一无所有。”

厄尔梅加德往后跳了一小步。最后那几句话使她想起了什么，她那忧心忡忡的头脑突然冒出一个主意。

“哦，莎拉!”她喊道，“我真笨，怎么竟没有想起这个!”

“想起什么?”

“好东西!”厄尔梅加德说，一激动连说话也加快了速度，“就在今天下午，最喜欢我的那个姑姑给我送来一盒食品全都是好东西。我还一点儿都没碰呢，因为晚餐时我布丁吃多了，而且爸爸的那些书让我烦死了。”她的话开始变得颠三倒四了，“盒子里有蛋糕，有肉馅小饼，有果酱烤饼和圆面包，还有柑橘和红加仑子酒，无花果和巧克力。我马上就悄悄溜回我房间去把它拿来，咱们现在就吃。

莎拉几乎晕眩了。一个人饿得快瘫倒时听到别人提起食物，有时是会发生很奇特效果的。她捏紧了厄尔梅加德的胳膊。



“你认为——你行吗?”她迸出这么一句。

“我知道我没有问题,”厄尔梅加德答道,她朝门口跑去——将门轻轻打开——把头伸到黑暗中去,细细谛听,接着她回到莎拉身边。“烛光都熄灭了。所有的人都睡了。我可以偷偷地——偷偷地走——没人会听见的。”

这事太让人高兴了,她们双双握住对方的手,莎拉的眼睛突然一亮。

“厄米!”她说,“咱们来**假设**吧!咱们就假设这是一次宴会!那么,哎,难道你不想邀请隔壁牢房的难友吗?”

“对!对!咱们现在就来敲墙。牢头不会听见的。”

莎拉走到墙边。透过墙她能听到可怜的贝基在哭,哭声轻一些了。她敲了四下。

“这意思是:‘通过墙下秘密通道来我处,’”她解释道,“‘有事情传达。’”

回答她的是五下快速的叩击声。

“她马上就来。”莎拉说。

几乎紧接着阁楼门被推开,贝基出现了。她眼睛发红,便帽滑到一边,她见到厄尔梅加德后开始用围裙不安地搓擦自己的脸。

“千万别担心,有我在,贝基!”厄尔梅加德喊道。

“是厄尔梅加德邀请你参加的,”莎拉说,“因为她要给我们拿来一盒好东西。”

贝基的帽子都快完全掉落了,她兴奋地抢过话头。

"是吃的吗,小姐?"她说,"是好吃的东西吗?"

"是啊,"莎拉回答说,"而且我们还要假设举行一次宴会。"

"而且你**想要**吃多少就可以吃多少,"厄尔梅加德插嘴说,"我马上就去!"

她踮起脚尖走出阁楼时太匆忙了,连红披巾掉了也不知道。一时之间也没人注意。贝基因为鸿运当头而喜不自胜。

"哦,小姐!哦,小姐!"她连气都透不过来了,"我知道是你求她让我参加进来的。这——这让我一想起就要哭。"接着她走到莎拉身边,站在那儿崇拜地看着莎拉。

可是在莎拉那双充满饥意的眼里又亮起了先前的那种光芒,于是她周围的现实世界就起了变化。就在这个阁楼里,外面是寒夜——下午在泥泞的街上跋涉的印象还未完全消退——对那个小叫化子可怕的饥饿眼神还留在记忆中——这件平凡的乐事就像变戏法那样发生了。

她屏住了呼吸。

"反正,转机总会来到的,"她喊道,"就在事情正要变得最最糟糕的那一刻。这就像是魔法在起作用。我真该一直把这点牢记在心的。最糟糕的事情是从来也不会**真正**发生的。"

她高兴地摇晃着贝基的身体。

"不,不!你千万别哭!"她说,"我们得赶紧把餐桌布置



好。”

“布置餐桌，小姐?”贝基说，朝房间四边仔细看着，“咱们拿什么布置呀?”

莎拉也环顾阁楼。

“是好像没什么有用品。”她答道，带着浅笑。

就在此时她看到某样东西，便朝它扑了过去。那是掉在地上的厄尔梅加德的红披巾。

“这儿有条披巾，”她喊道，“我知道她不会在乎的。用来做红桌布再好不过了。”

她们把那张旧桌子拉出来，将披巾铺在上面。红是一种奇妙不过，最能让人感到温暖、舒适的颜色，房间一下子就显得有些陈设了。

“要是地板上有块红地毯，看上去该多美啊!”莎拉喊道，“我们必须假定是有一块的!”

她用很欣赏的眼光朝光秃秃的地板上扫去。这不，地毯已经铺上了。

“多么软和，多么厚实呀!”莎拉说，轻轻一笑，贝基知道其含义是什么;她举起脚接着又轻轻地放下去，仿佛脚底下确实有什么似的。

“是的，小姐。”贝基回答道，一本正经地带着狂喜的神情看着莎拉。贝基总是非常一本正经的。

“现在，下一步又是什么呢?”莎拉说，她静静地站着，用双手遮住眼睛。“只要我想一想，等上一会儿，就会有东西

出现的——"她用轻柔、期待的声音这样说,"魔法会告诉我的。"

她最喜欢从事的一种幻想就是:在"外面",这是她的说法,种种想法正等着人去召唤它们。贝基以前就见到过她多次站着等待,知道过不了几分钟莎拉就会把手放下,露出开朗的笑容的。

过了一会她果真就这样了。

"对了!"她喊道,"有主意了!我现在知道了!我当公主那会儿的旧箱子里有东西,我得去翻翻看。"

她飞也似地跑到屋角,跪了下来。箱子放在阁楼里并不是为她考虑,而是因为别处没有地方。那里除了些破烂东西外,已经不剩下什么了。可是她知道她应该是能找到点儿什么的。魔法总是能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安排好这类事情的。

箱内一角放了只小包,很不起眼所以被忽略了,她本人当初发现时把它当做纪念品保存了起来。小包里有一打白色的小手帕。她欣喜地抓在手里跑到桌子跟前。她开始在红桌布上把它们排列开来,抚平它们,小心翼翼地把它们叠好,让窄窄的花边卷起露在外面,她这样做的时候,魔术在为她施展法力了。

"这些是盘子,"她说,"是有金边装饰的盘子。而这些则是绣花很讲究的餐巾。是西班牙修道院里的修女精心制作的。"

“真是她们做的吗,小姐?”贝基轻声轻气地说,听到这个说法,她精神大为振作。

“你必须这样假设,”莎拉说,“只要你用心去假设,就会看到事情就是这样的。”

“是的,小姐,”贝基说;接着莎拉回到箱子那儿,尽力去完成一个她非常想达到的目的。

莎拉突然扭过头来,发现贝基站在桌旁,模样真是奇怪极了。她闭上双眼,扭曲着脸,显得奇形怪状,抽搐使她的脸都歪了,双手垂在两侧,僵僵地捏着。她看上去像是在使劲要把一件巨大的重物举起来。

“怎么回事,贝基?”莎拉喊道,“你在干什么呀?”

贝基吓了一跳,睁开眼睛。

“我这是在,呃,‘假设’呢,小姐,”她有点不好意思地回答道,“我要像你那样地看到什么。我差点儿做到了,”她露出一丝满怀希望的微笑,“不过那真费劲儿呀。”

“费劲也许,是因为你没做惯吧,”莎拉友好而充满同情地说,“不过你不知道,等你经常这样做以后,那是多么容易了。一开始,我不会那么使劲儿的。过上一阵,它自己就来了。先让我告诉你新情况吧。瞧瞧这些东西。”

她手中拿着一顶旧草帽,那是她从箱底翻出来的。帽子上有一圈花饰。她把花饰拆了下来。

“这是宴会用的花环,”她庄重地说,“它们使满室飘香。脸盆架上有只大水杯,贝基。哦——把那只肥皂碟也拿来,

这可以作餐桌中央的装饰品。”

贝基虔敬地把两样东西递给她。

“这会儿它们又变成什么啦，小姐？”她问，“你要认为它们是陶器了吧——可是我知道它们不是的。”

“这是一只刻花的鼓肚酒缸，”莎拉说，一边把花饰的卷须装点在水杯的周围，“而这个——柔情地弯身在肥皂碟上，并往上面堆放玫瑰花——是件最纯的雪花石膏石雕件，上面还镶嵌有宝石呢。”

她轻轻地抚触这些物件，嘴唇上挂着一抹幸福的微笑，这使她宛如是梦幻中的人物。

“哇，真可爱呀！”贝基悄声说。

“若是我们能有件什么东西来做糖果碟子，那就太好了，”莎拉喃喃地说，“对了！”又朝箱子冲去，“我可记起方才见过的一样东西了。”

其实那只是用红白两色皱纱纸包起的一团羊毛，不过那张纱纸很快就给卷折成小碟的模样，再用剩下的花儿装点一下，为宴会照明的烛台也有了。只有魔法，才能使一张铺了红披巾、摆了些长久未开旧箱子里废品的旧桌子焕发出异样的光彩。可是退后几步，对着它细细打量的莎拉却从中看到了奇迹；贝基在喜悦地凝视了一会儿之后，开口吞吞吐吐地说：

“这地方，”她环顾了阁楼之后有点迟疑地说，“这会儿是巴士底监狱——还是变成一个完全不同的地方了呢？”



“哦，当然，当然！”莎拉说，“完全不同了。这是一个宴会厅！”

“我的老天，莎拉小姐！”贝基不禁喊出声来，“一个宴会厅！”她转过身子，敬畏地大惑不解地看着这些光彩夺目的一切。

“宴会厅，”莎拉说，“一个大摆筵席的豪华厅堂。有拱形房顶，有乐队演出的廊台，还有一个大壁炉里面满是一根根烧得旺旺的粗橡木枝，房间四边都点着闪闪发光的细长蜡烛，使大厅里一片辉煌。”

“我的老天。莎拉小姐！”贝基又喘不过气来了。

这时，房门开了，厄尔梅加德走进来，篮子太重使她步子走得有点不稳。她也吃了一惊，欢乐地叫了起来。从室外冰冷的黑暗中进来，发现面前竟有完全意料不到的宴会餐桌，铺了红桌布，装饰着雪白的餐巾，还有花环点缀，自然会感到准备工作做得实在漂亮。

“哦，莎拉！”她喊了起来，“你真是我见到过的最最聪明的姑娘了！”

“还不错吧？”莎拉说，“都是从我旧箱子里翻出来的东西。我向我的魔法求教，它告诉我动脑子去找就是了。”

“不过，哦，小姐，”贝基嚷道，“你等着，听她告诉你它们都是什么吧！它们不单单是——哦，小姐，请你告诉她呀。”她恳求莎拉。

于是莎拉一五一十地告诉小女孩，在莎拉的魔法的帮

助下,厄尔梅加德几乎全都看到了:那金边大盘——那拱形房顶——那熊熊燃烧的木头——那闪闪发亮的细蜡烛。在一样样吃食从篮子里取出来后——带糖霜的蛋糕——水果——糖果还有酒——这盛宴简直显得极其排场了。

“这多像一次真正的宴会呀!”厄尔梅加德喊道。

“女王的餐桌也就是这样了。”贝基叹息说。

这时,厄尔梅加德忽发奇想。

“我来告诉你该怎么办,莎拉,”她说,“假设你现在是一位公主,这是一次皇家宴会。”

“不过这是你主办的宴会呀,”莎拉说,“得由你来当公主,而我们都是你的侍从女官。”

“哦,我不会的,”厄尔梅加德说,“我太胖了,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你来当吧。”

“好吧,如果你要我当的话。”莎拉说。

可是突然她想起了别的一件事,她朝生锈的壁炉跑去。

“这里有的是纸和垃圾!”她喊道,“要是我们把炉子点着,能烧起几分钟明亮的火焰,我们会觉得这是真正的炉火。”她划着一根火柴把炉子生上,顿时一片灿烂的光芒照亮了房间。

“等火不旺了,”莎拉说,“咱们要忘记这火不是真的。”

她站在跳跃着的炉火前,绽出了微笑。

“这看上去不挺像是真的吗?”她说,“好,现在咱们开始用餐吧。”

她领头走向桌子,落落大方地对厄尔梅加德和贝基摆了摆手。她正深深地沉浸在她的梦幻之中呢。

“请上前来吧,美丽的淑女们,”她用快乐的梦幻般的声音说,“请在宴会桌前就座。我尊贵的父王远行在外,国王陛下命我来款待各位。”她把头朝屋角微微侧过去。“对了,嗬!那边的乐师们!奏起你们六弦琴和巴松管吧。公主们,”她赶紧向厄尔梅加德和贝基解释道,“举行宴会时总有乐师伴奏的。就假设那个角落里有一个乐师座好了。好,现在我们开始吧。”

她们刚把蛋糕拿在手里——谁也没来得及做进一步的事,这时——她们三个全一跃而起,脸色煞白地转向门口——支起耳朵听着,听着。

有人在上楼。这是不会错的。每一个都听得出那怒气冲冲的登踩声,心知一切都完了。

“那是——校长!”贝基哽哽噎噎地说,手一松,她那块蛋糕掉到了地上。

“是的,”莎拉说,她那张苍白的小脸上,一双眼睛因惊骇而变得越来越大,“明钦小姐发现我们了。”

明钦小姐一拳就把门打开。她的脸也是煞白煞白的,不过这是因为发怒。她的眼光从受惊的几张脸上转到餐桌上,又从餐桌扫到壁炉里废纸那闪烁的余烬上。

“我早就怀疑有这等事了,”她喊道,“可是我绝对没想到居然还真会这样胆大妄为。拉维尼亚报告的情况并非虚

假。”

于是她们知道是拉维尼亚不知怎的猜出了她们的秘密并且出卖了她们。明钦小姐大步走到贝基跟前再次抽了她一下耳光。

“你这老脸厚皮的小鬼!”她说,“明天一早就给我卷铺盖走人!”

莎拉站着一动不动,她的眼睛变得更大了,脸也变得更白了。厄尔梅加德泪如泉涌。

“哦,别把她撵走,”她呜咽道,“我姑姑给我送来一篮吃的。我们——只不过是——聚一聚呀。”

“我也看出来了,”明钦小姐挖苦地说,“莎拉公主坐在主人席上。”她凶狠地转身朝着莎拉。“全是你干出来的好事,我知道的,”她大声喊道,“厄尔梅加德怎么也想不出这个主意的。你还装点了桌子吧,我猜——用这些垃圾。”她朝贝基顿顿脚。“滚回你房间去!”她命令道,贝基灰溜溜地走了,用围裙捂住自己的脸,肩膀一抽一抽的。

接着就轮到处理莎拉了。

“我明天再来收拾你。罚你明天早、午、晚三餐都没得吃!”

“我今天午饭,晚饭都没吃着,明钦小姐。”莎拉简直是有气无力了。

“那就更好。可以让你长点记性。别傻站在那儿。把东西都放回篮子里去。”

她迫不及待自己动起手来，把东西往篮子里扫，此时她见到了厄尔梅加德的新书。

“嗬，你——”她对厄尔梅加德说“——竟把你漂亮的新书拿到这脏阁楼里来。收走，快回你床上去。明天一整天都不许出卧室，我要写信给你爸爸。要是他知道今天晚上你在哪儿他会怎么说？”

此时，她从莎拉严肃、直直的盯视里看到了什么，这使她恶狠狠地转向莎拉。

“你在想什么？”她问，“为什么那样看着我？”

“我是在寻思。”莎拉答道，就像那难忘的一天她在教室里那样回答。

“你寻思什么？”

这就跟在教室里那一幕几乎一模一样。她态度里丝毫没有无礼之处，有的只是悲哀与沉默。

“我在寻思，”她声音很低地说，“如果我爸爸知道我今天晚上在什么地方他又会说什么。”

就跟上次一样，明钦小姐简直气疯了，她的愤怒也像上次一样，是以一种毫无节制的方式发泄出来的。

“你这无法无天，不服管教的小鬼！”她喊道，“你怎么敢这样！你怎么敢这样！”

她捡起那些书，把剩余的食品胡乱往篮子里扫，又往厄尔梅加德怀里一塞，将厄尔梅加德往门口推。

“我就让你呆在这儿寻思，”她说，“马上给我上床。”接

着她把房门在自己和可怜的、跌跌撞撞的厄尔梅加德身后砰地关上，留下莎拉孤零零地站在那里。

这场梦已经完全到头了。壁炉里废纸燃剩后的火星都已熄灭，只剩下灰烬；桌子变得光秃秃的，金边瓷盘和有华丽绣花的餐巾，还有花环，都还原成了旧手帕，几张红白两色的纸，被扔掉的假花全散落在地上；乐师座里的乐师全溜走了，六弦琴和巴松管悄然无声。埃米莉背靠墙坐着，定定地瞪向前方。莎拉看到了她，便走过去用颤抖的双手将她抱起。

“宴会的痕迹一点儿都没有了，埃米莉，”她说，“也根本没有什么公主。除了巴士底的囚犯，什么也没有留下。”接着她坐下来，掩住了自己的脸。

如果她恰好在这一刻没有掩住脸，如果她正好在这一刻偶然朝天窗瞥上一眼，情况又会怎样我就不得而知了——也许这一章会有截然不同的结局——因为要是她瞥看的话她必然会被她见到的情况吓上一跳的。她会看到就是那张脸贴在窗玻璃上窥看她，就跟那天晚上稍早时偷看她和厄尔梅加德谈话的那张一样。

但此时她没有朝上看。有好一会儿，她坐着，她那黑头发的小脑袋埋在臂弯里。她努力要默默地承受什么的时候总是那样坐着的。接着她站起身，慢慢地走向床铺。

“我再也无法假设任何事情了——至少在我清醒的时候，”她说，“再试下去也没有用。如果我入睡了，倒说不定

能做个梦，梦会给我假设的。"

她突然感到那么疲倦——兴许是因为没吃东西吧——于是便十分虚弱地在床沿上坐下。

"假设壁炉里有旺旺的火，跳跃着小小的火焰。"她喃喃自语。假设炉火前有一把舒适的椅子——再假定近处有一张小桌子，上面有一小份热腾腾的——热腾腾的晚餐。另外再假定——此时她将那张薄薄的被子拉上来盖住自己——"假定这是一张美丽柔软的床，有好些羊毛毯子和大大的鸭绒枕头。假定——假定——"倒是她的困倦给她带来了好处，因为她眼睛合上很快就睡熟了。

她不知道自己睡了多久。不过她实在是太累，所以睡得很沉很死——太深沉了，任何事情都吵不醒她，即使梅尔切赛德全家出动尖叫奔跑，即使它成群儿女全钻出洞来打闹翻跟斗，也无法把她吵醒。

后来她醒来，醒得很突然，她都不知道是什么特别的事情把她从沉睡中唤醒的。不过实际的情况是，有一种声音把她唤醒了——一种真实的声音——是天窗落下关上时所发出的喀哒声，关上之前有一个灵活的白色身影溜了出去又蹲伏在近处的石片瓦屋顶上——近得足以能看见阁楼里的情况而又不至于被人发现。

起先她没有睁开眼睛。她觉得太困了而且——说来也够奇怪的——太暖和太舒服了。她觉得这么暖和舒服，说

真的，因此都不敢相信自己确实是醒了。除了在某种美好的幻觉中，她从未觉得这么暖和这么舒服过。

“这梦多么美啊！”她喃喃地说，“我觉得够暖和的。我——还——不想——醒呢。”

这肯定是一个梦。她觉得像是有温暖、可爱的被子铺在了她的身上。她的的确确能感到有毯子，她把手伸出去时能摸触到某种极像是缎子面鸭绒被那样的东西。她千万不能从这场美梦中醒来呀——她必须保持一动不动，好让这场梦一直持续下去。

可是她做不到——即使她使劲闭紧眼睛，她还是做不到。有什么事情在逼她醒过来——是房间里的什么事儿。那是一种有光的感觉，还有声音——一小堆煤块的噼啪的燃烧声。

“哦，我一点点醒过来了，”她悲哀地说，“我阻止不了——阻止不了呀。”

她的眼睛不由自主地睁开了。但接着，她竟微笑起来了——因为她看到的景象是在阁楼里从未见到过的，她也知道以后是再也不会见到的。

“哦，我原来**并没有**醒呀，”她轻声地说，壮起胆子用一只胳膊肘支起身子看看四周，“我还在做梦呢。”她知道这**必定**是一个梦，因为如果她醒了这些东西是不可能——绝不可能有的。

你是否怀疑她确实觉得自己还没有回到真实生活中来



呢？她所看到的情景是：壁炉里燃着明亮的、旺旺的火；吊架上有一把小铜壶，水已烧开在嗞嗞作响；地上铺有一张厚厚的、温暖的猩红地毯；炉火前面有一把打开的折椅，上面还放了只软垫；椅子旁是一张小小的折叠桌子，铺了块白台布，上面摆了一些带盖的小盘，一只茶杯，一只茶碟，一把茶壶；床上有新的暖和的毯子和一条缎面鸭绒被；脚跟处放着一件缝制并填充得很别致的丝睡袍，床下有一双厚拖鞋，而且还有一些书。她梦中的房间似乎变成了童话世界——而且还充满着温暖的亮光，因为桌子上有一盏蒙着玫瑰色罩子的灯。

她坐起来，身子用胳膊肘支着，她的呼吸变得又快又急促。

“梦境并没有——消失嘛。”她气都透不过来了。

“哦，我以前可从来未做过这样的梦。”她几乎连动一动都不敢；可是最后她还是把被子推到一边，两脚放落到地上，脸上带着狂喜的笑容。

“我是在做梦——我正在从床上下来。”她听到自己的声音在说。接着，她站在这一切的中间，身子慢慢地从一边转向另一边，她又说：“我梦见它继续存在——是真实的！我梦见它让人觉得是真的。是它中了邪——还是我中了邪呢。我只是**自以为**看到了这一切。”她的话越说越快了。“只要我能继续这样以为，”她喊道，“别的我都不在乎！都不在乎！”

她站住喘息了更长时间,然后又喊出声来。

"哦,这不是真的!"她说,"这不可能是真的! 不过,哦,怎么会这样像真的呢!"

旺炽的炉火吸引她走过去,她跪下,伸出手去烤火——挨得太近了,那股热气使她赶紧往后缩。

"仅仅是我梦见的火是不可能这么热的呀。"她喊道。

她跳起来,摸摸桌子、盘子、地毯;她走到床前又去摸摸毯子。她拿起絮得很松软的睡袍,突然抓紧它把它贴在自己胸前,又贴在脸颊上。

"它又暖和又轻软!"她都快要哭了,"这是真的。必定是真的!"

她把睡袍披在肩上,又把双脚伸进拖鞋。

"它们也是真的。这都是真的!"她喊道,"我不是——不是在做梦!"

她几乎跌跌撞撞地走到那些书的跟前并且翻开放在最上面的那本。扉页上写着些什么——只有几个字,是这样写的:

给阁楼里的小姑娘。一个朋友赠。

看到这些话之后——对她来说这样做岂不是挺奇怪吗——她把脸埋在书页里,泪如泉涌。

"我不知道这人是谁,"她说,"不过总算有人对我多少

关心一些了。我有一个朋友了。”

她拿起她的蜡烛悄悄走出她自己房间，进入贝基的房间，站在她的床边。

“贝基，贝基！”她壮起胆子，尽可能地提高她悄声说话的音量，“醒醒呀！”

贝基醒过来时，她吃惊地坐直身子，她那张脸仍然被泪痕弄得污糟糟的，见到自己身边竟站着一个穿着华贵绛红丝睡袍的小人儿。她见到的是一张容光焕发、生气勃勃的脸。莎拉公主——这正是贝基记忆中的那个形象——就贴着她的床站着，手里擎着一枝蜡烛。

“来呀，”她说，“哦，贝基，来呀！”

贝基吃惊得说不出话来。她乖乖地起床，跟着莎拉，嘴巴、眼睛都张得老大，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她们跨过门槛后，莎拉将门轻轻关上，把她拉到温暖、光亮的一切的中间，使贝基头晕晕乎乎的，连她的饥饿感也一时之间变得麻木了。

“这是真的！这是真的，”莎拉喊道，“我全都一一摸过了。它们就跟你我一样真实。魔法在我们睡着时来过，完成了这一切——是魔法，它绝不会让最最糟糕的事情**真的**发生。”

第16章　来　访　者

如果你能够,那就请想像一下那天晚上剩余的时间是怎样度过的吧。两个小姑娘如何蹲伏在炉火旁,炉火在小小的壁炉上闪烁、跳跃,燃得挺欢。她们又怎样把菜盘上的盖碟撤去,发现美味可口、热气腾腾的浓汤,这本身就很管饱,何况还有三明治、烤面包片、松糕,量很多,够她们两人吃的。洗脸台上的那只水缸权充了贝基的茶杯,茶是那么的香,因此没有必要假装那是别的什么了,它就是地地道道的茶。她们都感到暖和,吃得很饱,非常快活。

发现自己奇妙的好运确是真的就尽情去充分享受,这正是莎拉的本性。她过惯了充满各种想像的生活,因此很习惯于接受任何可能发生的奇迹,要不了多久,就几乎不再感到大惑不解了。

"我不知道世界上有谁能做出这样的事来,"她说,"不过,反正是有这样的人的吧。现在,咱们坐在他们生的炉火旁——这——这——这就是说,事情是真的!不管那是位——他们是在什么地方——反正我有了一位朋友,贝



基——有某一个人,他是我的朋友。”

不容否认的是,当她们坐在熊熊炉火前,享受着富于营养、让人胃里怪舒服的食品时,她们有一种又喜又惊的感觉,带点狐疑地望着对方的眼睛。

“你是不是觉得,”有一回贝基用耳语吞吞吐吐地说,“你是不是觉得这一切说不定会溶化掉呢,小姐?咱们是不是最好快点儿享用呢?”她一边把三明治匆匆忙忙地往自己嘴里塞。如果这仅仅是一场梦,那么用膳礼仪便大可不必讲究了。

“不,不会溶化掉的,”莎拉说,“我正在吃这块松糕,还能尝出它的滋味来。在梦里你从来不能真正吃到东西。你仅仅是觉得自己马上就要吃到。除此之外,我还不断地掐我自己;方才我还摸了摸一块很烫的煤,我是有意去试试的。”

懒洋洋的舒适感是一种让人飘飘欲仙的感觉,最终几乎使她们难以抗拒。那是幸福儿童吃饱喝足后的困倦,她们坐在炉火前尽情享受着光和热,直到莎拉不由自主地转过身来,打量自己那张起了变化的床。

床上毯子足够多的,完全可以让贝基拿一条去盖。隔壁阁楼里那张窄窄的床那天晚上睡上去可舒服了,是它的女主人做梦也未曾想到过的。

在贝基走出房间时,她在门口转过身来,用贪婪的眼光看看四周。

“要是到早晨这一切都消失了的话，小姐，”她说，“反正今天晚上是有的，总之，我是永远也不会忘记的。”她朝每一样东西都认真看看，仿佛要把它们铭记在心似的。“炉火在呢，”用她的手指点了点，“桌子在火的前面；灯在那里，灯光看上去是玫瑰红的；你床上盖着一块缎面被子，地板上有一块挺软和的地毯，什么东西看上去都那么漂亮；还有——”她停歇了片刻，把手轻轻按在自己的肚子上，“——还有汤、三明治和松糕——方才我都吃了的。”接着，深信这一点，至少是真的之后，她走出去了。

通过学生之间、佣仆之间的秘密通道，第二天早上谁都知道莎拉·克鲁出了极不光彩的事，厄尔梅加德受惩罚了，而贝基本来是会在吃早饭之前就让她卷铺盖滚蛋的，但是一时还走不了。仆佣们知道她之所以被允许留下是因为明钦小姐要找另一个粗使丫头也并不容易，这人得孤苦伶仃，非常自卑，只要每星期拿到很少几个先令，便会像奴隶那样卖命干活。教室里年纪大一些的姑娘知道，如果明钦小姐没把莎拉轰走那完全是为了自身的实际利益。

“她长得那么快，又好歹学到不少知识，”杰西对拉维尼亚说，“她很快就可以带班开课了，而且明钦小姐知道让她上课是无需付工钱的。你可真够损的，拉维，竟告发她在阁楼里寻欢作乐。你是怎么发现的呢？”

“我是从洛蒂那里知道的。她嫩得很，透露给了我连她自己都不明白。向明钦小姐反映也根本不能算是什么坏

事。我可觉得这是我的责任嘛——"接着又傲慢地说,"是她自己不老实。多可笑,她穿得这么破烂,还要摆出一副高不可攀的模样,哼!"

"明钦逮住她们的时候她们在干什么?"

"又是假装自己是什么大人物呗。厄尔梅加德把她的食品篮子拿上去和莎拉、贝基分享。她从不请我们吃东西。这种小事我不计较,但是她也太失身份了,竟上阁楼跟女用人一起吃东西。我奇怪明钦小姐干吗不把莎拉轰走——即使她真有需要让她来教课。"

"倘若她给撵出去,她能去哪儿呢?"杰西不无焦急地问。

"我怎么会知道呢?"拉维尼亚恶狠狠地说,"今天早上她进教室时,按说,应该显得怪怪的——在出了这样的事之后。她昨天就没吃晚饭,而且今天一顿也不会给她吃的。"

杰西人虽然有点傻,心眼儿倒不算太坏。她有点生气,猛地捡起了她的书。

"哼,我觉这太过分了,"她说,"她们没有权力让她饿死。"

那天早上莎拉走进厨房时,厨娘斜眼看她,别的女用人也都这样;可是她急匆匆地从大家身边走过。事实上,她有点睡过头了,贝基也是一样,两人都没有机会见到对方,谁都是匆匆忙忙下楼来的。

莎拉走进洗碗间。贝基在使劲擦一把水壶,居然在嗓

子眼里哼起了一支小调。她抬头望着,面上喜滋滋的,简直抑制不住。

“我醒过来时它还在呢,小姐——我指的是那条毛毯,”她激动地悄声说,“完全是真的就跟昨儿晚上一样。”

“我那儿也是一样。此刻还都在——所有的东西都在。我穿衣服时还吃了点我们剩下的冷饭。”

“哦,我的老天!哦,我的老天!”贝基是带着狂喜的呻吟喊出来的,但马上又把脑袋低下去擦水壶,因为厨娘从厨房里走进来了。

明钦小姐极想看看莎拉走进教室时会是什么模样,仿佛与拉维尼亚不约而同似的。对明钦小姐来说,莎拉一直是个恼人的谜,因为即使用严厉的态度对她也不能使她哭或是显得惊骇。挨训时,她总是默立恭听,神情庄重;惩罚她时,她就干额外派她做的活儿,或是不吃饭就出去当差,既不抱怨,也没有流露出要反抗的迹象。她从不作唐突无礼的答话,这在明钦小姐看来本身就是一种唐突无礼。不过经过了昨天的饿饭,晚上的剧烈冲突,又加上今天又得挨饿的前景,这丫头再硬怕也顶不住了吧。要是她下楼时不是脸色惨白,两眼通红,一副哀伤、求饶的表情,那倒真是件怪事了。

明钦小姐这天第一次见到莎拉是在她走进教室来听小班法语课朗读和指导做作业的时候。但她进来时步伐富有弹性,脸色红润,嘴角处漾着一抹微笑。这真是明钦小姐所



遇到过的最古怪的事情了。这着实让她吃了一惊。这孩子莫非是铁打的不成？这样的怪事意味着什么呢？她当即把莎拉叫到桌子前面来。

“你看上去像是对自己犯的错误毫无认识嘛，”她说，“莫非你真是无可救药啦？”

事实上，如果你仍然是个孩子——即便年纪够大了情况也是一样——肚子吃得饱饱的，觉睡得足足的，又是在柔软、暖和的床上；你是在童话故事进行到一半时入睡的，醒来时发现一切都是真的，那么，你是无法感到不快乐，连想装出不快乐的模样也是办不到的；你也不能，再努力仍然不能不让眼睛露出快活的光芒。当莎拉抬起眼睛作出无懈可击合乎礼仪的答复时，她的眼神几乎让明钦小姐惊呆了。

“我请求您的原谅，明钦小姐。”莎拉说，“我知道我正在受惩罚。”

“要表现好一些，别忘了自己的错误，千万别装出一副发了大财的高兴模样。这叫厚颜无耻。记清楚了，今天可没有饭给你吃。”

“是的，明钦小姐，”莎拉回答道，不过在转身走开时她想起昨天发生的事，不免有点心惊肉跳。“要不是魔法及时拯救了我，”她想，“情况可就太惨了！”

“她不像是肚子非常饿嘛，”拉维尼亚悄声说，“你瞧瞧她。没准她是在假设自己刚用过一顿美美的早餐呢。”——一边恶毒地笑着。

“她跟别人不一样”杰西说，看着莎拉在辅导那个小班，“有时候，我真有点儿怵她呢。”

“莫名其妙！”拉维尼亚气急败坏地说。

整整一天，莎拉都显得容光焕发，脸色红润。仆佣们向她投来大惑不解的眼光，交头接耳地嘀嘀咕咕。阿米莉亚的小蓝眼睛也带着困惑的神情。在高压的痛苦中居然还能保持如此无所谓的良好状态，这说明什么她实在是不能理解。不过，这正符合莎拉独特的倔强性格。她看来是决意硬着头皮挺过这一关了。

莎拉在反复思量过后，下定决心，有一件事是必须做到的。那就是尽可能对所发生的奇迹保守秘密。要是明钦小姐万一再上阁楼来，那么自然，一切都会败露。不过看来至少在一段时间里她不大可能这样做，除非有什么迹象引起了怀疑，厄尔梅加德和洛蒂准会被紧紧监视，不敢再偷偷从床上溜下来了。对厄尔梅加德，倒不妨告诉她真实情况，相信她是会保密的。如果万一让洛蒂发现了，也可以让她答应千万别泄露出去。也许魔法本身自会隐藏它所创造的奇迹的。

“反正不管发生什么事情，”一整天莎拉都这样告诉自己，“不管发生**什么**事情，世界上某个地方有一个心地善良的人，这是我的朋友——我的朋友。即使我永远不知道这人是谁——如果我永远无法向其表示感激——我也永远不会觉得这么孤单了。哦，这魔法对我真是**太好**了！”



如果说天气还能比昨天更恶劣的话,那就是了今天了——更湿、更泥泞,而且更冷。有更多的杂事要出去跑,厨娘脾气更加乖戾了,知道莎拉受到惩罚,她也益发蛮不讲理了。但是事实证明,魔法站在你这一边,认你做朋友,其他事又有什么关系呢。莎拉昨晚那顿宵夜使她有了力气,她知道她到晚上能睡好,睡得暖和,即使不到傍晚她又自然而然感到饿了,她认为是能够忍到明天开早饭时候的,到那会儿总该让她吃东西了吧。那天很晚了才允许她上楼。原本就规定她每天晚上都得呆在教室里学习直到十点钟,由于做作业做出味道来了,她便对着课本多用功了一会儿。

当她登上最高一层楼梯,站在阁楼门前时,应当承认她的心跳得相当快。

"当然,很**可能**一切都给收回去了,"她悄悄说,尽量要显得勇敢些,"也可能仅仅是借给我度过那可怕的一夜用的。不过**确实**借过给我了——我有过的。那是真的。"

她推开门走进房间。进去后,她轻轻喘着气,关上门,背靠门站着,朝房间一边看到另外一边。

魔法又来过了。它确实来过,而且比先前施了更多的法力。炉火熊熊燃烧着,可爱的火焰跳蹿着,比原来更欢了。阁楼里又增添了一些东西,使面貌大为改观,如果她不是已经深信不疑,她肯定是会把眼睛擦了又擦的。在那张矮桌上又摆好了另一顿晚餐——这一回杯碗盘碟都有贝基的一份,与她的一模一样;破壁炉台上铺了一块鲜艳、厚实、

花卉图案奇特的毯子,上面散放着一些小摆设。所有光秃、丑陋的物件能遮盖的都用帷幔盖上了,使之看上去蛮漂亮。一些颜色绚烂的奇特料子用图画钉固定在墙上,那些钉子又尖又硬——不必使锤子光用手就能摁进木头或灰泥里去。墙上还钉有几把五光十色的扇子,地上有几只大垫子,又大又厚实足可以用来当坐垫。那只木箱上铺了块毯子,上面放了几只软垫,这就很有点像是一张沙发了。

莎拉慢慢地从门边移开,腿一软坐了下来,她朝四周围看了又看,看了又看。

“这简直就是童话故事变成了真事儿,”她说,“连一点点差别都没有呀。我真觉得我可以许愿让自己得到任何东西了——许多颗钻石或是成袋的金子———许愿它们就会出现!即使那样也不会比现在的情况更稀奇古怪呀。这是我的阁楼吗?我还是那个衣衫褴褛、又冷又湿的莎拉吗?想想看,我以前总假设这个假设那个,还希望仙女光临呢!我一贯希望的事就是能让童话故事变成现实。我现在正是**生活**在一个童话里。我还觉得我自己没准就是一位仙女,有能力把东西变成任何别的东西呢。”

她站起身,叩敲墙壁,叫隔壁囚房的难友过来,难友不一会儿就来了。

她一进来,几乎一下子在地上瘫成一团。有好几秒钟,她几乎连话都说不出来。

“哦,天哪!”她喘息道,“哦,天哪,小姐!”——就像那回

在洗碗间里一样。

“你看呀。”莎拉说。

那天晚上，贝基坐在炉前地毯的一个垫子上，拿着她自己的那份茶杯和茶碟。

莎拉上床时，她发现自己有了一条新的厚床垫以及几只大大的鸭绒枕头。她原有的垫子和枕头都被移放到贝基的床架上去了，其结果是，贝基新添了这些设备，自然能睡得比以前舒服多了。

“这些东西都是从哪里来的呢？”贝基有一次忍不住说，“天哪！是谁干的呢，小姐？”

“咱们连问都不要问，”莎拉说，“倘若不是我想说上一句：‘哦，谢谢您啦’，我是宁愿不知道的。这样不是显得更美好吗？”

从那时候起，日子过得一天比一天精彩。童话故事在持续着。几乎每一天都会出现新事物。晚上莎拉每次推开门总会见到一些新的让人舒适的生活用具或是装饰品，过不多久，阁楼就成了一个充满种种新奇华美物件的漂亮小房间了。丑陋的四壁逐渐完全为图画与挂毯所遮盖，精巧的折叠家具出现了，悬挂在墙上的小书架上放满了书籍，总之，新的舒适、方便的用品源源不绝而来，让人感到应有尽有，再也不缺什么了。莎拉早上下楼去时，桌子上摊着吃剩的晚饭；可是等到晚上她回到阁楼里来时，魔术师已把旧的杯盘碗盏撤去，换上了另外一小顿美餐。和以前一样，明钦

小姐还是那么凶狠与出口伤人,阿米莉亚小姐还是那么容易激动,仆佣们还是那么庸俗、粗鲁。不论天气好坏,莎拉都给差出去跑腿,被呵斥,被吆来喝去;几乎不准她与厄尔梅加德和洛蒂说话;拉维尼亚见到她衣服越来越破便讥笑嘲弄她;当她出现在教室时别的姑娘都好奇地瞪看她。不过,只要她能生活在神奇美妙的故事里,这一切又有什么了不起呢?这种生活,可比她为了抚慰自己干渴的年轻心灵,使自己免于绝望而幻想出的一切故事,都更加罗曼蒂克,更加令人愉悦。有时候,在挨训斥时,她都几乎忍不住要笑出声来。

"要是你知道的话!"她在心里对自己说,"要是你知道的话!"

生活上所享受到的舒适与快乐使她变得强壮些了,而且她总是能预期得到这些东西,如果她出差回来,又湿又累又饿,她知道只要爬上楼梯,很快就会变得暖和与吃得饱饱的。在最艰苦的日子里,她能够去想今晚打开阁楼门时将见到什么,会有什么新的欢乐在等待着自己,用这种办法使自己心情愉悦起来。时间不长,她就开始显得不那么消瘦。红润的颜色也回到她脸颊上来,她那双眼睛也不显得大得与脸不相衬了。

"莎拉·克鲁看上去气色好得很嘛。"明钦小姐很不以为然地对妹妹说。

"是的,"那位可怜巴巴、不太机灵的阿米莉亚小姐说,



“她肯定在胖起来。她原先都快像是只饿坏的小乌鸦了。”

“胡说什么!”明钦小姐怒气冲冲地叫嚷道,“她没有理由显得像在挨饿。吃的东西她从来都不缺!”

“那——敢情是。”阿米莉亚小姐恭顺地附和道,心惊肉跳地发现自己跟往常一样,又说错话了。

“她那样年龄孩子脸上出现这样的神情,叫人见了真不舒服。”明钦小姐说,盛气凌人,但意思又有点不清不楚。

“什么——什么样的神情?”阿米莉亚壮起胆子地问。

“简直可以说是桀骜不驯了,”明钦小姐回答道,但心里又觉得挺窝火,因为她清楚她所讨厌的那种情绪与桀骜不驯扯不上关系,但她拿不准该用别的什么贬损说法,“任何别的孩子遇到了她不得不接受的这些——变故,肯定会非常自卑,给彻底压垮的。可是说实在的,她好像丝毫不受影响,就像——就像她真是个什么公主似的。”

“你记得吗,”不会看风使舵的阿米莉亚小姐插嘴说,“那天在教室里她对你说什么来着,她说你会怎么办,倘若你发现她真是——”

“不,我哪里会记得这种小事,”明钦小姐说,“别说废话了。”其实她是记得一清二楚的。

非常自然,连贝基也开始显得胖些也没有那么胆小如鼠了。这是不由自主的事。在那秘密的童话故事里也有她的一份。她有了两条褥子,两只枕头,被子也够多的,每晚都能吃到一顿热腾腾的饭菜,在炉火边的坐垫上有她一席

之地。巴士底监狱冰雪般消溶了,囚徒不复存在。两个心满意足的小伙伴在欢乐气氛中并排坐着。有时候莎拉朗读她的书,有时候做功课,有时候她光是坐着凝视炉火,努力猜揣她的朋友会是谁,但愿能把自己心里的一些话向他倾诉。

接着又有了新情况:另一件奇妙的事发生了。有个男人来到大门口留下了几包东西。上面都用粗大的字迹写道:"送交住右面阁楼的小姑娘。"

派去开门的正好是莎拉,她把包裹拿进来了。她将最大的两只放在门厅桌子上,正对着上面所写的收信人地址端详,这时明钦小姐正好下楼,看到了她。

"给哪位小姐的就给她送去,"她严厉地说,"别傻站在那儿干瞪着。"

"它们是给我的。"莎拉安静地说。

"给你的?"明钦小姐喊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不知道是从哪里送来的,"莎拉说,"不过上面写明是给我的。我睡的是右面的阁楼。贝基睡另外那间。"

明钦小姐来到她身边,表情异常地看着那些包裹。

"里面是什么?"她问。

"我不知道。"莎拉答道。

"把它们打开。"她命令道。

莎拉照吩咐做了。包裹一个个拆开时,明钦小姐的面孔突然出现了一种古怪的表情。她看到的是既漂亮又舒适



的衣服——各种各样的衣服：包括鞋子、袜子和手套，还有一件暖和雅观的外衣。甚至于还有一顶俏丽的帽子和一把雨伞呢。这些都是上好的昂贵物品，在外衣口袋上还别着一张字条，上面写有这些字："供日常穿用——需要时会送上新的以供替换。"

明钦小姐异常激动。这个意外事件顿时使她那卑劣的头脑生出一些奇异的联想。会不会毕竟还是自己错了，这个没人管的孩子没准有个有权有势却脾气很怪的朋友躲在暗处——没准是个过去不为人知的亲戚，此人突然探查出她的踪迹，选择了用这种神秘、怪异的方式来供养她？亲戚的事有时是非常古怪的——特别是那些有钱的单身汉老叔叔伯伯舅舅，他们讨厌有小孩在自己身边。这样的人是宁愿从远处俯瞰一个晚辈亲戚的福利是否得到照顾的。不过，这样的一个人肯定脾气乖戾暴躁，轻易得罪不起。万一真有这么一个人，让他知道关于衣不蔽体、食不果腹、终日操劳的真相，那可不是闹着玩儿的。她只觉得事情很怪，心里直打鼓，她朝莎拉斜眼投去一瞥。

"是啊，"她说，用的是孩子丧父之后从未用过的口气，"有人对你很慈祥唷。既然东西都送来了，旧的穿破了你还会得到新的，那你不如上去换上，也好让自己显得体面一些。衣服换好后你可以下楼到教室里去学习。今天你不用出去办事了。"

大约半小时后，当教室门推开莎拉走进来时，整个书塾

的学生都目瞪口呆，吃了一惊。

“哎唷喂！”杰西不由得叫出声来，她捅捅拉维尼亚的胳膊肘，“瞧这莎拉公主呀！”

每一个姑娘都在看呢，可是拉维尼亚看了一眼，顿时脸色变得红通通的。

这确实是莎拉公主。至少，自从她是被认为是一位公主以来，还没有像此刻这样更具有公主气度的。她似乎和几小时前见到她从后楼梯下来的那个莎拉完全换了一个人。她身穿一袭连衣裙，那正是拉维尼亚过去忌妒人有而自己没有的那种。衣服是较深的暖色，剪裁做工十分讲究。一双穿了细巧皮鞋的纤足还是当初杰西羡慕不已的那个模样，一头浓发用根缎带系在脑后，如果任其垂下在那张小巧、极有个性的脸的周围，会使她看上去像一匹设得兰群岛[①] 的矮种马的。

“说不定是有人给她留下了一笔财产，”杰西悄悄说道，“我一直觉得她会遇到什么奇怪事情的。她太奇特了。”

“莫非是钻石矿又突然重新出现了。”拉维尼亚刻薄地说，“别那样傻盯着她拍她马屁，你这蠢丫头。”

“莎拉，”此时响起了明钦小姐深沉的声音，“过来在这儿坐下。”

在全教室的学生都瞪大了眼、互相捅胳膊肘，几乎不去

① 英国苏格兰北部的一个群岛，该处的矮种马颇有盛名。



掩饰自己的激动的好奇心时,莎拉走向自己过去的荣誉席位,坐下并把头俯在书上。

那天晚上,她回到房间,和贝基一起吃完晚饭后,她坐下,对着炉火严肃地盯看了好长时间。

"你脑子里又在编什么故事吧,小姐?"贝基用崇拜的口吻轻声问道。当莎拉一声不响用梦幻般的眼睛盯看着煤火时,一般说来她总是在虚构一个新的故事。可是这一回她并没有,她摇了摇头。

"不,"她回答道,"我在寻思自己应该怎么做。"

贝基瞪大了眼睛——仍然是毕恭毕敬的。对于莎拉的一言一行,她都满怀着近乎崇敬之情。

"我没法不老想着我的那位朋友,"莎拉解释道,"如果他存心为自己保密,那么下功夫去寻访出他是谁就未免太无礼了。不过我非常希望他能知道他给了我多大的喜悦。善良人使别人得到快乐,总是愿意知道效果的。他们仅仅是关心而不是希望得到答谢。我希望——我真的希望——"

她突然打住,因为就在此刻她的眼睛落到放在屋角桌面的一样东西上。就在两天前,她进房间时就已发现它了。那是只文具盒,里面装有纸张、信封、钢笔和墨水。

"哦,"她喊道,"我为什么原先没有想到呢?"

她站起来走到屋角把文具盒拿到炉火前。

"我可以写信给他呀,"她高兴地说,"然后把信留在桌

子上。说不定收走餐具的那个人也会把它拿去的。我不想问他任何事情。他并不在乎我的感谢，这一点我可以肯定。”

于是她写了一封短信。下面便是她信里所说的话：

希望先生不至认为这一行动太过唐突：在先生宁愿隐姓埋名之际，我竟然给先生写信。请相信，我不是有意无礼或是试图侦察出任何情况；我仅仅是希望为先生如此厚爱——天神般的厚爱——而表示感激，先生使一切变得像是一个童话。我对先生感恩不尽，同时我也觉得非常幸福——贝基亦是如此。贝基像我一样感激先生——这一切对她和对我都是那么美好和神奇。我们曾经那么孤独、寒冷和饥饿，可现在——哦，只要想到先生为我们所做的一切，我们便无限欣喜！请允许我只说三个字。我觉得如果不说便有如**骨鲠在喉**。那就是——**谢谢**你——**谢谢**你——**谢谢**你！

阁楼里的小姑娘

第二天早上她把信留在小桌子上，到晚上，它已与其他东西一起被取走了；因此她知道那位魔术师已经收到了，想到这一点她觉得更高兴了。在各自上床睡觉前，她给贝基

念一本新得到的书，此时，天窗那边传来一个声音吸引了莎拉的注意力。她从书页上抬起头来，看见贝基也听到这声音了，因为贝基转过头去看，并且相当紧张地在谛听。

“那边有什么东西呢，小姐。”她悄没声地说。

“是的，”莎拉慢悠悠地说，“听起来——像是有一只猫——打算钻进来。”

她离开椅子朝天窗走去。她听到的是一种奇怪的声音——像是一种轻轻的抓扒声。她突然记起什么便笑了起来。她想起有一个古怪的小东西，曾闯入到这个阁楼里来。就在这天下午，她还见过它闷闷不乐地蹲在印度绅士家中窗前的一张桌子上呢。

“没准，”她又高兴又激动地小声说，“没准就是那只猴子又逃出来了。“哦，我希望是那小猴！”

她爬上一把椅子，小心翼翼地抬起天窗，朝外张望。下了一整天雪，在雪上，挨她很近处，蹲着个在打冷战的小身影，一见到她，那张小黑脸就乞怜似的皱缩起来。

“正是那小猴嗳，”她喊出声来，“它从印度水手的阁楼里爬出来，见到了我们的灯光。”

贝基赶紧跑到她的身边。

“你打算让它进来吗，小姐？”她说。

“是的，”莎拉兴高采烈地说，“猴子呆在外面太冷了。它们身体很娇嫩。我要哄它进来。”

她轻轻伸出一只手去，嘴里发出一种抚慰的声音——

正如她跟麻雀和梅尔切赛德说话时一样——仿佛她自己就是一只温顺的小动物,出于爱心,对别的动物胆怯的天性非常理解。

"过来呀,亲爱的小猴,"她说,"我不会伤害你的。"

小猴知道她不会伤害自己。在她把柔软、抚慰的小手放到它身上把它朝自己身边拉过来之前,它就知道了。它在拉姆·达斯那双细长、棕色的手上觉出了人类的爱意,此刻又通过她的手感受到了。它让她把自己抱进天窗,等来到她怀里时它偎依在她胸前,善意地握住她的一绺头发,仰起头来看看她的脸。

"好猴儿! 乖猴儿!"她哼哼地说,一面吻它怪好玩的脑袋,"我真喜欢小动物呢。"

它显然愿意挨近炉火,当莎拉坐下来,把它抱在膝头上时,它看看莎拉,又看看贝基,既感到好奇,又表示出感激的意思。

"它不算好看,小姐,是啵?"贝基问。

"它样子像一个非常丑陋的婴儿,"莎拉哈哈大笑,"对不住你啦,小猴;不过我很高兴你不是一个小娃娃。你妈妈绝不会为你而感到骄傲,也不会有人敢说你长得像你的哪一个亲戚的。不过,哦,我可喜欢你呀!"

她往椅子背上仰靠,一边在思考。

"也许它是因为自己长得丑陋而伤心,"她说,"这想法一直在它头脑里,挥之不去。我纳闷它到底有没有头脑。

猴子,我的宝贝儿,你有头脑吗?”

可是猴子仅仅是伸出一只小小的爪子,挠挠自己的头。

“你打算把它怎么办?”贝基问。

“我今天晚上让它跟我一块儿睡,明天再把它送回到印度绅士那儿去。我不舍得送你回去呢,小猴儿;不过你必须得走。你应该最爱你自己的一家人;而且我又不是什么真正的亲戚。”

她上床时,在自己脚跟那里给它做了个窝,小猴子蜷身侧睡,仿佛是个婴儿,而且对自己的角落非常满意。

第17章 “正是那个孩子!”

第二天下午,“大家庭”的三个成员坐在印度绅士的书房里,竭尽全力逗他高兴起来。他们是在印度绅士的专诚邀请下才得以前来执行这个任务的。最近这段时间里,他一直生活在焦虑不安之中,今天更是急不可待地等待着某件大事发生。这件事就是卡迈克尔先生从莫斯科归来。他在那边逗留的时间拖延了一个又一个星期。他初到那里时,未能顺利地追踪到特地去寻访的那个人家。等他终于确定真的找到他们并登门造访时,又得知他们出外旅行了。他见到自己寻访他们的努力落了空,便决定留在莫斯科等他们回来。此刻,卡里斯福特先生坐在他的躺椅上,珍妮特坐在他身边的地板上。他十分喜欢珍妮特。诺拉找到了一只可坐的脚凳,而唐纳德则跨骑在用来装饰虎皮地毯的虎头上。必须承认,他骑的动作还真够野的。

“别那么大声催促坐骑呀,唐纳德,”珍妮特说,“来探望病人,哪能用这样拼命嚷叫的方法来哄他高兴呀。我们是不是声音太闹了,卡里斯福特先生?”她转过身去问印度绅

士。

但他只是拍了拍她的肩膀。

“不,不闹,”他回答说,“这样正可以免得我想得太多。”

“我这就静下来,”唐纳德喊道,“咱们都要像小耗子那样一声不吭。”

“小耗子可不像你那样又叫又喊的。”珍妮特说。

唐纳德揪住用手帕卷成的缰绳,骑在老虎脑袋上一颠一颠。

“没准有一大群小耗子呀,”他兴致勃勃地说,“没准有一千只呢。”

“我相信就算是五万只也弄不出那么大声音的,”珍妮特严厉地说,“咱们都要像只有**一只**小耗子那样地安静。”

卡里斯福特笑了,再次把她的肩膀拍了拍。

“爸爸现在快要回来了,”她说,“咱们要不就谈谈那个失踪的小姑娘?”

“我想此刻我也没有心思谈别的事。”印度绅士回答道,皱起眉头,一脸的倦意。

“我们非常喜欢她,”诺拉说,“我们管她叫非童话公主。”

“为什么呢?”印度绅士问,因为“大家庭”的奇思怪想总能让他多少忘记一些烦忧。

回答的是珍妮特。

“那是因为,虽然她不真的是位仙女,但一旦给找到她

会变得那么富有,感到自己像是童话里的一位公主。我们起先叫她童话公主,但又觉得不太合适。”

“这是不是真的?”诺拉说,“她爸爸把所有的钱都交给朋友投资到一个钻石矿上,后来那个朋友认为钱全赔光就逃走了,因为他觉得自己简直像是个强盗。”

“但你知道吧,他其实并不是的。”珍妮特赶紧插嘴说。

“是的,他其实并不是那样的。”他说。

“我替那位朋友感到难过,”珍妮特说,“我没法不难过。他不是有意要这样做的,而且这会使他伤心。我敢肯定他一定感到心都碎了。”

“你真是个善解人意的小大人呢,珍妮特。”印度绅士说,紧紧捏住了她的手。

“你跟卡里斯福特先生说了吗?”唐纳特又叫嚷起来了,“那个‘不能算是叫化子的小姑娘’的事?你说了她现在有新衣服了吗?没准她前一阵丢失过,后来被人找到了。”

“有辆马车来了!”珍妮特喊道,“在门口停下了。准是爸爸!”

他们全都跑到窗前去看望。

“没错,是爸爸,”唐纳德大声宣告,“不过没见到有小姑娘。”

三个孩子不由自主地全都跑出房间,跌跌撞撞地来到门厅。他们一贯以这样的方式欢迎父亲。传来了他们蹦蹦跳跳,拍击手掌,被抱起来亲吻的声音。



卡里斯福特使劲想站起来，但又沉重地跌回到椅子上去。

"真的不行，"他说，"我简直成了废物了！"

卡迈克尔先生的声音来到了门口。

"不行，孩子们，"只听得他在说，"得让我和卡里斯福特谈过话后你们才能进来。去跟拉姆·达斯玩儿吧。"

接着房门打开，他走进来了。他脸色显得比原先更红润了，也随身带来了一股新鲜和健康的气息；可是他的眼睛在遇到病人急切疑问的目光时，却显露出了失望与焦虑的神情，尽管他们在紧紧握手。

"有什么消息？"卡里斯福特先生问道，"俄国人收养的那孩子怎么样？"

"她不是我们要找的那个孩子，"卡迈克尔先生是这样回答的，"她比克鲁上尉的女孩年纪要小得多。她的名字是埃米莉·卡柳。我见到过她也和她谈过。俄国人给我提供的情况也非常具体。"

那位印度绅士显得多么疲惫与不幸啊！他的手从卡迈克尔先生的手里垂落下来。

"这么说，我们的寻访又得重新开始了，"他说，"不就是这样吗。请坐下吧。"

卡迈克尔先生落了座。不知为什么，他渐渐变得越来越喜欢这个不幸的人了。他自己是那么的健康、幸福，又如此置身在欢乐与爱意中间，孤独与丧失健康在他看来真是

最悲惨最难以忍受的事了。只要宅子里有一个快乐、尖细的小嗓音在响着，这儿就不会那么阴森森了。而且倘若一个人心里老是无法不压着一个思想负担：看来就是自己，曾损害过一个孩子，使她无家可归，这毕竟不是件轻松的事呢。

“好了，好了，”他用自己那愉快的声音说，“咱们仍然有希望找到她的。”

“咱们必须立刻就开始。绝不能浪费时间，”卡里斯福特先生心烦意乱地说，“你能提出什么新的建议吗——再怎么异想天开的也行啊。”

卡迈克尔先生觉得很不安，于是站起身在房间里踱起步来，脸上是一副沉思、拿不定主意的表情。

“呃，也许，”他说，“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会有价值。事情是这样的，我从多佛尔[1] 坐火车回来时，一路上思考这件事时，忽然产生了一个想法。”

“什么想法？如果她活着，必定是在什么地方。”

“对；她是在**某个地方**。我们已找遍了巴黎的私塾。咱们干脆放弃巴黎开始在伦敦寻找。那就是我的想法——在伦敦寻找。”

“伦敦的私塾够多的呀，”卡里斯福特先生说，接着他微微一震，因为他想起了一件事，“这不，咱们隔壁就有一所。”

---

① 英国英格兰东南部港市，是当时坐船来往欧陆必经之地。



“那我们就从那里开始。从贴隔壁开始再近便不过了。”

“是够近的，”卡里斯福特先生说，“那里有一个孩子引起了我的注意；不过她可不是学生。而且是个黝黑、孤苦的小家伙，从哪方面说也不像那个可怜的克鲁。”

说不定正是这一刻魔法又在起作用了——那其妙无比的魔法。看上去真是这样呢。是什么，把拉姆·达斯引进房间来的呢——他连自己主人正在说话也不管了——他毕恭毕敬行了个额手礼，但那双黑得发亮的眼睛里却有一抹几乎无法隐匿的兴奋光芒。

“老爷，”他说，“那孩子她自个儿来了——就是老爷好心怜悯的那个孩子。她带回来了那只小猴儿，这小畜生又溜到屋顶底下她那个阁楼里去了。我让她先留下来。我寻思见见她跟她聊聊会让老爷高兴的。”

“她是谁呀?”卡迈克尔先生问。

“只有上帝知道，”卡里斯福特先生答道，“她就是我提到过的那个孩子。女塾里的小苦工。”他朝拉姆·达斯挥挥手，对拉姆·达斯说：“是的，我愿意见她。把她带进来吧。”然后他转向卡迈克尔先生。“你出门在外时，”他解释说，“我心情沮丧极了。那些日子又阴沉又漫长。拉姆·达斯告诉我这孩子多么不幸，于是我们一起设计了一个罗曼蒂克的方案来帮助她。我觉得这样做有点孩子气；不过总算有点事能让我盘算和动脑子呀。不过，倘若没有拉姆·达斯这

样一个机敏灵活、轻手轻脚东方人的帮助，这事无论如何也办不成的。"

这时候，莎拉走进房间来了。她把猴子抱在怀里，小猴分明是只要做得到，怎么也不愿离开她的。它紧紧依偎着她，叽叽咕咕说个没完，而莎拉呢，则因为自己进入了印度绅士的房间觉得有趣、兴奋，双颊泛出了红光。

"您的猴子又跑了，"她说，嗓音非常甜美，"昨儿晚上它来到我阁楼窗前，我把它抱进去了因为天气太冷。要不是昨天时间太晚，我是应该把它送回来的。我知道您有病，也许不喜欢受到打搅。"

印度绅士凹陷的双目向她投来好奇、感兴趣的眼光。

"你考虑得真周到。"他说。

莎拉向站在靠近门的拉姆·达斯看去。

"我把它交给印度大叔，好吗？"她问。

"你怎么知道他是印度人呢？"印度绅士说，露出一丝微笑。

"哦，我看得出来的，"莎拉说，把那只怪不情愿的猴子递过去，"我是在印度出生的。"

印度绅士突然坐直身子，表情起了强烈变化，莎拉一时之间不免有点吃惊。

"你出生在印度，"他喊道，"是这样的吗？过来。"说着他伸出了手。

莎拉向他走去，把自己的手放在他的手里，因为他好像



愿意这样。她站住不动,那双绿灰色的眸子惊异地迎接着他的目光。

"你住在隔壁?"他问。

"是的;我住在明钦小姐的女塾里。"

"不过你又不是她的一个学生?"

莎拉嘴角上泛出一丝怪怪的微笑。她踌躇了片刻。

"我现在究竟是什么,连我自己都不清楚。"她回答说。

"为什么不清楚?"

"起初我倒是个学生,而且是受特别优待的寄宿生;可是现在——"

"你曾经是学生! 那你现在是什么?"

那种淡淡的怪异微笑又出现在莎拉嘴唇上了。

"我睡在阁楼里,隔壁是干粗活的小使女,"她说,"我给厨娘出差跑腿——她吩咐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另外我还给小班学生上课。"

"你来问她吧,卡迈克尔,"卡里斯福特先生说,往椅背靠去,仿佛已经筋疲力尽,"你问她吧;我不行了。"

"大家庭"的那位魁梧、仁慈的父亲很知道该怎样向小姑娘们问话。他一张口,那善良、鼓励的语气就让莎拉明白他是很有经验的。

"你方才说'起初',那是什么意思啊,我的好孩子?"他问。

"那是我爸爸刚把我送来时的情况。"

“你爸爸在哪儿呢?”

“他去世了,”莎拉说,声音很轻,“他失去了所有的财产,一点儿也没给我留下。没有任何人管我或是付费用给明钦小姐。”

“卡迈克尔!”印度绅士不由得高声喊道,“卡迈克尔!”

“咱们千万别吓着她。”卡迈克尔赶紧转过头去低声说。接着他又提高嗓门对莎拉说:“因此你就给轰到阁楼去住,被当做一个干粗苦的小工使唤。大致情况就是这样,对不对啊?”

“没有任何人照顾我,”莎拉说,“钱也没了;我谁也不是。”

“你父亲的钱是怎么失去的?”印度绅士插进来问,简直是上气不接下气了。

“他倒不是自己蚀掉的,”莎拉回答说,心里越来越感到奇怪了,“他有一位非常要好的朋友——要好极了。是那位朋友拿走了他的钱。他过于相信那位朋友了。”

印度绅士的呼吸变得更急促了。

“那个朋友也许不是存心想造成伤害的,”他说,“说不定是因为做错了才会出这样的事。”

莎拉不知道自己回答时那种平静、稚嫩的声音是多么地刺痛人。如果她知道,她自然会为了照顾印度绅士而使自己语气变得稍稍柔和些的。

“但所造成的苦难对我父亲的打击还是一样的,”她说,

“这个变故使他送了命。”

“你父亲的名字是什么?”那印度绅士问,“告诉我。”

“他名叫拉尔夫·克鲁,”莎拉答道,她越来越感到惊讶,“克鲁上尉。他是在印度去世的。”

那张憔悴的脸抽搐着,这时,拉姆·达斯赶紧跳到主人身边来。

“卡迈克尔,”病人喘着气说,“正是那个孩子——那个孩子!”

莎拉一时之间认为他快要死了。拉姆·达斯从一只瓶子里倒出些药水,送到主人嘴边。莎拉站在近处,身上有点颤抖。她大惑不解地朝卡迈克尔先生看去。

“我是哪个孩子?”她结结巴巴地说。

“他就是你父亲的朋友,”卡迈克尔先生回答她,“不要害怕。我们找你都已经找了两年了。”

莎拉把一只手放到自己额上,她的嘴巴抽动起来。她像是在梦中说话。

“而我一直就在明钦小姐那里,”她几乎是有气无力地说,“就在墙的另一边。”

第18章 “我也不想呀!”

到头来,还是那位漂亮、讨人喜欢的卡迈克尔夫人把一切解释清楚的。当即派人去搬救兵,她穿过广场来了,一把将莎拉揽在自己温暖的怀里,把所发生的一切原原本本向莎拉作了交代。这完全出乎意料的发现所引起的兴奋激动几乎使虚弱不堪的卡里斯福特先生一时之间难以支持。

早些时候,大家说不如先让莎拉小姑娘上别的房间去呆一会儿,卡里斯福特先生有气无力地说:“说真的,我真觉得无法有片刻见不着她呢。”

“我会照顾她的,”珍妮特说,“妈妈再过几分钟就会过来。”是珍妮特把莎拉领走的。

“我们真高兴能找到你,”她说,“你不知道找到你我们有多么高兴。”

唐纳德双手插在兜里站着,用沉思、自责的眼光凝视着莎拉。

“我那回给你我那六便士的时候,要是问你一声你叫什么名字,”他说,“你准会告诉我叫莎拉·克鲁,那样的话,不



是一下子就找到你了吗?”

这时候卡迈克尔夫人进来了。她看上很受感动,一下子便把莎拉抱在怀里,亲吻她。

“你大概还没反应过来,可怜的孩子,”她说,“这也是很自然的呀。”

莎拉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

“他是不是,”她说,眼光朝那扇关着的书房门瞥去,“——**就是**那个坏朋友?哦,快告诉我呀!”

卡迈克尔夫人再次亲吻莎拉时,她自己都哭了。她觉得应该一再不断地吻莎拉,因为小姑娘不知有多久没被亲吻了。

“他不是坏人,我亲爱的,”她回答道,“他并没有把你爸爸的钱赔光。他只不过是以为赔掉了;完全是因为他太爱你爸爸,他的烦忧才使他病得这么厉害,有一阵子心理不太正常。他几乎死于脑炎,但是还没等他病情开始好转你可怜的爸爸已经不在人间了。”

“他不知道上哪儿去找我,”莎拉喃喃地说,“虽然我离他那么近。”不知怎的,她无法忘记自己离得那么近这一点。

“他以为你给送到法国去上学了,”卡迈克尔夫人解释道,“他不断被不准确的讯息领入歧途。他到处去找你。可是看到你在窗前走过,显得那么悲哀和无人照料,却不曾想到你就是他朋友的可怜孩子;不过,因为你也是个小姑娘,他为你感到难过,想使你快乐一些。于是他吩咐拉姆·达斯

爬进你的阁楼天窗，尽量使你过得舒适一些。”

莎拉高兴得惊跳起来；整个表情顿时变了。

“是拉姆·达斯把东西带来的呀？”她喊出声来，“是他关照拉姆·达斯这样做的吗？是他使梦想变成现实的吗？”

“是的，我亲爱的——是的！他仁慈、善良，正因为那失踪的小莎拉·克鲁的缘故，他为你感到难过。”

书房的门开开，卡迈克尔先生出现了，他招招手叫莎拉过去。

“卡里斯福特先生已经好些了，”他说，“他要你上他那儿去。”

莎拉毫不迟疑地走过去。她进书房时，印度绅士看着她，只见她的脸色已经很平静了。

她走过去站在他椅子前，双手在胸前合在一起。

“你送来那些东西——”她说，欣喜、激动地轻轻说道，“那些漂亮、美好的东西，是你送的吧？”

“是的，可怜的宝贝儿，是我。”他回答说，他因为长期生病和痛苦，身体垮了，非常虚弱，但是他看着她的眼神让莎拉忆起了父亲的目光——是怀着深情要把她抱进自己怀里的那种目光。这使莎拉在印度绅士身边跪了下来，就跟过去她和父亲是世界上最要好的一对父女时她所做的那样。

“这么说我的那位朋友就是你了，”她说，“我那位朋友原来就是你呀！”接着她把脸垂向他瘦削的手，吻了一遍又一遍。

"这个病人再过三个星期就会恢复正常的,"卡迈克尔悄悄对身边的妻子说,"你瞧,他脸色已经好些了。"

的确,他真像变了个人似的。随着"小女主人"的出现,他已经有许多新的事情要考虑,新的计划要制定了。最先要对付的,就是明钦小姐。必须会见她,通知她这个小女生的命运已经起了变化。

莎拉是绝对不能再回女塾的了。对这一点印度绅士态度很坚决。莎拉就留在她此刻所在的地方,由卡迈克尔先生亲自去和明钦小姐谈一谈。

"我很高兴自己用不着回去,"莎拉说,"她会气得七窍生烟的。她不喜欢我;虽然没准是我的错儿,因为我不喜欢她。"

但是,奇怪的是,明钦小姐竟然自己找上门来了,这就省得卡迈克尔先生跑一趟拜访她了。她方才有事要找莎拉,一问之下竟听到了一件令她吃惊的事。有个女用人见到莎拉把什么藏在外衣里偷偷潜出女塾,而且还看到她走上隔壁人家的台阶进了屋子。

"她这是在干什么?"明钦小姐叫嚷着问阿米莉亚小姐。

"我不知道,说真的,姐姐,"阿米莉亚小姐答道,"除非她跟隔壁那人交上了朋友,因为那人在印度呆过。"

"这正是她的作派,主动送上门去,用不恰当的方式去博取他的同情,"明钦小姐说,"她进去准已经有两小时了。我不允许有这样的放肆行为。我要自己去问个明白,还要

为她的无礼闯去表示道歉。”

莎拉正坐在挨近卡里斯福特先生膝头的一只矮凳上，听他讲他觉得必须向她解释清楚的许多事情里的一些，就在此时，拉姆·达斯通报某某人前来求见。

莎拉不由自主地站起身来，脸色显得有点苍白；不过卡里斯福特看到她镇静地站着，也未显示出孩子们通常会流露的惊恐。

明钦小姐走进房间，装出一副很有尊严的派头，只是有些生硬。她穿着得体讲究，举止也合乎礼仪。

“我很抱歉前来打扰卡里斯福特先生，”她说，“不过有些事情我得作些解释。我是明钦小姐，隔壁年轻女士书塾的校长。”

印度绅士默默对她审视了片刻。他天生是个相当暴躁的人，但他不想控制不住自己的脾气。

“那么说你就是明钦小姐了？”他说。

“正是，先生。”

“如果是这样，”印度绅士答道，“你来得正是时候。我的法律事务代理人，卡迈克尔先生，正要去拜访你呢。”

卡迈克尔先生稍稍点了点头，明钦小姐的眼光从他身上又扫回到卡里斯福特先生身上，一副大惑不解的样子。

“你的法律事务代理人！”她说，“这我就不明白了。我来这里是为了尽我的职责。我刚刚发现你受到了打扰，受到一次鲁莽的闯入，做出那样事来的是我的一个学生——



一个受施舍的穷学生。我是来解释她这样无礼并未得到我的允许。"她转身朝向莎拉。"马上给我回去,"她愤慨地说,"你会受到严厉惩罚的。马上给我回去。"

印度绅士把莎拉拉到自己身边,拍了拍她的手。

"她不回去了。"

明钦小姐真觉得自己一下子变傻了。

"不回去了?!"她重复了对方的话。

"不回去了,"卡里斯福特先生说,"她不回家了——如果你这样称呼你的学校的话。她未来的家将是和我一起生活的那个家。"

明钦小姐又气又惊,往后退了一步。

"和你!和你,先生!这是什么意思?"

"麻烦你向她解释一下,卡迈克尔,"印度绅士说,"尽可能快地把事情处理掉。"他让莎拉重新坐下,把她的手捏在自己的手里——这又是她父亲的另一个习惯动作。

这时卡迈克尔先生开始解释了——用的是一种熟悉自己所面对的问题与一切相关法律意义的冷静、平稳、坚定语调,作为一个在社会上办事业的女性,明钦小姐懂得这些语言,只是不乐于接受。

"女士,卡里斯福特先生,是已故的克鲁上尉的至交好友。他是克鲁上尉某项巨额投资企业的合伙人。原来以为克鲁上尉丧失的财产又失而复得了,如今正由卡里斯福特先生代为保管。"

“财产！”明钦小姐喊出声来；她尖叫时脸上几乎没有了血色，“莎拉的财产！”

“那将成为莎拉的财产，”卡迈克尔先生有点冷酷地回答道，“其实，现在就已经是莎拉的财产了。某些情况使这笔财产大大增加了。那些钻石矿已经重新生机勃勃了。”

“钻石矿！”明钦小姐简直透不过气儿来，如果这是真的，那么在她看来，自己有生以来还未遭受到更可怕的打击呢。

“钻石矿，”卡迈克尔先生重复了一句，他忍不住火上浇油地说，同时带着些有点狡黠、非律师式的微笑，“明钦小姐，世界上，比你这个小施舍生莎拉·克鲁更加富有的公主不会太多的。卡里斯福特先生寻找她快两年了；他终于找到她了，他会把她留在身边的。”

接着，他请明钦小姐坐下，给她作了充分的解释，甚至还谈到一些细节，好让她完全明白，莎拉的未来是有保障的，那笔似乎是失去的财产将成十倍地补偿给她；还有，她将有卡里斯福特先生这样一位保护人兼朋友。

明钦小姐不是个聪明的女人，她激动中竟愚不可及地要作一番垂死挣扎，以便把她一心认为是自己的物质损失捞回来，这损失正是因为她自己过于重视实利的愚蠢所造成的。

“我一直在照顾莎拉，他是在这种情况下找到莎拉的，”她抗议道，“我为莎拉做了一切。要不是有我，她早就饥寒

交迫，流落街头了。”

这样的话语可真的把印度绅士惹火了。

“就算是流落街头，”他说，“她挨饿的程度也会比在你的阁楼里好一些。”

“克鲁上尉是把她交给我让我负责的，”明钦小姐抗辩道，“她必须回到女塾直到成年。她可以重新做一名享受特殊待遇的寄宿生。她必须完成她的学业。法律会替我伸张正义的。”

“得了，得了，明钦小姐，”卡迈克尔先生插进来说，“法律绝对不会这样做的。如果莎拉本人愿意回你那儿去，我敢说卡里斯福特先生可能不会拒绝。但一切都要取决于莎拉自己的意愿。”

“那么，”明钦小姐说，“让我来跟莎拉把道理说清楚。我没有娇宠你，这大概不假，”她对小姑娘费劲地论证说，“可是你知道你爸爸对你的进步是非常满意的。而且——嗯哼——我一向是喜欢你的呀。”

莎拉那双灰绿色的眼睛一动不动地盯看着她，很平静，很透彻，这正是明钦小姐最最受不了的。

“你**喜欢**我，明钦小姐？”她说，“我怎么没觉出来。”

明钦小姐涨红了脸，把身子挺挺直。

“你应该知道的，”她说，“可惜啊，孩子们从来不知道什么对自己最有好处。阿米莉亚和我一直说你是全校最最聪明的孩子。你难道不想遵从你父亲的意愿，跟我回学校

吗?”

莎拉朝她迈过去一步,站住了一动不动。她想起那一天,她被告知再没人管她了,她面临被赶到街上去的危险;她想起在阁楼里与埃米莉、梅尔切赛德孤独相处的又冷又饿的时刻。她目光直直地盯着明钦小姐的脸。

“你知道我为什么不愿跟你回去,明钦小姐,”她说,“你知道得很清楚。”

明钦小姐那张凶狠、愤怒的脸热辣辣地涨红了。

“你将永远也见不到你的伙伴,”她开口说道,“我要管好厄尔梅加德和洛蒂,不让——”

卡迈克尔先生有礼貌而坚定地打住她的话头。

“请原谅,”他说,“她应该能见到她想见的任何人。克鲁小姐同学的父母亲不见得会拒绝她请她们上她监护人家里来做客的邀请。卡里斯福特先生将安排这方面的事务。”

必须承认,就连明钦小姐这样的人也有所畏惧了。这情况可比有个脾气古怪、一听侄女儿受到欺侮便会火冒三丈的单身汉叔叔要严重得多。一个什么都从实利考虑的女人很容易相信,大多数人是不会不让自己的孩子与一位钻石矿小女继承人维持友谊的。而且倘若卡里斯福特先生决意要把莎拉·克鲁受到虐待的情况告诉学校的某些赞助者,那么,许多不愉快的事是会发生的。

“你要负起的责任可不轻松唷,”她转身要离开房间时甩出了这么一句话,“过不多久你就会发现的。这孩子既不



老实又不知感恩。我寻思——"她对莎拉说,"——现在你又自我感觉是位公主了吧。"

莎拉眼光低垂,面有赧颜,因为她认为自己偏爱的幻想是不容易为陌生人——即使是善良的人——一下子就理解的。

"我——原本就不想做别的什么人,"她用低沉的声音回答道,"——即使在我最最寒冷最最饥饿的时候——我也不想呀。"

"现在更无需这样想了。"明钦小姐酸溜溜地说,此时拉姆·达斯行了个额手礼将她送出房间。

明钦小姐回到女塾,走进自己的起居室,马上差人把阿米莉亚小姐叫来。这天下午余下的时间,她都用在陪姐姐密谈上了,应该承认,可怜的阿米莉亚小姐经历了不短的痛苦时刻。她泪流了不少,手绢也全湿透了。她说的话里有几句不太中听,气得姐姐几乎想把她脑袋整个儿拧下来,但是最后的结果却很不寻常。

"我是不像你那么聪明,姐姐,"她说,"另外我也总不敢说出自己的想法,惟恐惹你生气。倘若我不是那么胆小怕事,或许反倒会对女塾和我们俩有点好处。我必须说我常常想,倘若你对莎拉·克鲁不是那么苛刻,对她照顾得好一些,不让她穿得那么破那么不保暖,那样会不会更好一些。我很清楚,对于一个那么小的孩子,让她干的活儿过于重

了，而且我也知道她只能吃个半饱——”

“你怎么敢说这样的话！”明钦小姐叫嚷道。

“我也不知道我怎么敢的，”阿米莉亚小姐答道，她豁出去了，“不过既然我说开了头我干脆把话说完，不管对我会如何。那孩子很聪明也很善良——你对她好一分她会报答你十分的。但是你对她连一点好意都没显露过。事实上，对于你来说，她过于聪明了，你总是为这一点而讨厌她。她从来就把我们俩都看得透透的——”

“阿米莉亚！”那位七窍生烟的姐姐怒喝道，看上去真的要抽她嘴巴把她的帽子打落在地了，她对贝基就是经常这样做的。

可是阿米莉亚小姐满肚子怨气，使她感情冲动再也不顾任何后果了。

“她就是的！她就是的！”她也喊叫了，“她把我们看得透透的。她看出你是一个硬心肠、势利眼的女人，而我则是个懦弱的傻瓜，我们都卑鄙庸俗，在她有钱时对她低声下气，等到她没钱了便百般虐待——可即使她穷得像叫化子仍然行为高贵像一位小公主。她的确——她的确——像一位小公主！”歇斯底里控制了这可怜的女人，她开始同时又哭又笑，身子前后乱晃，模样着实吓人，使得明钦小姐惊恐地瞪看着她。

“好，现在你失去她了，”她狂叫道，“别的学校会收下她还有她的钱，如果她像任何别的一个孩子，她当然会说出自



己受过怎样的待遇，于是我们的全体学生都会被接走，我们也就完了。我们完全是咎由自取；对你，比对我，更是活该如此，因为你是个铁石心肠的女人，玛丽亚·明钦——你这女人十足是个狠心、自私的势利小人！"

她歇斯底里得连气都透不过来，喉咙里发出喀啦喀啦的怪声，眼看要出事儿，她姐姐赶紧去找嗅盐和碳酸铵让她安定下来，也顾不上为她的大胆放肆而发火了。

顺便插一句，从此以后，做姐姐的明钦小姐居然开始有所收敛，再不敢那么小觑她的妹妹了，这妹妹看上去憨头憨脑，却分明不真傻，是会一怒之下冲口说出别人不爱听的真话来的。

当天傍晚，学生们聚集在教室的炉火前，这是她们上床前习惯做的事，这时，厄尔梅加德手里拿了一封信进来，那张圆脸上露出一副奇特的表情。之所以奇特，是因为那既显示出欢乐激动，却又夹杂着大惑不解的神色，仿佛刚受到过一次震惊似的。

"这又怎么的啦？"有两三个声音同时喊叫起来。

"事情是不是和方才那场争吵有关啊？"拉维尼亚急不可耐地问道，"明钦小姐房间里吵得不可开交；阿米莉亚小姐像是犯了歇斯底里，不得不给送上床了。"

厄尔梅加德回答得很慢，仿佛她也有点发懵。

"我刚收到莎拉写来的这封信。"她说，伸手递出来给大家看那是多么长的一封信。

“莎拉写的!”所有人众口一词大声喊道。

“她在哪儿?”杰西几乎是在尖叫了。

“在隔壁,”厄尔梅加德说,仍然是慢悠悠的,“和那位印度绅士在一起。”

“什么地方?什么地方?是给差去的吗?明钦小姐知道吗?吵架就是为这件事?她干吗要写信?告诉我们!告诉我们!”

简直是乱翻天了,小洛蒂都伤心地哭出声来了。

厄尔梅加德慢条斯理地回答她们,好像一时之间,她有一半也陷进到这件最为重要和不言自明的事情里去了。

“原本**就是有**钻石矿的,”她口气很硬,“原本就**有的**嘛!”

面对着她的是一张张大大的嘴巴和一双双大大的眼睛。

“那都是真的,”她匆匆忙忙往下说,“以前的传说都是不对的。有一阵是出了点事儿,卡里斯福特先生那时以为矿山不行了——”

“卡里斯福特先生是什么人?”杰西喊道。

“那位印度绅士呀。克鲁上尉也是那样想的——接着他死去了;卡里斯福特先生患了脑炎跑掉了,他自己也差点儿送了命。而且他并不知道莎拉在哪里。后来才弄明白矿山里有成千上万、成千上万的钻石;里面的一半归莎拉所有;她拥有这么多钻石,可这时候却住在阁楼里,除了梅尔



切赛德再没别的朋友，厨娘都可以吆喝她干这干那。今天下午卡里斯福特先生找到她了，把她留在自己家里——她就再也不回来了——她会比以前更加是十十足足的公主——十五万倍都不止呢。而明天下午，我要去探望她了。在那儿！”

这以后，所响起的一阵阵的喧闹，即使明钦小姐本人出面，怕也难以强压下去了；而且虽说她听到了吵闹声，她也不想去管。阿米莉亚小姐还在床上哭个不停，房间里的事都烦不过来，她再无心思去管别的闲账了。她心里明白，这消息已经通过秘密小道由墙那边传过来，所以每个仆佣每个孩子都会谈论着它直到上床睡觉的。

因此，几乎一直到半夜，整所女塾的学生，都不知怎么的自己得出结论，所有的规章制度可以不去理睬了，她们在教室里簇拥在厄尔梅加德身边听她一遍又一遍念信，里面所说的故事就像莎拉本人编出来的任何一个同样奇妙。并因为发生在莎拉本人以及住在隔壁的那位神秘印度绅士身上而格外具有魅力。

贝基也听说那封信的事了，她设法比平时早一些溜上楼去。她想避开大家去再一次看看那个有魔力的小房间。她不知道房间里会发生什么变化。那些东西不见得会留下给明钦小姐吧。准会一一搬走，阁楼又会重新变得光秃秃空荡荡的了。她虽然为莎拉感到高兴，但她登上最后一段楼梯时，嗓子眼里还是哽塞着一团东西，泪水模糊了她的视

线。今晚是不会有炉火,不会有玫瑰色灯光的了;不会有宵夜,也不会有公主坐在亮光中朗读或是讲述故事了——公主再也不会有了!

她强自抑制住一声啜泣,推开阁楼门,接着她发出一声轻轻的惊叫。

房间里灯亮着,炉火烧着,晚饭已摆好等待着;而且还有拉姆·达斯呢,他站在那里对着她惊愕的脸微笑。

"尊贵的小姐没有忘记你,"他说,"她全都对老爷说了。她希望你知道好运气降临到她头上了。看,那个盘子里有一封信,是她写的。她不希望你闷闷不乐地上床睡觉。老爷吩咐你明天去见他。你将成为我们尊贵的小姐的侍从。今晚我要把这些东西从房顶上搬回去。"

他面带笑容说完这一番话,接着行了个浅浅的额手礼,就蹭地蹿出天窗,行动敏捷又悄无声息,使贝基明白他以前就是这么轻松地来来去去的。



第 19 章 “安妮”

“大家庭”的育儿室里还从来没有这样满溢着快乐。孩子们做梦也未曾想到会过得这么快活，这都是和那个“不是乞丐的小姑娘”变成亲密朋友的结果。单单是她的苦难与险遇就使她成了无价之宝。每个人都想听她一遍又一遍地讲她所经历过的事。当你坐在一个宽敞、明亮的房间里温暖的炉火前，听别人讲阁楼里能冷到什么程度，那可是件愉快的事儿。应该承认，阁楼成了大家颇为喜欢的一个地方，当你想起梅尔切赛德，又听说只要爬到桌子上把头与肩膀探出天窗便能见到麻雀与种种景色，这时，阁楼的寒冷与空空荡荡便变得无关紧要了。

自然，最让大家喜爱的还是关于那次宴会与梦想成真的故事。莎拉被找到的第二天，她初次讲了这件事，“大家庭”的几个成员过来和她一起用茶，大家在炉前地毯上或坐或是蜷成一团，莎拉以她独特的方式叙述了这个事件，印度绅士边听边注视着她。她讲完后抬眼望他，把一只手放到他的膝上。

“这是我的那部分，”她说，“现在你愿不愿意讲讲你那部分呢，汤姆叔叔？”他要她永远叫自己“汤姆叔叔”，“我还不知道你的那部分呢，那一定很美好。”

于是他给他们讲了，当他病恹恹，心情烦闷，凄然独坐时，拉姆·达斯给他讲窗子底下有什么人走过，以引开他的烦恼，其中有一个孩子来往得比谁都频繁；他开始对这女孩感到兴趣——也许部分是因为他正在苦思冥想一个小女孩，部分因为拉姆·达斯向他说过为了追小猴到过她阁楼的事。他讲过那里是多么的凄惨，而那孩子又是如何的举止大方，仿佛她并不属于被看成是苦工、仆佣的那类人。拉姆·达斯一点一滴地发现了她生活中的苦难。他也发现从屋顶上爬过去几码就能抵达那个天窗，这就引发出了后来所发生的一切。

“老爷，”有一天他说，“那孩子外出办事时我可以从石片瓦上爬过去给她把火生上。等她回来，又湿又冷，发现炉火很旺，准会以为是魔法师干的呢。”

这个主意很富幻想色彩，使卡里斯福特先生愁苦的脸上亮起一丝笑意，拉姆·达斯见到心里高兴极了，便进一步细细说明，向他的主人解释要做成其他一些事情也不费吹灰之力。他显示出了孩童般的欢欣和想像力，而为实现这个计划所作的种种准备更使许多个令人厌倦的漫长日子变得生趣盎然。在宴会遭到破坏的晚上，拉姆·达斯始终密切注视着一切情况，所有打算拿过来的用具都已准备就绪，就



在他自己那间阁楼里放着；他那个助手同他一起等候时机，也对这个奇特的冒险行动深感兴趣。拉姆·达斯平躺在石片瓦上，朝天窗里窥望，那时宴会已陷入灾难性的结局；他深深相信疲惫不堪的莎拉准会睡得很沉；此时－他爬进房间，他那位助手呆在外面把一样样东西递给他。每当莎拉在睡梦中略一翻身，拉姆·达斯便拉严与灯的遮光板，平卧在地上。这些事以及许多别的激动人心的情况都被提问了一千遍，到头来人人都知道得一清二楚了。

“我多么高兴，”莎拉说，“我多么高兴，原来我心目中的那位朋友就是你！”

从未见过有哪两个朋友像他们俩那么要好的。说来也怪，他们出奇地投缘。那位印度绅士还从未有过像莎拉这样合得来的伙伴。没到一个月，他就像卡迈克尔先生曾经预言的那样，成了一个新人。他永远高高兴兴、兴致勃勃，并开始发现拥有那笔财富倒真是一种乐趣，他原来认为这是个讨厌的负担的。有那么多美妙的事可以打算为莎拉做呀。他们之间常逗笑说，他是一位魔法师，而他的一大乐趣就是设计出一些事情来使她惊喜。比方说，她会发现自己房间里出现了生气勃勃的美丽鲜花，或是枕头底下藏着什么稀奇古怪的小礼物，有一回，他们傍晚并坐聊天时，听到门上有一只爪子重重的搔扒声，莎拉跑去看看是什么，只见有只大狗站在那儿——一只漂亮的大猎犬——豪华的金银项圈上有凸起的铭文。“我乃鲍里斯，”上面是这么写的，

“专门侍奉莎拉公主。”

印度绅士最最喜欢的事就是回忆穿破衣烂裳时的那位小公主。与“大家庭”或是厄尔梅加德、洛蒂一起欢聚的下午自然是十分让人高兴的。可是莎拉与印度绅士单独对坐读书、谈天,也自有其独特的魅力。他们一起度过光阴时发生了许多有趣的事。

有天傍晚,卡里斯福特先生从他看着的那本书上抬起头来,看见他的伙伴已有好一阵子一动不动,只是坐在那里呆呆地瞪着炉火。

“你又在‘假设’什么呢,莎拉?”他问。

莎拉把眼睛抬起来,脸颊红红的。

“我*是在*假设,”她说,“我方才是在回忆挨饿的那一天以及我见到的那个孩子。”

“不过你挨饿的日子并不少呢,”那位印度绅士说,声音里有一点儿哀伤,“你指的是哪一天呢?”

“我忘记你是不知道这件事的。”莎拉说,“就是梦想成真的那一天呀。”

接下去她给他讲那家面包店的故事,说她怎样从泥泞里捡到了四便士,以及那个比自己更饿的小女孩的事。她讲得很简单,用尽量少的语言;可是不知怎的,印度绅士发现不得用手去挡住自己的眼睛,目光低垂,对着地毯。

“我方才在假设一项计划,”以前的事讲完后她又说,“我在想我应当做点儿什么事。”

“什么事呢?”卡里斯福特先生说,声音低低的,“只要想做什么你都可以去做的呀,公主。”

“我在寻思,”莎拉的话中有点犹豫不决,“——你知道,你说我有那么多钱——因此我寻思我能不能去拜访那个卖面包的女人,告诉她,要是有挨饿的孩子——特别是逢到天气恶劣的时候——过来坐在店前台阶上时,她可愿意把他们叫进去给他们点东西吃,她可以把账单交给我。我这样做行吗?”

“明天一早你就可以去做。”印度绅士说。

“谢谢你,”莎拉说,“你知道吧,我懂得挨饿是怎么回事,当一个连不饿都假设不了的时候,那日子真是太不好过了。”

“是的,是的,我的宝贝儿,”印度绅士说,“是的,是的,肯定是这样的。想法把这忘了吧。过来挨着我膝头坐在这张凳子上,只记住你是一位公主就行。”

“好的,”莎拉微笑着说,“我可以给小老百姓圆面包,方面包了。”接着她走过去在脚凳上坐下,那位印度绅士(他有时候也喜欢她这么称呼自己)让她把一头黑发的小脑袋躺在自己膝盖上,抚摸着她的头发。

第二天早上,明钦小姐从自己的窗口看出去,见到了也许是她最不爱见到的事儿。那位印度绅士的套着好几匹高头大马的马车驶近隔壁那栋房子,主人带着一个穿着柔软、华贵皮大衣的小人儿走下台阶进入马车。这小人儿的身影

她非常熟悉,令她忆起以往的时日。小人儿后面还跟着另一个小人儿——一见到她明钦小姐气儿就不打一处来。这正是贝基,她现在担当的是快乐的贴身随从的角色,总陪伴着她的小主人上下马车,手捧大大小小的购物包和其他物件。贝基那张脸已经是又红又圆的了。

过不多久,那辆马车就来到面包店的门口,马车上的人下了车,说来也巧,此时老板娘正把一屉热气腾腾的新鲜面包放进橱窗。

莎拉走进店时,女店主转过身来打量她,接着便撂下面包不管,走到柜台后面来。她细细盯看了莎拉一会儿,接着那张和善的面孔变得容光焕发了。

"我敢肯定我还记得你,小姐,"她说,"不过——"

"是的,"莎拉说,"有一回你只收四便士却给了我六个面包,而——"

"而你把五个都给了一个小叫化子,"那女人插嘴打断了莎拉的话,"我一直记得这件事的。起先我不明白这是为了什么。"她转身朝向印度绅士,把下半句话说给他听。"我请你原谅,先生,可是没有几个年轻人会那样去注意一张饥饿的脸的;这事让我想了许多遍。容我斗胆说一句,小姐——"又转向莎拉,"——你看上去脸色红润多了,而且——呃,也健康多了,比起那回——那回——"

"我是好多了,谢谢你,"莎拉说,"而且——我也快活多了——我来是求你帮我忙做件事的。"



"哦,小姐!"卖面包的女人大声说,开心地笑了,"啊,上帝保佑你!可以的,小姐。要我做什么事呢?"

于是莎拉把身子倚在柜台上,提出了自己那个关于天气恶劣时对饥饿流浪儿供应热面包的小小建议。

老板娘注视着她,听她讲,脸上显示出惊讶的表情。

"喔唷,我的天哪!"她听完全部叙述后又开口说道,"我当然很愿意做这件事啰。我自己是个得干活才有饭吃的女人,要靠自己的力量这样做是负担不起的,而且眼下从各方面说生意都不好做;不过不怕你笑话,我必须说,从那个湿淋淋的下午以来,我也白送过不少面包,就因为想到了你的所作所为——那天你浑身湿透,看上去又是饿极了;然而你却像一位公主似的把你的热面包送给了别人。"

印度绅士听到这里,不由自主地笑了,莎拉也露出微笑,忆起了当初她把面包放在饥饿难忍的孩子膝头上时自己对自己所说的话。

"她看上去那么饿,"她说,"甚至比我还要饿。"

"她那时简直快饿死了,"老板娘说,"后来她告诉过我许多次——她怎样坐在外面湿地里,只觉得有只饿狼在撕扯她稚嫩的五脏六腑。"

"哦对了,你后来还见到过她吗?"莎拉喊出声来,"你可知道她此刻在哪儿?"

"是的,我知道的,"老板娘回答说,笑得比原先更和善了,"这不,此刻她就在后间,小姐,而且来了都有一个月了;

她会成为一个诚实、善良的小姑娘的，而且在前面店里后面厨房里都会是我的好帮手的，让知道她过去生活情况的人都几乎想像不出来呀。”

她走到后面小间门口，叫了一声；不到片刻就有个小女孩出来，跟着老板娘来到柜台后面。这真的就是那个小叫化子，现在穿戴得干干净净，整整齐齐，看起来已有很久再没挨饿了。她显得有点羞怯，不过脸容还很姣好，如今她不再是个野小鬼了，眼睛里那股野气自然就消失了。她一下子就认出了莎拉，站在那里盯看着莎拉仿佛怎么看也看不够似的。

“你知道吧，”老板娘说，“我告诉过她，什么时候肚子饿了就上我这儿来，她来了我就安排她干点零活儿；我发现她挺乐意干活，而且不知怎的我也喜欢上她了；后来的结果是，我给了她一份差使和一个可以安身的家，她呢，就帮我干活，表现很不错，是个非常知道好歹的小姑娘。她名叫安妮。姓什么连她自己都不知道。”

两个孩子站着，互相对看了好几分钟；接着莎拉把手从她的皮手筒里抽出来，越过柜台伸向前去，安妮握住她的手，彼此直视着对方的眼睛。

“我真高兴，”莎拉说，“我刚刚想到一件事。也许布朗太太可以让你管理给孩子们分发面包的事。也许你乐意做这件事，因为你明白肚子饿是什么滋味。”

“好的，小姐。”小女孩说。

于是，不言而喻地，莎拉觉得对方是了解自己的，虽然她说话很少，仅仅是静静地站着看着自己，看着自己和印度绅士走出面包店，登上马车驶离而去。